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# 凌风飞燕

(上)

 **eBOOK**  
网络资源 学校专集

官道进入平原，青翠的田野一望无涯。

山脚下的歇脚亭坐了两个人，老远地，便可看到奇异的闪光，那是剑把云头上所镶的红宝石在闪光。

晃凌风点着手中的如意竹钩手杖，回头瞥了身后的山区一眼。

听人说，咸宁山区有强盗出没，但他已经通过这百余里长的山区，连小盗贼都没发现半个。

已经日上三竿，他已经离开咸宁县城三十里以上了，还有一百多里，脚程加快些，今晚定可以赶到武昌落店。

五月的阳光，晒在身上暖洋洋的。

丘陵地带草木葱笼，鸟语花香令人心旷神怡。

他紧了紧肋下的包裹，撒开大步向下走。

北面山坡下，一乘暖轿正不涂不疾往歇脚亭接近，四名青衣轿夫，两名穿青劲装佩剑的侍女护轿。

他先到达歇脚亭，突然脚下迟疑、

“进来，难道还要人请你吗？”那位青袍老道三角眼一翻，在亭内向他阴森森地说，手中的长尾佛尘不住轻拂，似乎正在赶苍蝇，但附近根本没有苍蝇飞动。

另一位歇脚的人像一位游学书生，年轻、英俊、剑眉虎目，留了小八字胡，佩的剑宝光耀目，云头上的红宝石足有指头大，剑穗也是织金丝穗，很抢眼。

“不要把无辜的人拖下水。”年轻书生将手边的书囊形包裹挪开：“这位小老弟似乎不是武林人，你把他拖上，未免有失风度，不像个成名的字内魔道至尊。”

“阁下，你走眼了。”老道阴笑；“这位年轻的施主，一双眼睛隐有奇异的光芒流转。内家小辈就是这种鬼样子，碰上可疑事物，想深藏不露。却又掩饰不了心中的戒意，不信你可以试试他。”

晃凌风道；“不用试，在下的确练了几年武。”

他往亭子里走，顺手将包裹放在木凳上：“三湘蛮荒出没，猛兽成群，所以无村不馆，哪座村落没有武馆调教子弟？”

“唔！小弟，你好像没在外面走动过。”书生剑眉深锁，不住打量他。

“那也不见得，在湘江、洞庭，跟着朋友学会跑单，帮，混了两年。”他明白表示自己不是初出道的人。

“认识洞庭王？”

“抱歉，咱们跑单帮的人怕定了他。碰上他那些小喽罗已经没有命了，碰上他那还了得？”

“你碰上这个老道，恐怕也不会好过。”书生指指坐在对面栏凳上不住阴英的老道。

“公子爷笑话了，在下并没有招惹这位道爷。”他坐下用腰带拭汗。

“碰上天下四大魔君的西雨傅霖，不招惹也会有祸事。”书生指指老道：“他就是西雨傅霖，道号叫行云丹士。假使你刚才不理睬他，不进亭，那一

定有大灾祸。”

“公子爷别吓唬人好不好？哦！什么是天下四大魔君？”他好奇地瞥了老道一眼。

老道的阴笑相当可怕。三角眼中的厉光似利镞。

他不得不赶快把视线移开。

“你该先把你七煞书生朱坤的名字告诉他。”老道发出一阵刺耳的阴笑：“在江湖朋友口中，七煞书生的威名，比天下四大魔君，更具有震撼人心的威力，所以贫道才不惜以四色珍宝，请你来对付那泼妇呀。”

“两位的话。在下听得一头雾水。”他笑笑站起，提起包裹挂上肩：“在下要赶路，少陪啦！”

“你敢走？”老道沉下脸：“走给我行云丹士看看？哼！除非你活腻了。”

“噢！道爷，你的话……”

“贫道要等的人即将到这，会让你走上前去通风报信吗？哼！”

“道爷，在下是远道的旅客，在此地人地生疏，向谁通风报信呀？”

“哼！给我坐下！”老道凶狠地踏进一步。

他似乎吃了一惊，吓了一跳，有点惊恐地、顺从地坐下了，脸色大变。

暖轿已到了坡下。相距已不足百步。歇脚亭在路旁，如不来至切近。便难以分辨亭中人的面目。

“老凶魔的话，是不能不听的。”七煞书生笑笑，“其实你即使有心通风报信，也丝毫不会改变什么，会发生的事依然会发生，结果也是一样的。”

“在下不知道你们是什么人，也不知道你们要做些什么事。”

他檀硬地坐得笔直，说的话却是清楚明白：“出门人能忍则忍，和气生财，忍得一时之气，可免百日之灾。只是，诸不要伤害我这无辜的人。”

“你真能忍吗？”

“可能的，尊长的教训就是一个忍字。”

“忍字心头一把刀。”

“是的，那是很难受的事。”

“能忍，是很了不起的事，小老弟，我祝福你，你需要很多很多的祝福，不然你是活不下去的。”

七煞书生半真半假地说，身形突起，好快。

老道也不慢，飞射亭外。

暖轿恰好到这，轿中传出一声轻叱，四名轿夫突然倒退两丈，四人举动如一。

两位青衣侍女两面一分，剑吟起处，双剑出鞘，立即完成攻击的准备。

轿门一掀，一位风华绝代的高贵美妇，已到了两侍女的前面，一身墨绿衫裙，手中有一把连鞘古剑。

四名轿夫也在后面列阵，四把腰刀映日生光。

“嘿嘿嘿……”行云丹士发出令人毛骨依然的阴笑。

“呵呵呵……”七煞书生的笑也令人毛骨依然。

“原来是两位大驾拦路，不知有何指教？”美妇镇静地说：“如果我所料不差，两位似乎早有准备，消息之灵通，委实令人佩服。”

“这与灵通无关，景夫人。”行云丹士说：“你是三天前船抵武昌的。九官山望云山庄庄主江右第一剑客，电剑严涛严庄主，是尊夫的姨表亲，你既然到达武昌，必定前往九官山走走亲戚，所以……”

“所以，道长在此地有所图谋。”

“不错，你女飞卫是比我西雨厉害，一比一，贫道确是棋差一着……”

“所以请来了七煞书生，就稳可将我女飞卫埋葬了？”

“大概可以。贫道说过，不论何年何月，只要贫道有一口气在，五年前尊夫一剑之赐，誓必偿还。”

“那一位又是谁呀？”女飞卫景夫人纤手向亭中一指，指向僵坐不动的晁凌风。

“你就别管啦！景夫人。”七煞书生说：“在下与尊夫冷电景青云无仇无怨，在下之所以为西雨助拳，乃是道不同视同仇敌。尊夫是白道英雄，我七煞书生是黑道煞星，所以……”

“七煞书生，你怎么能抬头挺胸说道理呢？”女飞卫打断对方的话：“你一个字都不该说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道不同，怎么能视同仇敌？难道说，黑白道的人一见面，就应该你砍我杀吗？亏你还以书生为号，连这点浅显的道理都歪曲，你不感到惭愧？”

“在下不是来和你说道理的。”七煞书生恼羞成怒。

“你早就应该闭上嘴拔剑上的。”女飞卫冷冷地说。

一声龙吟，七煞书生愤然拔剑，剑上光芒四射，烈日下有如一泓秋水，好剑。

“朱施主，贫道先上。”西雨行云丹士举拂欺进：“请替贫道挡开泼妇的仆从。”

可是，已晚了一步，女飞卫的剑，已向七煞书生化虹而至，快得令人目眩。

“铮铮铮……”

两道电芒行猛烈的冲刺、纠缠，丈内剑气彻骨裂肤，风吼雷鸣，快速的闪动移位人影依稀，第三者想加入真不容易抓住机会。

西雨行云丹士也无法加入，四轿夫与两侍女堵住了他。四刀两剑进退如一，剑诱攻刀狠搏，以如山劲道步步压迫，不许他与七煞书生会合联手。

行云丹士吃惊了！

他做梦也没料到这些仆从竟然如此高明，似乎每个人都可独当一面，聚六人之力，威力陡增一倍，是一比十二而非一比六。

行云丹士绰号称西雨，指的是他的拂尘攻击时有如骤雨。

他本籍是山西人，名列四大魔君之一，杀人如麻，满手血腥，武功出类拔萃，在高手名宿中，威望也在天下十大高了的中间几名。

与女飞卫比较。不论在武林排名或者江湖声望，他都低了一级。可是却没料到自己竟然奈何不了几个仆从。

狂攻百十拂，全被六名仆从封住了。

但六仆从想击溃他，也力不从心。

另一面，女飞卫也把七煞书生逼得施展不开，同样地，如想在三两百招之内击败七煞书生，亦非易事。

势均力敌，情势是短期间谁也占不了绝对上风。

行云丹士愈打愈冒火，有点受不了啦！

“朱施主，还不把你那一位见不得人的家伙叫出来。”他一面进攻一面大叫。

七煞书生也知道不能再拖了，拖下去可能要灰头土脸，在女飞卫的绵密剑网下，快要递不出招式啦！

“老道，除非你割舍那两件宝物。”七煞书生开始游斗：“不然我可要走了，谁知道你连几个仆从都收拾不了？你要负责。”

“贫道答应你。”行云丹士咬牙说。

“一言为定。”七煞书生身形闪动加快，发出一声刺耳的长啸。

“嘿嘿嘿……”枭啼似的怪笑声发自亭后，一个灰影飞上亭顶。

是个灰发如飞蓬，挟了外门兵刃蜈蚣钩的怪人。

“行云丹士，宝物你可带在身上？”怪人怪叫：“我飞天蜈蚣从不信任虚言保证，我是不见兔子不撒鹰。”

“我西雨一言九鼎。”行云丹士向亭口退：“原来是你这老混蛋！快发射你的绝活飞蜈蚣，毙了这些狗爪子，那泼妇不要你动手。”

女飞卫花容骤变，停止逼攻，收剑向后退。

“退到轿旁。”她向六位仆从急叫：“拆轿板护身，建方阵，快！”

“就算你们有甲盾护身，也难逃一死，嘿嘿嘿……”

飞天蜈蚣狂笑，卖弄地一飞冲天，上升三丈高下，升至顶端蜷缩成团，快速地一连串前空翻滚着，向下飘落。

距地面不足五尺，身形猛地伸张恢复原状，翻正身形，双脚向地面点落，要再次腾空而起，以便半空中发射江湖朋友闻名丧胆的蜈蚣毒镖。

“当啷……”手中的蜈蚣钩竟然失手掉落。

这瞬间，双脚沾地，无法纵起，但觉双膝一软，砰一声大震，似乎地面亦为之震动，摔了个手脚朝天。

七煞书生恰好退到附近，大吃一惊。

“屠七公，你怎么啦？”七煞书生跃来惊问。

“该死的！我的手……手脚……”飞天蜈蚣屠七公挣扎着爬起，骇然活动手脚：“突然会……会发麻，岂不是见了鬼吗？”

行云丹士一跃而至，冷笑一声。

“飞天蜈蚣，你的心脉一定有毛病。”行云丹士流露出幸灾乐祸的神情：“人是不能不服老的，偏偏你就不服老，穷耍宝死卖弄，十几个空心筋斗，心脉承受不了，血往脑门冲，手脚怎能不发麻，没变成中风，算你走了狗屎运！去你娘的！误了我的大事。”

女飞卫与两名侍女断后，掩护四名轿夫，抬了轿子向南如飞而去。三十里外是咸宁城，一进村镇便安全了。

飞天蜈蚣无暇理会行云丹士的冷嘲热讽，仔细检查右手的脉门、曲池、肩俞……和右腿的各穴道。

“你在找什么？屠七公。”七煞书生愕然问。

“我发誓，决不是心脉老化有毛病。”飞天轻松怪叫：“而是手脚某一条经脉，某一处穴道，被什么鬼东西碰着了。可是……可是……却又没有异状呀！”

“不会是被鬼作弄了吧？”行云丹士嘴上仍然不饶人。

“闭上你的臭嘴！”飞天蜈蚣火冒三千丈，一把抓起蜈蚣钩、凶狠地说：“你是不是要考验我飞天蜈蚣老不老？嗯？”

“屠老鬼，我怕你。”行云丹士向后退：“和你这种死鸭子似地嘴硬的人在一起办事，真他娘的活该倒霉，我认了

“王八养的臭杂毛……休走……”飞天蜈蚣大骂，一跃三丈余。可是，行云丹士已远出六七丈外去了，一身形如行云流水，向北冉冉而去，行云的代号，可不是白叫的。

飞天蜈蚣的轻功，在短距离内确是快得像飞，但三五起落之后便每下愈况，后力不继了。

七煞书生也大感无趣，随后急追。

“屠七公，算了算了。”七煞书生一面追一面叫唤：“牛鼻子事没办成，白丢了四色珍宝，也够他难受的了，怪不得他嘴上缺镶。喂！珍宝分给我一份呀……”

三人愈追愈远，把亭中的晁凌风忘了。

□□□□□□

歇脚亭的亭柱下，木架上放了一桶茶，挂了几个竹碗，两只竹茶勺。

晁凌风的神色显得颇为轻松，他用茶勺舀了一碗茶，坐在亭栏凳上，颇为惬意地喝茶，目光落在往北的官道。

远处，已看不到七煞书生三个人。

那是往武昌府的方向，他不愿跟上去自找麻烦。

身后，传来极轻微的，只有他才能听得到的声息。

“喂！那里面什么都没有，几件换洗衣裤，值不了几个钱。”他并没回头，拍拍自己的腰囊：“这里面有金银，革囊中有杂物，用得着的时候，还真值几个钱。”

噗一声响，身后有人将他的包裹丢在一旁。

同一刹那，他的右手抓住了伸向他左肩肋下的一只苍老的手。

“能能在下身边将随身物品偷走的人，还真找不出几个。”他将那只苍老的手推开，这才泰然扭头回顾。

身后的亭栏外，一位斑白胡子乱糟糟，面容显得苍老的人，正用奇怪的眼神打量着他。右肋下挟了一根紫竹杖，穿一袭灰袍，背上有包裹，既不像花子，也不像个穷混混，那双老眼是唯一显得有精神的器官。

“小子，似乎老夫也老了，十年来是第一次失手。”灰袍老人踊身跳入亭中：“只要让我老人家近身，连大闺女的胸围子也保不住，你……”

“老不正经，别说那种有伤风化的话好不好。”他笑笑，舀另一碗茶递过：“喝口茶解渴，老伯。人老并不是坏事，世间有一大半的人，活不到老伯你这种年纪呢！不怕老伯你生气，老而不荒谬，才能受人尊敬；掏大闺女的胸围子，那是我这种年轻小伙子的事，对不对？”

“对，对极了，你小子还真不含糊。”灰袍老人放回茶碗，解下包裹丢在凳上：“贵姓呀？”

“小姓显，晁凌风。”他抱拳行礼：“请教老伯高名上姓。”

“柏大空。小子，你该知道我。”

“很抱歉，小可足迹不曾北出洞庭，不认识几个人。”

“唔！很像个没见过世面的人。告诉我，刚才你用什么东西，把那位目空一切、威震江湖的黑道巨擎打得当堂出彩的？”

“小可没有呀？”

“真的？”灰袍老人眼中的冷芒一闪即隐。

“人老了，手脚抽筋平常得很嘛！”

“哈哈！老夫的手也抽筋了。”

啸风声乍起，紫竹杖拦腰便扫，劲风先行及体，这一杖是用内力击出的。不仅劲道凶猛，速度更令人心惊胆寒。

晁凌风坐在亭栏的栏凳上，背后的亭栏高及肩背，想躲开这一杖出其不意的重击，势比登天还难。

眼一花，杖过无声。

“咦！”柏太空一杖落空，讶然惊呼。

晁凌风已经不见了，反正看到人影一闪，眼一花，人就像是平空消失了。

凳上的包裹、竹钩杖，也失了踪。

身后有脚步声，柏太空火速转身。

官道上。晁凌风点着竹钩杖，腋下挂着包裹，青袍的下摆掖在腰带上，撒开大步泰然自得，向北走了。

相距已在二十步以上，不可思议。

“这小辈是个鬼！”柏太空脱口惊呼。

青天白日，当然不会是鬼，大太阳在头上高照，人怎会比眼睛的视力还要快？

“小辈，等我！”柏太空抓起包裹出亭急迫：“等我一等，老夫要交你这位朋友……”

人是不能不服老的，追了两里地，前面晁凌风的背影愈来愈小，等到道路转了两处弯，背影便消失了。

柏太空像泄了气的皮球，老了认老，脚下一樱，拭掉脸上的汗水，用平常的脚程赶路，老眼中冷芒再现。

“这小子看似不快，又不是用轻功，只是普通的奔跑，我居然追不上了。”柏太空苦笑自语：“看来，我真是老得不中用了。奇怪，谁调教出这么一位出色的门人弟子？把几个名震江湖的高手名宿全耍了一招，而又不着痕迹，他已经具备了掀起江湖风暴的条件，相当可怕！”

姜是老的辣！

这位老江湖的心中，油然兴起寻根究底的念头，要查一查这位自称晁凌风的年轻人是何根底，闯入江湖的抱负和发展。

他不承认自己真的老得不中用了。

晁凌风却没有与江湖人打交道的念头，他有自己的事需要处理，尽量避免与陌生人发生缠夹不清的纠纷。

在歇脚亭无意中碰上了几个武功颇为高明的人，一时手痒，捉弄了那个什么飞天蜈蚣，没想到却被隐身在亭后林子里的什么柏太空看出破绽，颇令他感到意外。

为了避免麻烦，他一走了之，却自以为一定可以把麻烦摆脱呢！

如果他知道他所碰上的人，全是江湖上了不起的风云人物，就会明白已经惹上了麻烦，是不易摆脱的了。

他把这些功臻化境的风云人物，看成武功“颇为高明”的人物。

人的运气来了，连泰山都挡不住。

相同地，麻烦来了，躲也躲不掉，甚至愈躲麻烦愈多。

咸宁至武昌府城，全程两百四十里。

在他的心目中，一天的脚程绰绰有余。可是，歇脚亭无意中碰上意外，耽搁了大半个时辰，真得要赶几步了。

摆脱了柏大空，他的脚下虽然放慢了，但比起普通旅客的脚程，仍然快了一倍以上。

在他看来，这只是他的平常脚程，不以为意。

而在旁人眼中，他的脚程是颇为惊人的！

走长途的旅客，怎能用快步赶长程？

走出三十里，谭家桥镇在望。

他超越了三名旅客，前面走着另三名旅人，一个穿月白长袍的身材修长青年，带了两位青衣随从，脚下沉稳从容，甚有气派。

距镇口已在一里之内，他脚下一慢，不打算超越，且到镇上找些吃的喝的，歇息片刻，不必再快走了。

前面二三十步的三位旅客，也没留意身后的人。

他一慢，先前被他超越的三位旅客，却逐渐加快到了他身后了。

是三位粗壮的大汉，打扮像某些田庄里的长工，但满脸横肉，目光慑人，丝毫没有长工们朴实善良的外表。

他清晰地听到三个人匆忙的脚步声渐来渐近。

蓦地，他心中一动；只听到两个人的脚步声，另一个人的脚步声似乎突然消失了。

不，不是消失，而是变轻了，轻得像伺鼠的猫在暗中走动，几乎连他都听不真切。

他本想扭头回顾，却又忍住了。

前面的三个人，已接近镇口。

噗一声响，有人在他的后脑上敲了一记，是掌，还不至于打破他的头。

他打一踉跄，向前一栽，立即被后面揍他的人，一把揪住了他的后领，拉住了。

两个人抢前，一左一右挟住了他。

“没弄死他吧？”挟左臂的大汉问。

“没有，打昏了，”揍他的人说：“很可能是保镖，押给老大问口供。快走！”

两个人连架带拖，将他架出路口，进入树林，疾趋镇侧的一条小巷。

他的竹钩杖勾挂在左臂弯里，居然没掉下来，连着肋下的包裹，一并被带走。

这是镇东的一家农舍，厢房显得窄小幽暗。

两个人将他的包裹、竹钩杖，放在唯一的木桌上，一碗冷水泼醒了他。

“哎唷……”他挣扎着叫，用手猛揉后脑：“哪一个天杀的贼胚！在我脑袋后面敲了一记狠的？”

他好不容易从壁角里爬起来。吃惊地楞住了。

眼前站着两名抱肘而立的大汉，怪眼盯着他不住冷笑。

桌前坐着一位佩刀的豹头环眼中年人，正和两名同伴，逐一检查他的行囊，和他的腰囊中各种杂物。

桌上摆满了他的物品：换洗衣物、五锭十两的金锭、十两的十锭官银、一些三一两的碎银、药瓶药包、还有他的路引身份证明等等。

“唔！看来咱们可能捉错了人。”中年人停止检查，向两个同伴说。

“老大，可不一定哦！”一位左眉有条刀疤的大汉不以为然：“所有的身份证明都可以伪造。至少，他身带了这许多金银，就大有可疑。”



“依你之见……”

“先问问。宁可捉错一百，也不要错放半个人。”

“也好。”老大的目光，凌厉地落在昆凌风身上：“你叫晁凌风？干什么的？”

“我是个乡下人，要想到外地见见世面。”

他站得笔直，神色似乎仍然有点委顿：“这次要到南京，找龙江船行的亲友，希望能在船上找份差事，到京师天子脚下见识见识。龙江船行经营海舶客货联运，看看海洋逛逛京师，不虚此生，所以才经过此地。”

“唔！龙江船行，不是三江船行？”

“我没听说过什么三江船行。”

“哼！你撒慌！分明是三江船行的人。”大汉拍桌大声说，神气凌厉威猛。

“我告诉你，我不知道什么是三江船行。”他也大声抗议。

“哼：先前我还以为捉错了人，现在……”

“现在你们仍然捉错人了。”

“你不要再装了。”大汉冷笑：“三江船行在武昌有行站，受到青龙帮的帮主保护。”

龙王公冶长虹的次子白鲤公冶胜宙，到咸宁访友被咱们盯上了，在此地布下埋伏捉他。

你走在他后面，定然是他的保镖，咱们没捉错人。”

他感到又好气又好笑，也有点心中不安，这些江湖寻仇事件牵涉到帮派，惹上了真有无穷尽的麻烦。

“我不知道你们到底在说些什么，我也不知道什么三江船行，什么青龙帮，也没有听说过什么龙王什么白鲤。”

他开始镇静地整理衣袍：“我这人很讲道理，虽然我年轻血气方刚，修养有限，但我会尽量克制自己的情绪，能忍就尽量忍。现在，我可以走了吗？”

“你要走？”大汉狞笑。

五个人都笑了。

“是的，我不想介入你们的事，我要平平安安到南京。你们的人，无缘无故在我头上敲了一记，拖死狗似的把我拖来，好在还没造成什么伤害，所以我不和你们计较。现在你们已经知道捉错了人，当然该放我走，是不是？”

“唔！可是，在下认为捉对了人。”

“这……你打算怎样？”

“怎办？哼！要口供。”

“问口供？”

“不错。年初。贵帮的人在九江掳走了咱们大副堂主金狮宋斌的一门远亲，不知囚禁在何处。在下要在你口中，问出一些线索。”

“真是见鬼！一个什么帮已经够糟了，现在又有一个什么堂。”他摸摸脑袋：“我不管你们的事，你们自己去解决，我要走了。”

“哼！你……”

“你听清楚没有？我要走。”他不说地说，举步向木桌走。

两大汉双手齐出，分别擒住他的双手反扭制住了。

“可恶！”中年大汉拍案站起，怒容满面：“居然胆敢在我陶天雄面前说这种话，揍他！”

坐在桌下首的一名勾鼻大汉，离座向他走去，脸上的狞笑十分可怕。

“不要这样。”他沉声说；“要知道，人的忍耐是有限度的，不要欺人太甚。己所不欲勿施于人；你们要揍我，必须想到有一天会被我揍……”

“噗”一声闷响，勾鼻大汉一拳捣在他的小腹上，力道奇重。

“我再说一遍，我年轻，耐性有限。”他浑如未觉，说话的腔调丝毫未变。勾鼻大汉一怔，接着勃然大怒。

“砰噗噗！”

三记重拳又急又猛，全捣在他的小腹上，一拳比一拳沉重。

“够了吧？”他的腔调丝毫不变，站得笔直。

两个擒住他的大汉，将他扭转在背后的双手拼全力往上扳抬，但丝纹不动。

“咦！”中年大汉脸色一变。

“噗噗！”勾鼻大汉在他左右颈根又劈了两记重掌。

“陶天雄，你还不制止你的人？”他向中年大汉冷冷地说：“你还来得及。”

勾鼻大汉被愤怒冲昏了头，不甘心地挫身给了他一记凶狠无比的霸王肘，要撞断他的左胁骨。

“岂有此理！”这一肘可惹火他了，双手一振，擒住他的两大汉向外跌，直摔出丈外，撞翻在壁根下。

“噼啪！”耳光声震耳。

“哎……”勾鼻大汉狂叫，仰面急退。

他到了桌旁，首先抓起自己的竹钩杖。

“劳驾。替我把腰囊和包裹收拾好。”他向中年大汉陶天雄平静地说：“我不愿和你们计较，你们……慢着！阁下，你如果想动刀子，我可就对你不客气了。”

陶天雄的手僵住了，腰刀已出鞘半尺，但竟然不敢再拔，脸色大变。看了他的轻松镇静神态，和刚才丝纹不动承受打击的光景，陶天雄失去拔刀的勇气。

挨了两耳光的勾鼻大汉晕头转向，不甘心地大吼一声，莽牛头向他的腰肋凶猛地撞去。

他大手一伸，五指如钩，扣住了大汉的脑袋，扭身信手一带，五指一松。

勾鼻大汉嗯了一声，转向闭上的房门撞去。“砰”一声大震，房门崩塌，大汉也反弹倒地，蜷曲着抱头挣扎，起不来了。

“你不打算把我的东西还给我？”他的竹钩杖轻敲着桌面：“小心哦！阁下。小心我要你赔偿损失，那就对阁下大大的不利了。”

陶天雄如受催眠，惊恐地替他收拾抖散的衣物，将金银塞入腰囊，手不住发抖，显得慌乱心虚。

“好啦好啦！我自己来。”他将竹钩杖放在桌上，自己收拾。

另一位一直在旁戒备的大汉，突然乘机在他的左例发出一枚三棱镖，射向他的左肋要害。

“不可……”陶天雄及时大叫，要制止大汉发镖，但已晚了一刹那。

他像是早就料到有此一着，身形丝纹不动，左手反手一抄，及肋的三棱镖到了他手中。

“我要还给你。”他亮镖向发射的人说；“你用暗器偷袭，存心要我的命，

我不能饶恕你。阁下，你准备接回你的三棱镖。”

“跪下！老七。”陶天雄沉叱：“是什么人教你一声不吭，用暗器偷袭的？”大汉老七脸色大变，惊恐地向没有门的房门退。

“陶香……香主，这……这人太……太强了……”老七惊恐地说：“我……我……”

“跪下！”陶天雄沉叱，伸手拔刀：“你还敢强辩？你丢尽了本坛弟子的脸，你……”

老七不敢再退，颓然跪倒。

“把手伸出来。”陶天雄走近咬牙叫。

“香主请大发……慈……悲……”老七爬伏着叫号。

“算了算了。”晁凌风将镖往老七的身边一丢：“陶天雄，你还算条汉子，用不着把责任往手下的人推。你也有错，明知捉错了人，仍然不想承认错误，还想将错就错以掩饰你的无知无能，怎能怪你手下的人也用不正当的手段妄为？”

缺了门的房门外，突然冲入两个人，像一阵狂风，一刀一剑几乎同时攻到。

竹钩杖一闪，铮铮两声脆响，刀剑被震偏，杖影再闪，从中楔来一记快速利落的分花拂柳，随即响起两声着肉的怪响。

“哎唷……”刀剑的主人狂叫，丢了刀剑向两侧暴退，几乎摔倒。

“似乎你们有很多人。”晁凌风到了桌旁收拾行囊：“人多人强，算我怕你们，好不好？”

“罢了！”陶天雄泄气地说：“咱们这些人学术不精，受到你老兄的教训，算咱们栽了，没话说。山长水远，咱们后会有期。”

“这就难说了，陶老兄。”他将腰囊系妥，抓起包裹挂上肩：“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，后会是否有期，谁也不敢断定。不过，我要告诉你的是，祸福操在你自己手中，日后见面，再有这种情形发生，你一定会后悔，所以你最好心理上早作准备。再见，诸位。”

他大踏步出房，不久便到了镇上唯一的小街上。

家家闭户，好像一座死镇。

但巷口屋角，不时可以发现手中有刀剑的人隐伏。

这种路旁的小镇，又小又穷，本来就没有多少人，三四十户人家，与唯一的小街，但住宅零星散落。

小街的几家店铺平时就没有几个客人光顾。但举目四顾不见人踪，气氛就足以令人心中不安。

绕出街口，便是南北官道。

北端的镇口外，是一座风水林，松树三五百株，传来阵阵松涛声。官道从松林西面绕过，视界可远及三里外。

三里之内，不见人踪。

似乎近午时分，旅客大概纷纷打尖歇脚了。

松林前，陶天雄抱肘而立，脸色凝重，目不转瞬地目迎他走近。显然是抄小巷抢在前面等候的，神色中流露出凶兆。

他心生警兆，脸色渐变。

“陶老兄，咱们再见是不是太快了些？”他在路中心止步，向站在林前的陶天雄说：“林子里的几个人，是你老兄的同伴吧？”

“他们是在下的顶头长上。”

“哦！幸会幸会。”

林子里共有三个人，同时缓步出林。

领先那位佩剑的青袍中年人，天生的山羊眼不带表情。

“陶香主已将经过情形已一禀明了。”青袍中年人声调也呆呆板板：“当然，他断定捉错了人。”

“他本来就捉错了人。”他沉静地点头。

“但在下不以为然。”

“阁下又有何高见？”

“青龙帮的地盘，下游虽然仅及太平府，但太平府距南京近在咫尺，与南京的道上朋友，多少有些交情。”

“有此可能，可惜晁某对这些事毫无所知，也不想知道。”

“据在下所知，龙江船行确是经营海舶，海舶不往上越过南京。龙江船行的东主追魂拿月杨震寰，为人四海颇负时誉。虽然没有人能证明他与青龙帮的帮主龙王有交情，至少在水上行业上，他不可能与龙王没有交往。”

“晁某还没到过南京，此次算是第一次前往龙江船行，杨东主的事，晁某毫无所知。”

“在下却不作此想。”

“但不知尊驾……”

“你已经知道得太多。”青袍中年人语气一冷：“为免走漏风声，必须将你留下。”

“把在下留在此地？岂不耽误了在下的事？”

“那也是无可奈何的事，阁下。在下会派人彻查你的身份，甚至会派人至龙江船行求证。如果证实你的确与青龙帮无关，在下会释放你，当然要等到本堂与青龙帮的过节解决之后。阁下，你愿意留下吗？”

“抱歉，在下一点也不愿意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你们不能把自己看成天下的主宰，你们无权任意发施号令迫害他人。”他的脸色逐渐难看：“你们已经无礼地对付在下，已经毫不讲理地掳劫挟持在下将近一个时辰，在下不计较，你们应该心满意足了。阁下，不要再次作出不合乎情理的事，那对你们毫无好处的。在下要走了，告辞。”

“你不能走。”

青袍中年人往路上移步，挡在北面迎面一站。吸口气功行百脉。山羊眼中突然涌出冷电寒芒。

“不要再作笨事，在下看你不是个笨人。”他向前迈步。昂然向对方逼进：“让路，借光。”

他的神色倒还和气，但口气未免托大了些。青袍人脸上看不出狞恶的神情，心中却大感愤怒。

“在下留客！”青袍人进马步左手一引，右手闪电似的来一记金豹露爪，连抓带擒迅疾无比，抢制机先极具威力，劲气袭人，爪上的真力陡然迸发。

“免了！”他切掌斜挥，还以颜色回敬一招手挥五弦，攻胁肋声到掌到，速度似乎比对方快了一倍。

青袍人经验老到，斜身移位沉掌化招，另一手随脚切入，现龙掌反击上盘。

双方攻拆皆反应超人，一沾即走招式不敢用老，彼此各怀戒心，先用伙速的试探性攻击，以估计对方的斤两，保留了五成实力。

人影闪动逐渐加快，进退移位令人眼花缭乱。

十余招之后，表面上已可看出优劣。

晁凌风的左手挟了竹钩杖，肩上挂了包裹，事实上他仅用一只右手化招攻招，而且攻势占了七成。

他退的幅度有限，进则长驱直入，化招之后的反击回敬锐不可当，常令青袍中年人顾此失彼，不得不被逼撤招移位自保。

另两位佩刀的壮汉看出情势不利，紧张地从两侧逐渐逼近。

“用绝学擒他！”一名壮汉急叫。

青袍中年人早知情势不利，立即一声沉叱，真力贯于双手，招发摘星捞月，上插双目下攻阴裆。

招出风雷骤发，速度突增三倍，全力进攻要以深厚的内力紧迫强压，逼晁凌风百忙中接招，如山内力必可将晁凌风接招的右手击毁。

贴身了，双手已将晁凌风完全置于控制下。

另一名壮汉，却脸色骤变，看出了危机。

“小心他的脚……”壮汉大叫，突然飞扑而上。

叫晚了，晁凌风的右手也加了劲道，身形半转，右手下沉、斜切，右脚随即拨出。

拨的劲道不可能太大，但青袍中年人却禁受不起，惊叫一声，斜飞出丈外，右脚在着地时向下一挫，几乎屈一膝跪倒。

同一刹那，扑上的壮汉右肩肿挨了一掌。向前扑出攻击，反而背部挨掌，可知必定一扑落空，反而被对手俯在身后加以痛击。

“哎……”壮汉的腰干够硬，但双腿拒绝承受下传的沉重打击劲道，向前一栽，跌了个大马爬。

第二名壮汉抓住了好机，悄然拔刀、悄然扑上、悄然刀发指天誓日，顺拔刀的刀势向前挥出，自下至上劲道惊人，飒飒刀气一涌而出。

已刀落空，晁凌风已从刀尖前闪退、旋身、移位、竹钩杖也用上了指天誓日，乘势挥出。

“噗！”竹钩杖也击中壮汉的右肩肿。

壮汉刚中杖，刚被打得向前冲，青袍中年人已冷哼一声，喝声似殷雷。

“接飞刀……”喝声震耳欲聋，飞旋着的电虹连珠似的飞出，向身形尚未稳下的晁凌风破空连续飞射，控制了丈宽的正面空间。

“叮叮叮叮……”

竹钩杖幻化出淡淡的闪动虚影，被击中的飞刀一一下坠，六把飞刀似在同一瞬间全部被击落，无一幸免。

“该死混帐东西！”晁凌风破口大骂；“你们竟然想下毒手要我的命，你们必须付出同样的代价。”

青袍中年人大吃一惊，打一冷战，双手还各有三把飞刀，似乎忘了发射。

“没有人能站在原处不动，用兵刃打落我迫魂夺命刀三把连珠飞刀。”青袍中年人意似不信地高叫：“你用一根竹杖，站立在原处打落了六把……”

“你手中还有六把，左右各三。”晁凌风说。

他剑眉一轩，脸色一冷：“右手刀长八寸，左手六寸，六寸的才是迫魂

夺命刀。发来吧！我等你。”

“在下不信邪！”

吼声中，刀如满天电虹，六刀齐发，而非连珠发射，右手掷左手拂，六把刀劲道平均，上三下三，威力笼罩了八尺正面空间。

相距仅丈二左右，快得令人肉眼难辨，即使身形再快，也无法闪避，更不可能用兵刃击落一把半把。

死定了，追魂夺命刀名不虚传。

可是，怪事发生了。

上三把飞刀走直线，下三把走弧形，飞行的轨道无法预测。

但竹钩杖不但闪动如屏，而且完全项测到飞刀的飞行路线。一声巨响，竟然像在同一瞬间，击中了从不同角度、不同方位射来的六把飞刀。

飞刀不再向下坠，而是向上下四方激射而出，打击的手法神乎其神，不可思议。

青袍中年人的脸，突然变得苍白失血，猛地一跃三丈，窜入松林如飞而遁。

“啪”一声响，人影闪动如电，一竹杖敲翻了刚爬起的那位用刀偷袭的壮汉。

“你逃得了？”晁凌风向追魂夺命刀的背影怒叫。飞跃而进。由于敲翻了爬起挡住去路的壮汉，因此起步晚了一刹那，追魂夺命刀已连跃三起落，远出十丈外去了。

另一位仁兄也挡在路上。是陶天雄。

“不关我的事……”陶天雄狂叫，向侧扑倒让路。

身躯还没触地，便感到狂风一掠而过。

人倒地扭转身一看，晁凌风已经不见了。

“哎哨……”被敲翻的壮汉在地面滚动狂叫。

最早被敲了一杖的另一名壮汉，已先片刻爬起。

“这……这家伙到……到底是……是何来路？”壮汉战栗着叫，嗓音走了样：“没……没有人能……能对付得了他。陶香主，咱们平……平空树了已个可……可怕的劲敌，大事不……不好……”

“糟！咱们赶快追上去接应。”陶天雄悚然说。

## 二

小径折入一处小河湾，湾尾有两座小农舍。除了本乡本土的近邻，谁也不知道这里住了些什么人，也不可能有人走到此地来。

这里，距谭家桥镇已在七八里外，连镇上的人，也不知道这两家农舍的底细，绝大多数的人甚至不知道农舍的存在。

追魂夺命刀逃得很快，快得打破他以往的最高记录，虽则迄今仍然感到右腿不太利落，被晁凌风踢中的地方仍然隐隐作痛。

远距农舍三里外，他已发现晁凌风不曾跟来，显然已经被他扔脱了。但他不敢慢下来喘息，必须尽快地逃，尽快地到达安全庇护所。

这一生中，他第一次感到害怕和恐惧。在江湖横行了二十余年，追魂夺命刀的绰号声威远播，名列武林十大暗器高手名家。

出道迄今，威望如日中天，从来没有人能避开他明里发射的致命飞刀，更没有人能从暗中发射的飞刀下留得命在。

而今天。明六暗六，十二把飞刀全部落空。

拼武功，也落了个灰头土脸。

对手太强，太可怕，假使逃的轻功也不如人，岂不完了？

天老爷保佑！他扔脱了晁凌风，得救了，真得庆幸自己在轻功上，下了超人的苦功，肯下苦功的人有福了。

他不敢慢下来，全力飞逃，全身大汗如雨，呼吸已出现重浊现象，但速度仍然能保持。当然，比开始逃命的时候慢了很多，人毕竟不是铁打的，精力消耗得差不多了，再支持一些时候，会崩溃的。

再次谢谢天老爷，终于安全到达庇护所啦：后面没有人追来，他已获得双倍的安全。

农舍旁的竹丛内，闪出一名青衣大汉。

“楼炉主，怎么啦？”青衣大汉拦住讶然急问：“你的人呢？”

“可……可能完了。”追魂夺命刀脚下一慢，踉跄接近：“于……于坛主在……在不在？”

“坛主正在问口供。”大汉显得吃惊：“楼炉主，你说可能完了，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碰上了可怕的扎手人物。”追魂夺命刀越过大汉向紧闭着大门的农舍走：“就是这意思。”

“噢！那你……”

“你没看到我落荒而逃？小心警戒，那家伙可能跟来了，留些神。”

大汉惶然隐入竹丛，小心地用目光搜寻小径尽头的可疑处所，希望能尽早发现警兆。

视野可及两里外，一无所见。

但身后，却有可疑声息。

农舍的堂屋里，六名大汉与四名刚健的女郎左右分立，监视着神色委顿的三个人，其中之一就是那位白衣青年，气色甚差，显然吃过苦头，盘坐在堂下怒目而视。

堂上高坐着一位黑衣裙，美丽而冷艳的年轻女郎，所佩的剑也是黑鞘、黑穗、黑佩带、黑包头，全身黑，只有脸是白的，唇是红的。

“二少帮主，本坛主再说一遍。”黑衣女郎语气冷森森，颇有令人寒栗的威力：“我一定要知道年初贵帮九江的主舵人是谁，是谁掳走了本堂大副堂主的魏家表亲一门老少四个人。你如果依然顽强拒绝合作……”

“于天香，你不要在我公冶胜宙面前摆威风。”白衣少年人沉声说：“你们太极堂大副堂主的魏家表亲，在九江无故失踪的事，贵堂主旱天雷冉大刚，曾经派人向本帮下书要求调查。家父已经出动九江分舵全舵弟兄，甚至派了传旗使者二珠使者生死判牒一中，亲往九江坐镇指挥。本帮对贵堂一向相当敬重，彼此相处井水不犯河水。贵堂经营陆上的行业，本帮作水上的买卖，各安生理，彼此没有成见。宋大堂主的表亲失踪，本帮可说已经尽了全力追查，贵堂也有人参与协调，查不出线索并不是本帮的错。这件事早经双方认定是外人所为，目下仍由双方明暗之间寻找蛛丝马迹。于坛主今天竟然安排

陷阱将在下掳来，一口咬定这件事是本帮所为，未免欺人太甚。在下既然被你们毫无理性地掳来，该怎么办，你瞧着办好了。于坛主，纸是包不住火的，这件事，本帮会向贵堂讨公道，要杀要剐，悉从尊便。”

“你不要称好汉，那对你毫无好处。”黑衣女郎于坛主阴阴一笑：“本姑娘已经从贵帮的弟兄口中，查出许多不利于贵帮的线索，在在皆指向贵帮的有地位人物，涉嫌劫持魏家一门老少，以作为日后向本堂胁迫的人质，所以才设下埋伏将你弄到手，必须从你的口中，找出……”

“于坛主，我不知道你这些话，说出来有何根据。”公冶胜宙忍不住打断对方的话；“但在下认为，你的话十分可笑而令人愤慨。在下不明白，太极堂与敝帮一陆已水，没有利害冲突，敝帮没有任何理由向贵堂胁迫。退已万步来说，魏家一门四老小、只是贵堂大副堂主金狮宋斌的远表亲，本帮居然将他们掳劫作为日后胁迫贵堂的人质，任何一位小有知识的江湖朋方，也会嗤之以鼻，荒唐得离了谱。请问，本帮究竟要向贵堂胁迫什么？”

“胁迫本堂退出沿江各埠呀！这件事，早些年不是曾经由贵帮的人提出过吗？”于坛主冷笑：“好像是由贵帮武昌分舵舵主分水犀廖勇提出的，是不是？”

“那是你们的说法。廖分舵主为人四海，豪迈慷慨深明大义，你们栽诬他，是不会成功的。”

“不久，就知道是否成功了。”

“你是说……”

“本姑娘已布置停当，不久之后，他就会和你一样，成为阶下囚，哪怕他不承认？哼！”

“看来，于坛主，是你在处心积虑，向本帮大动干戈了。你不会获得好处的，你知道在做些什么愚蠢的事吗？”公冶胜宙凛然问：“一帮一会之间火并，不知会掀起多大的江湖风暴，你从其中能得到什么好处？”

“公道不伸，事情不能解决；本姑娘认为，一帮一会之间，早晚会大规模结算的，能早日解决，纠纷便不至于扩大。这不是个人恩怨与谁能获利的问题，而是令尊公冶帮主有意并吞本会的基业，贵帮应该负责，他必须还本会的公道。假使真发生火并，令尊该是罪魁祸首。”

“于坛主……你……”

“住口！现在，你打算合作吗？”

“在下无所谓合作，因为在下根本不知道你在玩弄什么阴谋诡计。”

“好，你是不见棺材不掉泪。”

“见了棺材，我公冶胜宙也不会掉泪。江湖人生死等闲，你吓不倒我的。于姑娘，在下要见贵堂主。”

“你还不配。来人哪！把他架起来。”于坛主怒不可遏下令。

两名大汉大踏步上前，一左一右扭臂挟住了公冶胜宙，将他拖近墙壁。

“先给他一点教训。”于坛主冷笑：“不要弄断他的肋骨，傻傻来。”

跟来已名大汉，狞笑着伸出大拳头，放在嘴前吹口气，猛地一拳捣向他的小腹。

公冶胜宙穴道已经被制，被擒时也吃了不少苦头，想运气抗拒也力不从心，这一拳似乎打得他的胃部要往外翻，五脏六腑痛得陡然收缩，痛得眼冒金星。

“于天……香……”他咬牙切齿叫：“我公冶胜宙记……记住你今……今



天的嘴脸……呃……”

一连又是两记重拳，打得他浑身一软。

“你招不招？”于坛主沉声问。

“你这恶毒的贱……贱母……呃……呃……”

又是两拳，他口中血出，几乎闭气。

门外脚步声急促，追魂夺命刀急奔而入，恰好看到大汉痛打公冶胜宙的情景，大吃一惊。

“于……于坛主。”追魂夺命刀忘了自己的疲劳，大声向堂上叫：“二少帮主是青龙帮，有身份地位的人，坛主应该将他押回总坛。交由大副堂主处理，怎可现在就用刑逼取口供？坛主这样做……”

“楼炉主，你说什么？”于坛主厉声喝问：“这里的事，是你作主呢，抑或是我？”

“不是属下强出头干涉坛主……”

“那你就给我闭嘴。”

“属下……遵命。”追魂夺命刀只好行礼应诺。

“这里的事，既然由本坛主作主，本坛主必须尽早找出线索来，一切责任，本坛主一力承当。本堂与青龙帮之间，早晚会因利害冲突而了断，这时正是发动的大好时机，这位二少帮主，正是本堂所掌握的最佳人证。所以……这些事，你们不必多问，你们只需听命行事，一切有上面的人担当。楼炉主，你不是负责擒捉相关的可疑保镖吗？”

“是的，属下……”

“人呢？”

“属下无……无能。”追魂夺命刀余悸犹在：“那人的武功惊世骇俗，咱们留在谭家桥镇的人，没有人能禁得起那位叫晁凌风的人一击……”

“什么？楼炉主，你名列天下十大暗器高手之一，也无法将人擒住？你的飞刀呢？”

“属下共发了十二把飞刀，六明六暗。”

“结果……”

堂口突然出现晁凌风修长英俊的身影。

“结果，在下跟来了。”晁凌风将包裹往门角下一丢，举步入厅：“你们这什么堂的狗东西，对一个陌生人无缘无故劫持还不算，还要用刑煎逼，最后下毒手要杀在下灭口。该死的东西！在下今天要把你们一个个弄个半死，再来看看你们这什么堂的混蛋，到底是些什么为非作歹，随意杀人的狗屁神圣。我要把你们的根刨出来，以牙还牙。”

你们这些人如果死光了，江湖道上也许不会从此太平，至少不会比现在更坏。”

两名女郎站的位置接近堂口，暗中默运真力戒备，并不上前阻拦。

晁凌风向前走，从两女之间一面说话一面通过，对两女毫不介意，视若未见。

他刚通过两女所立处，蓦地身后沉重的粉拳及体，一掌击中他的后脑，一中脊心，力道足以震腐他的脑髓，震碎他的内脏。

“你们好狠。”他转身向两女说，将竹钩杖插在腰带上，虎目中冷电倏现。

两女不知厉害，同声娇叱，上攻五官，下攻腹肋，凶猛地近身抢攻。

堂上，于坛主已离座而起。

谁也没看清交手的经过，更不知是如何结束的，反正眼见三人一合，两女便翻倒在晃凌风的脚下，如此而已。

“我会慢慢整治你们，现在并不急。”晃凌风眼中的杀气消失了，将人向两侧的壁根下一丢。

“哎唷……”两女躺在壁根下尖叫，但动弹不得。墙整治公冶胜宙的三名大汉，猛地将公冶胜宙抵在上。

“阁下，不打算救你们的二少帮主吗？”于坛主在堂上阴森森地叫：“你再撒野，本坛主就下令毁你们的二少帮主。”

先前负责上刑的大汉，拔出单刀抵在公冶胜宙的胸口上，不住狞笑。

“你们？你们指谁呀？”晃凌风问：“哈哈哈哈哈……在下只有一个人，谁又是什么二少帮主呀？”

“少给我装蒜！”

“哈哈！你这个女人非常奇怪，我给你装什么蒜？你是什么东西？你以为你是老几？玉皇大帝的女儿吗？你少臭美。你哪像个女人？你过来，在下要教教你做一个女人的规矩，女人不做女红下厨房，而拿刀仗剑杀人，该道天罚的，夫不罚你，我罚，你给我滚过来。”他点手叫：“我已经来了好片刻，亲眼看到你高高在上发施号令装人样，你已经摆足了威风。够了吧？”

于坛主被骂得粉脸泛青，气得快要昏倒啦：发出一声不属于女性的兽性尖叫，猛地掠近飞脚便踢。

靴尖是裹铁的所谓铁尖鞋，踢在人体上比刀斧所造成的伤害不相上下，挨一下不死也要丢掉半条命。

晃凌风本来已是满腹怒火，再一看这鬼女人下毒脚，更是怒从心上起，恶向胆边生，年轻人修养有限，报复的本能尤其不易控制。

一声怒吼，他向侧一闪，手伸如惊电，一把扣住了于坛主的膝盖，左手也奇准地扣住了右肩尖，向下一摔。

“砰”一声将人摔落，立即一脚踏住了小腹。

“哎……”于坛主狂叫，想挺身力不从心，想滚转也无能为力。

“你也未免太毒太大胆了。”他拔出竹钩杖：“我以为你是什么诸天神佛母夜叉，其实只是一个内功小有成就，拳脚勉可派用场，只不过傲慢自负，自以为了不起的泼妇而已。”

他的竹钩杖向前一伸，指向作势扑上抢救的三男两女，虎目中杀气再现。

三男两女的刀剑，已随时可以攻出。

“你们可以冲上来。”他沉声说：“废不了你们这些混蛋，算我晃凌风栽了。”

“放了咱们的坛主，在下与你生死一搏。”一名大汉咬牙说。

他的竹钩杖向下点了三记，封住了于坛主的双肩井与七坎大穴，一脚将于坛主踢得滚至一旁，毫无怜香惜玉的风度。

“阁下，你上。”他向大汉伸一指轻蔑地一勾：“我看你也是个自负傲慢大言不惭的货色，你一定以为你比你们的坛主武功高出十倍，所以敢说这种大话，上！”

大汉打一冷战，反而向后退。

显然是心中发虚，武功怎么可能高出坛主十倍？

“用追魂夺命刀杀他！”发僵的于坛主躺在一旁尖叫，向追魂夺命刀下令：

“楼炉主，不要管人，快！”

追魂夺命刀浑身在发抖，听到最后一个快字，似乎吓了一跳。

这个快字不但是命令，而且声调尖厉刺耳，连田生的男人听了，也会出现闻雷落箸的现象。

三把飞刀在这一惊之下飞出了。

不像飞，倒像是丢。

晁凌风左手一伸，刀响传出，掌中已多了三把飞刀。

“现在，你准备逃命。”晁凌风向追魂夺命刀说：“在下要把飞刀完璧归赵，生死关头，你必须为你的生死全力挣扎，有多快你就逃多快，不要让在下轻而易举地杀死你。”

追魂夺命刀胆都快被吓破了，脸无人色抖得十分厉害。

“在下不……不逃。”追魂夺命刀语不成声：“杀人偿命，欠……欠债还……还钱，你……你发……发刀吧！在……在下欠……欠你十……十五把飞……飞刀的债。”

“唔！不赖债的人，还不会太坏。”晁凌风将三把飞刀丢在对方脚前：“你可以走了，或许有一天我会找你；最好不要让我找到你。”

“我不走。”追魂夺命刀一挺胸膛，不发抖了：“在下是五大坛中。义坛的三炉主之一，坛主有难，坛下弟子岂能苟免？咱们这几个人，还可以和你一拼。”

“很好，你们讲义气，那就一起上吧。”晁凌风拉开马步：“在下成全你们。”

追魂夺命刀拔出佩刀，振作地拉开马步立下门户。

“咱们拼了！”追魂夺命刀向男女同伴们下令：“本坛弟子生死与共，你们还等什么？”

挟持公冶胜宙的两大汉，丢下挟持的人拨刀占住了右首列阵。

七男二女刚形成合围，刚要发动攻击，竹钩杖已突然挥舞、盘旋、吞吐、席卷、是风呼啸、像是大地突然刮起一道威力无比的龙卷风。

一阵惊叫，一阵狂乱，人影依稀中，人体摔倒，刀剑飞抛、小小的堂屋，鬼哭神嚎，人与刀剑倒了一地，洒了一地。

只有三个人不倒，是公冶胜宙与两位随从。

三人贴在墙壁上，眼看竹钩杖刮起的龙卷风，刮倒了一切，摧毁了一切，惊得毛骨悚然。

人影重现，暴乱结束。

“我认为你们都是抢匪和杀人犯，我要把你们牵到镇上去，交给地方村里处治。”晁凌风站在堂中冷冷地说：“你们不能随意杀人掳掠而不受惩罚。”

“兄台。”公冶胜宙有气无力说：“谭家桥镇中，有他们太极堂的弟子，也一定是该镇具有潜势力的名人，交给地方处治，不会有结果的。”

“好，那就把他们带到武昌交给官府处理。”晁凌风接着说：“你们三位来帮忙，把他们的腰带解下来做个绳，收集所有的刀剑作证物，像牵狗一样，把他们一众男女牵到武昌。”

“兄台，可否将三个首脑人物，交给在下问问内情？”

“为何？”

“在下复姓公冶，名胜宙。家父龙王长虹公，首创青龙帮，十余年来，在大江上下拥有不小的基业。而大江两岸，却是太极堂的势力范围。堂主早

天雷冉大刚，为人倒不失正直，颇有豪名。一帮一堂十余年来，一水一陆本来相安无事。而今天的情势，显然即将发生，而且已经发生了可怕的变故。太极堂下设五坛，分称仁义礼智信。这位于坛主九天玄女于天香，身份地位极高，竟然设下毒谋，将在下掳劫而来，居然在此地向在下施刑逼供。即使在下不是青龙帮有身份地位的人，她也决不可以用这种犯忌的手段来对付在下的。这件事如果传出江湖，将是一场可怕的大风暴，太极堂必定激起江湖公愤，一帮一会之间，只有你死我活一条路好走。因此，这些人已经存下歹毒的念头，要在此地逼供之后，秘密将在下三人灭口掩埋。这件事恐怕除了这几个义坛的人之外，一定还有重要的人参与，其中不知道牵涉到哪些恶毒的阴谋。所以在下希望把阴谋的真相发掘出来，或许能消弭江湖惨烈的大风暴发生，及早阻止血流成河的大屠杀。”

“唔！奇怪。”晁凌风突然自语。

“兄台，奇怪什么？”公冶胜宙讶然问。

“好像真有什么可怕的风暴要发生了。”

“兄台是说……”

“这一天中，在下曾经目击不少事故发生，见过不少武功相当高明的人冲突。岂不可怪？”

“这里的故事……”

“公冶兄，你认识飞天蜈蚣屠七公？”

“老天爷！江湖上稍有见识的人，谁不知道这可怕的宇内凶魔？”

“还有七煞书生、行云丹士西雨傅霖、女飞卫景夫人、柏大空等等。”

“兄台所说的这些人，都是江湖上大名鼎鼎，声威震天下的武林高手名宿。兄台行走江湖，也应该知道……”

“在下第一次远游，还不算行走江湖。”晁凌风纠正对方的话。

他又说：“这么说来，真有点风雨欲来，酝酿大变的先兆呢。好吧！给你问口供。”

可是，你问不出什么来的。”

“兄台之意……”

“在下反对你以牙还牙用刑反逼，这些人咬紧牙关不说，你怎办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这样吧！你把几个重要的人，带回帮交给令尊，按江湖规矩，将这件事公诸天下，要求太极堂出面，双方弄个水落石出，岂不强似单方面逼供来得光明正大？”

“但兄台要把他们送官……”

“我把另一半人带去便可。看你受了内伤，能带得走他们吗？”

“在下这两位随从，还可以派用场。”

“好，那就让你带走两个，你请吧！”

“谢谢晁兄厚赐，容后图报。”公冶胜宙行礼道谢，向九天玄女走去。

“你先把这鬼女人捆上，我再破她的气机解穴，她就无法作怪了。”晁凌风轻拂着竹钩杖说：“这位追魂夺命刀姓楼的，飞刀并不怎么出色，但身份可能不低，你也一并带走好了。”

“他是名列天下十大暗器高手之一，排名不高不低。晁兄竟然说他的飞刀并不怎么出色，未免小看他了。”公冶胜宙摇头苦笑：“在下就是被他的飞刀把，击中身柱穴而被制住的。就算他不暗算偷袭，在下也逃不过他的追魂

夺命刀。”

“姓晁的。”九天玄女厉声叫：“你管了本堂的事，太极堂所有的弟子，定会全力对付你，将你化骨扬灰。”

“真的？”晁凌风笑问。

“本坛主的话，比青天白日更明白。”

“我晁凌风也明白地告诉你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太极堂的任何一个人，今后胆敢不知自爱，向晁某毛手毛脚，那就是太极堂的末日到了，我一定会连根铲掉你们。太极堂的人将会发现，他们碰上的不是可任杀任剐的人，而是要命的无常。他们将会八辈子也不敢提太极堂三个字，听到晁凌风三个字都会发抖。

“你……”

“我说话算数，我晁凌风不是善男信女。我是一个相当讲理的人，能忍则忍，一旦忍不下去，想要激怒我的人，将会发现他犯了致命的错误，后悔已来不及了。你，已经快要激怒我了。”

“你尽管说狠话吧！本堂人才济济，高手如云，弟子遍布大江南北，是江湖七大帮派之一，你……”

“哦！你们的恶势力真有这么强大？”

“公冶二少帮主，可以证明本姑娘所言不虚。”

“这么说来，你们为非作歹，杀人越货、谋财害命、聚众凌寡等等伤天害理的罪行，也同样多得不可胜数吧？对不对？”

“胡说！你……”

“你引起我的兴趣了。”

“引起你什么兴趣？”

“本来，我打算到各地走走增长见闻的。现在，我改变主意了，我要花费一些时间，看看你们这些聚集一大群歹徒，弱肉强食横行霸道的强人，到底强到什么程度。”

他拖起其他十名男女，拍开穴道。

“你们可以走了，回去告诉你们的堂主旱天雷，将今天所发生的事向他禀告，不妨添油加醋胡说八道。”他冷冷一笑；“我希望他派人来找我，最好用卑鄙的手段暗杀偷袭。我就有铲除你们太极堂的藉口了，快滚！”

十男女脸色泛青，不知如何是好。

“在下以十声数送行，数尽而走不出在下视线外的人，必须留下身上的一些零碎。

比方说，一条手臂，或者两只耳朵等等。一！二！”

门外，柏大空支着紫竹杖当门而立。

“小老弟，等一等。”柏大空援手叫。

“老家伙，你还不死心吗。”晁凌风怪腔怪调问。

他这一声老家伙，可把所有的人吓了一跳。

“我知道你很了不起。”柏大空举步入厅：“我柏大空栽一次已经受不了，可不愿栽第二次。你像个鬼，人怎能与鬼斗？喂！这里到底发生了些什么灾祸？”

“参见柏老前辈。”公冶胜宙抢着行礼，气色甚差：“这里所发生的事，请老前辈作见证。”

“老夫从镇上经过，打听出一些不太好的消息，所以前来看个究竟。”柏大空老眼冷芒又乍现乍隐：“你们一帮一堂，一向相安无事，有时也合作愉快，怎会为了些小磨擦，就翻脸相残了？要不得。”

“老前辈请问问于坛主，她这种犯了江湖大忌的作法，到底用意何在，不难查出到底是什么人有意挑拨仇恨，谁在存心不良，玩弄恶毒的阴谋诡计了。”公冶胜宙对柏大空执礼甚恭，但说话时难免怒形于色。

“是你吗？于坛主。”柏大空向躺在地上的九天玄女沉声问。

“太极堂的事，老前辈，恕难奉告。”九天玄女的态度依然顽强：“有何疑问，何不向敝堂主提出？”

“老夫会向旱天雷质询的。”

晁凌风剑眉一轩，哼了一声。

“老人家，你是不是有点喧宾夺主了？”他大声说：“这件事在下已经管了，而且已经决定，你跑来摆出一手包揽的气派，你没问在下肯是不肯呢？”

“小老弟，你不要火上添油，把纠纷扩大得不可收拾，这对谁都没好处，反而会加速引起一帮一堂的火并，将有无数江湖人士卷入漩涡，死伤之惨是可以预见的。小老弟，让老夫权充调人，消弭这场灾祸好不好？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小老弟，你问问公冶二少帮主，他知道老夫是个有担当的人。”

“晁兄，柏老前辈位高辈尊，他老人家既然适逢其会，有权按江湖规矩过问。”公冶胜宙说：“像这种大事，真需要有人主持公道。”

“他。”晁凌风向柏大空一指：“他能主持公道吗？”

“能，晁兄。”

“他的声望地位够份量吗？”

“柏老前辈是白道英雄中，声誉极隆的名宿。”

“哼！他一点也不像声誉极隆的白道名宿。”

“晁兄……”

“不久之前，他就曾经出其不意，想一杖要我的命，出手很毒很狠，不像个白道名宿。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柏大空笑骂：“你小子一声不吭，把威震江湖的凶魔飞天蜈蚣整得灰头上脸，还怕禁受不了老夫一杖？喝！我看你表面气概恢宏，骨子里却工于心计斤斤计较呢。”

“对那些真正工于心计的人，我是会计较的。同时，我做人处事的态度，也会因心情不同而方法各异。任何人，包括你这位白道名宿，最好不要激怒我。”

“小老弟，真生气了？”柏大空不笑了。

“还没有。”晁凌风笑笑，伸手拍拍公冶胜宙的肩膀：“在下处事的宗旨，是从不过于勉强别人，所以，我放弃原定的计划。既然你信任柏老前辈，在下当然尊重你的决定。我在谭家桥镇等你。”

“晁兄大可先行前往武昌。”

“不，你三人都受了内伤，需要有人照料。在下既然出面管了这档子闲事，就得管到底，不能半途而废。我先走，镇上见。”

“在下深感盛情……”

“快点来，不见不散。”晁凌风的语气十分坚决，不见不散四个字说得斩钉截铁。

不再与众人招呼，他扭头便走，在门旁抓起自己的包裹，大踏步走了。

“好猖狂的年轻人。”柏大空盯着他的背影说，老眼中的冷芒又现：“武功深不可测，城府甚深表里不一，一旦风云际会，他就会飞腾变化。”

谁也没留意这位白道名宿的神情变化。

谭家桥镇恢复旧观，镇民的活动一切如常。

晁凌风在镇口的小食店中进食。

已经是午牌初正之间，该进午餐了。

他要了一壶酒，一面自斟自酌，一面沉思。

他对柏大空生疑不是没有原因的。据他所知，一个白道侠义英雄，尤其是声誉甚隆的名宿，其一，决不会向晚辈无端出手。有声望的老前辈们，要是不珍惜羽毛，无端向晚辈动手脚，胜了脸上无光，败了必定断送一世英名，谁也不愿做这种荒谬的笨事。

其二，即使返老还童，有意露两手，也决不会出手便是狠毒的杀着。柏大空毫无顾忌地攻了他一杖，而且真力注入杖上，又快又狠。更令他不满的是，那时他位于死境，根本没有躲闪的机会。

像这种行为乖僻的名宿，能信任吗？

这就是他要在镇上等候公冶胜宙的用意：他不信任柏大空能真的公正地主持公道，太极堂的人太多了。

到武昌还有百余里，公冶胜宙三个受伤的人，沿途能保护自己吗？他深感怀疑，所以他要管到底。

太极堂在沿途一定还有不少人埋伏！

那位于坛主九天玄女心狠手辣，阴险难测，要是横定了心，恐怕连柏大空也难逃毒手，死无对证，还谈得上什么公道？

酒足饭饱，再喝了一壶茶，总算看到公冶胜宙三个人的身影出现了。

“先进来饱餐一顿。”他踱出店外打招呼：“公冶兄，那位柏老前辈呢？”

“柏老前辈去找他们的信坛坛主，信坛是法坛。”公冶胜宙跟在他身后入店：“晁兄，大德不言谢，兄弟心感。这次……”

“别提了，我想知道处理的结果。”晁凌风落坐，立即吩咐店伙准备酒菜：“伤势怎样了？”

“还好，谢谢晁兄关注。”

公冶胜宙接着引见两位随从：水虎童昆、水妖郭信。

“柏老前辈已在口头上保证，先找太极堂本地的负责人，进一步了解他们的用意，再决定找旱天雷冉堂主，要太极堂公开道歉。”水妖郭信代为发言：“这件事可能是义坛的人唆使于坛主出面妄为。女人气量狭小，于坛主九天玄女又是一个阴险而极有野心的人，她也是大副堂主金狮宋斌的心腹，妄想在这件事上替金狮分忧，为太极堂增加威望。她对咱们青龙帮本来就有成见，所以才带了义坛的人，在此地做出这种不顾后果违反江湖道义的事。她可能会受到严厉的处分，至少坛主的宝座是保不住了。”

“公冶兄，你向柏大空提的条件是什么？”晁凌风问。

“这件事极为严重，兄弟作不了主，必须先禀明家父之后，由家父决定。”公冶胜宙说：“青龙帮与太极门一向和平相处，一水一陆各有势力范围，互不相犯，真要干戈相向，决非江湖之福。兄弟估计，家父不会深究，只担心太极堂一些唯恐天下不乱的人不肯承认错误，乘机起哄蛮干到底。太极堂主旱天雷性烈如火，很容易受到有心人的挑拨利用。”

“这表示公冶兄准备采取息事宁人的态度了？”

“兄弟有这种打算，一帮一堂之间，实在不能干戈相见，和为贵，大局为重。”

“很好，公冶兄能有这种胸襟，在下十分佩服。”

“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；有些地方，忍让是必要的。”公冶胜宙似乎有点感慨：“每件事都想用三刀六眼解决，那就会天下大乱了。当今之世，江湖道上的竞争日甚一日，任何一方的局面，皆有人伺机并吞、扩展，所以创业固然难，守成更为不易。青龙帮的实力虽然相当雄厚，上起夷陵州，下迄太平府，但并不能有效地控制，群豪环伺，随时都有人乘机蚕食、分割。假使与太极堂兵戎相见，死伤在所难免，很可能动摇根基，诱使第三者乘虚而入，后果不问可知。因此，太极堂可能已看出我们的弱点，不断制造纠纷，打击我们的声望，削弱我们的实力，此消彼长，早晚会并吞我们的基业；假使我们不断忍让，仍会产生同样的结果。”

“柏大空能为你们排解吗？”

“柏大侠的声望足以担当，问题在于旱天雷是否愿意改变态度。假使他存心要与我们纠缠，下次很可能变本加厉制造更大的事故。这次如果没有晁兄介入，大江沿岸很可能刮起惨烈的腥风血雨。”

“在下不知道你们结怨的前因后果，但至少我是这次目击的受害人，我认为太极堂的作法，已经严重地损害到无辜的人，已经到了无法无天地步。今后，他们最好收敛些。

如果我所料不差，沿途他们还布置了不少人，假使他们胆敢出面行凶，哼！”

“大概不会，于坛主已经派人传出信息了。”

“但愿如此。”

公冶胜宙三个人内腑受伤，伤虽不算严重，但仍然是伤，不良于行，不能用快脚程赶路。天黑之后，他们在距武昌约四十里的一座小村投宿。沿途果然不见有人出面挑衅，平安无事。

次日一早，武昌方面派来二十位帮众，由武昌的分舵舵主分水犀廖勇率领，连夜赶来迎接二少帮主。

据分水犀说，从前天一早开始，便发现分舵附近，有不少可疑的人物出没，分舵的人弄不清这些人的路数，暗中戒备，并没采取进一步的行动。

昨晚，发现西雨行云丹士与七煞书生的行踪。分水犀猛然记起二少帮主前往咸宁访友的事，由于这些老凶魔的出现，深怕二少帮主遭逢意外，因此星夜率领人手起来接应。

晁凌风不想和这些乱吼乱叫的江湖好汉打交道，乘乱悄悄离店走了。

### 三、特大血案

三江船行的客船，缓缓驶离武昌钞关码头。

由于凌晨启航之前，发生旅客遗失行李事件，一而再清查，耽误了一个时辰开航。



因此船驶离码头，已经是日上三竿，别的客船早已远出二十里外了。

顺风顺流，船速度可观，双帆皆已升满，船破水向下游疾驶。

这种中型客船通常称为快船，满载旅客也只有四十位，终点是南京。

三江船行拥有这种快船十艘之多，每天驶出一班，十天便可抵达南京。上行的日期，如果一切顺利，二十天即可返抵武昌府，但有时会误期三五日。

船沿途不上下旅客，直航南京。

但沿途有些段江面有沙礁，不能夜航，而且有些重要的关卡需要查验，必须停泊接受检查，不得不停泊度宿。

第一天的宿站，预定是武昌县西面的三江口镇，一百七十里左右。可是，耽误了一个时辰，到埠当然也得晚一个时辰了。

三江口镇是检查站，北至黄州团风镇，南至七矾，东至武昌县城十里，所以要设关卡检查。

这里的武昌县，与武昌府城是两处地方两码子事，搞错了就弄不清东南西北啦！

中舱是官舱，但这次乘住中舱的旅客没有一个是官。

晁凌风便是十四名旅客中的一名。隔开的小舱内有四位稍为体面的旅客，他就是其中之一，拥有一处稍整洁的床位，比前后舱的大统铺要好得多。

十天旅程，彼此少不了客套一番互相请教姓名，沿途也好打招呼相互照应。

午后，他闲来无事，倚坐在舱窗旁浏览江景。

江面宽有四五里，浊浪滚滚，风浪不小，江上帆影片片，天空中水禽飞翔，两岸村镇星罗棋布，一切皆显得安详静谧，船破水的声浪是有节拍性的，反而有安眠作用。

后舱突然一阵乱，传出呼叫声。

“船家，船家，快叫船医来。”有人将头伸出右舷的舱口，向后舱大叫：“有人得了急病，快来哪！”

叫声急迫，气大声粗。

晁凌风正好倚窗外望，闻声将头伸出窗外，向后舱张望，无意中看到那人的后脑，右耳后近发根的地方，长了一颗豆大的紫痣，如果不留心察看，不容易发现。

要不是那人缠了青包头，边缘恰好位于痣上方，他也不会发现这颗痣。

世间每个人都生有痣，毫不足怪。

后舱一阵乱，不久，他听到两名船伙计从窗外的舷板经过。

“真是见了鬼啦！”一名船夫大发牢骚：“好像冲了太岁一样，船没发航就闹事故，弄得人心惶惶。现在又闹急症，竟然有人咬定是瘟疫，要靠岸，要将病人隔离送走，真像是走了霉运哪！”

“你少说两句，闭上你的乌鸦嘴好不好？”另一名船夫说：“一切有船主相当，你想造谣吗？哼！”

他心中有点不安，瘟疫？这可不是好玩的。五月天，时风时雨，时令不正，吃的江水浑浊，闹时疫并非不可能的事。

他的本能行动，是早作预防。

他的腰囊盛了不少零碎法宝，平时拴在腰上，外面加长腰带掩住，小偷休想打他的主意。

瓷制的小葫芦中，盛有性质与行军散差不多的药丸，这是他的预防时

疫、提神醒脑、防呕止泻的万灵丹，救急保命的神药。

用得着，是无价之宝；用不着，不值半文钱。

不是他敏感，直觉中，他觉得同舱的三位同伴，似乎精神有点委顿，提不起精神，迄今三个人都躺在床位上，半睡半醒显得无精打采，似乎真有一点不对劲。

他吞下两颗丹丸，未雨绸缪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他恍恍惚惚地睡着了。

一连串怪梦打扰着他，他睡得很不安稳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他终于悠然醒来。

舱中漆黑，他讶然挺身坐起，怎么天就黑了？怎么可能呢？

舱窗是敞开的，他看到窗外的星光，本能地疾趋窗口向外张望。

老天爷！船好像搁浅在岸上呢！

岸上不远处，有一堆篝火在燃烧，依稀可以看到两个人，在篝火旁坐着聊天。

“喂！大家起来看，船搁浅了。”他向邻床的旅客叫。没有回音，他心中一怔。到了邻床伸手一摸，摸到一个冷僵的尸体。

“咦！死了？”他惊呼。

四张床，除了他之外，有三具尸体。

他机伶伶打一冷战，只感到心中发冷，不祥的预感震撼

他警觉地收拾自己的包裹，悄然开启舱门，像幽灵似的在前后舱走动。

除了死人，什么都没有。

后艏的船夫，也没有一个活的。

十二名船夫，船主和七名死在自己的舱房内，艏公死在舱房旁，后舱面摆了两个，前舱面也有两具船夫的尸体。

帆仍然张在桅上，被风吹得咄咄怪响，半搁在岸上的船身，也因之而不住摇晃。

船右舷近船首处，船身内陷，船壳破裂，相当严重，可知定是发生了可怕的碰撞，因而被人拉上岸来的。

“真是瘟疫？”他悚然自问。

他相当机警，慢慢定下心神，悄然到了后艏。厨中灶火犹温，他点起一枝松明，再作一次仔细的检查。

船主和另两名船夫，是被一种锋利而细小的匕首，割断了咽喉。可是，没有血流出，行家一看便知，是人死了许久之后，故意用匕首刺割的。

“咦！为何要故意布置凶杀的疑阵？”他喃喃自语，心中疑云大起。

十二个船夫，一个不少。

后舱原来有十名旅客，但只有八具尸体。中舱十四名旅客，只有他一个人活着、前舱旅客十六名，十六具尸体一个也不少。

连船夫带旅客，共有四十九具尸年。只有他一个人是活的，失踪了两名，可能是病发时，失足掉下江去了。

后舱的八具尸体中，没有那位有耳后有紫痣的人在内。

疑云重重，这是怎么一回事？假使真是瘟疫摧毁了这艘走霉运的船，若么可能有三具被死后割断咽喉的尸体？显然不合情理。

他悄然下船，绕出两里外，在一处树林中换了一身青袍，藏好包裹和竹钩杖，手中多了一把折扇，真像一位颇有气概的年轻儒士。

黄火烧得旺，两个村夫打扮的人，可能为了壮胆，因此把篝火烧得旺旺地，都不敢向岸分的船只张望，似乎害怕船上会突然出来冤鬼怨魂。

一位村夫正在将枯枝往火上放，突然听到一声轻咳。

“哎呀……”村夫吓得惊跳起来，接着看到站在不远处的晁凌风。

“老天爷！你……你想吓死人吗？”另一位村夫拍拍胸口，脸都吓青了。

“抱歉。”晁凌风背着手走近，用扇向身后一指：“在下从那边来，看到火光，一时好奇，打扰两位啦！”

“你是……”

“过路的，那边不是有路吗？”

“那是到黄石港的小径。”

“在下是从黄石港来的。我这人有夜游的不良习惯，信步到了此地。哦！你们半夜三更在这里……”

“我们是前面三汊河村的人，奉村长所差，在这里看守出了祸事的船只。”村夫指指远处的客船：“那艘船半夜三更，张满帆直往上游两里地的江礁上撞。恰好本村有两艘渔船泊在岸旁，十几个人把船拖到此地来了。”

“老天爷！船上全是死人。”另一名村夫说：“不知道到底遭了什么横祸飞灾。村民已派人到县城报官。可真麻烦了。死了这许多人，怎么得了？”

“哦！这里地属武昌吧？”

“不，属大冶”

“大冶？距武昌县的三江口巡检司有多远？”

他心中又是一惊，怎么跑到大冶来了？

船应该停靠三江口镇，度宿并接受关卡盘查呀！

“这里往上到武昌县，足有四十里呢！”村夫不假思索地说。

这是说：船并没在三江口巡检司接受检查。

也是说：他整个下午昏睡至三更后。而这期间，船上的人死光了。

他是唯一幸运活着的人，另有两位失踪。

他是不可能如此昏睡的，除非……

瘟疫！

他曾经眼下预防的丹药。

但既然是瘟疫，他怎么可能昏睡的？

既然人都死了，谁割断死去已久的人的咽喉？用意何在？是谁割的？

按他昏睡的情形估计，船上发现有人患病，是午后不久所发生的事，午膳通常在午牌正末之间。

他服药时，该已经是未牌初正之间的事。

那么，他昏睡约在未牌正末之间。

如果他估计正确，船上的人一一死去，该是申牌初的事了。

船是如何航行的？三江口的巡哨部为何不加以拦截？除非是船黑夜偷越。

再远航五十里才撞礁，可能吗？

舵公一死，船一定会打旋、漂流、没落下帆甚至会翻覆。可是，船居然在人死光之后，航行共百里以上。

谁在驾驶？鬼？还是那失踪的两个人？

一阵寒颤通过全身。他想起前天谭家桥镇所发生的事故。

太极堂！太极堂冲他而来的。

全船五十二条人命。除了他之外，有五十一家的老少失去他们的亲人。

“你们这些天诛地灭的畜生！”他仰天厉叫，声调完全走了样。

“哎呀……你……你说什么？”两村夫惊跳起来大叫，像是见了鬼。

“抱歉。”他心神一定：“我不是说你们。”

“你……你没有毛病吧？”一名村夫问。

“没有。哦！老乡，哪些人把船救起来的？”

“我们村上的人，我也在场。”

“很好，你亲眼看见船摇摇晃晃向礁上撞吗？”

“不，是笔直往礁上撞的。”村夫直摇头：“这件事，我们所有的人，都感到奇怪。

我们都是——辈子活在船上的人，怎样行船谁都有经验。这艘船的确是有人驾驶的，笔直地斜向疾驶，冲向礁石航向稳定。可是，等我们抢救上岸时，船上没有一个活人，舵工早就死僵了。老天爷！一定是冤魂在驾驶这艘船，不让尸体喂鱼鳖。菩萨保佑！我一想起来就发抖，所以几乎被相公你的出现吓坏了。”

“也许真是鬼魂。”他感到自己的掌心在冒冷汗：“在下也懂得驾船，死人是不会把船斜向疾驶撞礁的。水流的速度相当猛，能保持顺流直漂已经难能可贵了。”

“说得是呀！那时船的航向，舵工最少要将舵左推两满把。这种大舵两满把是六尺，才能保持右冲的航线，相当费力。死人不可能将舵压出六尺的，一定是鬼。”

“你们好好看守吧！我要走了。听你们这么一说，真感到阴森森的浑身不自在。”

“相公，你别吓人好不好？”村夫又吓白了脸，赶忙将头转过，避免视线触及那艘船。

“为人不做亏心事，是用不着怕鬼的，老乡。再见，两位。”

回到放包裹的地方，他重新坐下来沉思。

假使是太极堂的人冲地而来，为何不割断他的咽喉？只有船主三个人被巧妙的手法割断，不合清理。

他又迷惑了。

如果是太极堂的人所为，凶手应该认识他，那时他昏睡失去知觉，但呼吸仍在，凶手绝不可能不检查他，也决不可能不割断他的咽喉。

只有一个可能，凶手不是太极堂的人。

“我得先留在此地，打听官府验尸的结果，再向目击的村民打听详情，然后回武昌府城去查。”他向自己说，立即动身先远离现场再作打算。

府城平湖门内的三江船行，乱得一塌糊涂。

三天了，店堂里人潮仍满，一片愁云惨雾笼罩了这家倒霉的船行。

青龙帮的总舵设在武昌站色套，帮主兼总舵主龙王公冶长虹，带了人亲自与行主刘高协商善后事宜。

青龙帮本身也有人经营船行，但不驶长程客船。

三江船行不是青龙帮经营的，但直接受青龙帮的保护，每年缴交定额的常例钱。青龙帮怎能不参与善后？

如果仅是瘟疫肆虐倒也罢了，青龙帮可以不管。可是，船主与两名船伙计的咽喉，是被杀手行家所割断的，这一来，青龙帮麻烦大了。

青龙帮硬赔了五千两银子，案子轰动江湖。

令公冶帮主咬牙切齿的是，三江船行是事发的第三天一早。才接到江夏县衙的传讯火签，才知道船发生了事故。

公文从大冶县衙转移江夏，所以需要时间。

而船行的掌柜，却发现旅客名簿失了踪，显然是昨晚被人窃走的，凶手的用意显然在湮灭证据。

一波未平，一波又起；谭家桥镇的事故尚未处理，目下又出了这可怕的大灾祸，青龙帮果真是流年不利，屋漏又遭连夜雨，船破又遇顶头风。

敏感的人，已经想到可能与太极堂有关。

可是，无凭无据，总不能空口说白话与太极堂理论，只要对方说一声拿证据来，自己就下不了台。

晁凌风住在文昌门的江汉客栈内。

这是市面相当繁荣的大街，文昌坊向北伸展，大街的北端就是平湖门。街很长，而且有夜市。江汉客栈规模不大，因此反而不太引人注意。

他是事发的当天，一早自现场获得验尸的结果。死者全是时疫致命的。三具尸首喉间的小刀伤，乍作也查不出结果来。

反正刀伤是死后加上去的已无疑问，替这宗骇人听闻的大命案，平空添加了极端神秘的色彩。

接着，他访问了十余位当晚目击与抢救的渔民，证实昨晚那位村夫所见，大部分属实，这才以快速的脚程赶回府城，当天下午便投宿在江汉客栈。

那时，府城还没得到血案的消息，血案的公文还没从大冶的县衙发出呢！

他的落店，成为他事发并不在现场的铁证。府城距现场足有两百二十里，陆路需走两天。水路更慢，需三至四天。

他不是个鲁莽的人，决定慢慢找出凶手来。

青龙帮群雄陆续赶来总舵，风雨欲来。

太极堂的总坛在府城东十五里左右的小洪山镇，镇东北是磨儿山，西面府城方向数里。是大洪山名胜区。

小洪山镇这几天，也忙得不可开交。

太极堂的堂主旱天雪冉大刚，也忙得焦头烂额。

府城内，稍有头面的江湖人，是不敢闹事的，甚至避免露脸。

这里有楚王府、有按察司、有市政使衙门、有府衙、有县衙……武职水陆衙门也不少，想在这时称老大充大爷，门都没有。

反而是那些小混混会权术，能交通官府里的紧吏役卒，城内城外吃得开兜得转，翻云覆雨神气得很，正是真正的城狐社鼠。

城外，尤其是望山门至海船窝，延伸至如鱼套，这一带才是江湖人的真正猎食场。堤内的长街长有三四里，这里什么都有。

这天申牌初，晁凌风穿了青直裰，打扮得像个吃水上饭的壮汉，进入长街东首的一条小巷。

小巷第七家正在办丧事，忌中人家，拜祭时辰未到，通常很少有人登门。

他提了香烛登门，有两位戴孝的年轻人迎接他。

他上香、一拜祭；年轻人也以家属身份叩谢。

礼毕，年轻人陪他到客堂奉茶。

“在下姓晁，是令兄的朋友。”他脸上一片愁容，话说得诚恳：“令兄王建这次应朋友的敦请，到南昌干一份差事，没想到遭到如此可哀的变故，真是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。事情已经发生了，那也是无可奈何的事，两位还请节哀才是。本来，我这次也打算下南京的，暂时有事抽不开身，所未能成行。据我所知，令兄因为手头并不宽裕，所以乘的后舱，但不知还有谁和他同行的？”

“晁爷，先家兄是独自前往的，并没邀有同伴同行。”那只有十四岁的年轻人流着泪说：“那天我送他上船，也没发现他有同伴。”

“事先，他曾经在船行与一位旅客在一起交谈甚欢，也是一条船上的人，订了船位之后，还和那人一同离开的。他回家之后，可曾提及交了些什么新朋友？”

“这……好像没听说过他提起。”

“比方说：姓江、姓李，江永隆、李世鸿等等。”

“这……真的没听说过，晁爷问这些……”

“据三江船行说，旅客共有四十位。我已经仔细调查过，到船行领赔偿金的人，本地共有二十七人，另五人咸宁人氏，三位是来自南京返程的小商人，另五位是外地人。

其中有一人迄今还查不出身份，他的路引是伪造的。两位失踪的人，姓名是江永隆和李世鸿，对江汉阳府人氏。我曾经到汉阳四处打听，却没有人知道这两个小商人。”

“晁爷，汉阳府大得很呢，要打听两个在外经商的人，怎么查呀

“本来我可以多花一些时日，花些钱托衙门里的人查户口黄册，汉阳只有两县，一定可以查得到的。只怕他们的身份路引也是伪造，那就白费心机，反而迁延时日了。”

“噢！晁爷查这两个人的用意……”

“他们失踪，所以要查。”

“说不定已经落江了呢。”

“可是，已经八九天了，下游各州县并没有浮尸的通报传来呀！大冶的神秘奇案已经传遍沿江各府县，各地有无主浮尸，一定会行文来武昌的，不是吗？”

“这……这我就不懂了。”

“我是令兄的朋友，我要尽朋友的道义，他是被冤死的，我要找出凶手来。这件事你兄弟俩千万不可声张，知道吗？”

“这……好的。”

“尤其不要提我来过的事。我该走了，告辞。两位务请节哀，也许我能查出凶手，慰令兄在天之灵。”

人们都知道这件轰动大江南北的神秘大案，官府也断定是瘟疫侵袭，但却查不出三个人死后的一刀有何用意，也无法追查。

通都大邑旅客往来繁忙，官府不可能控制每一艘大小船只的乘载旅客人数，又没有活口苦主投诉，这案子也只好暂且放下，悬而难决。

但人们都可以想像得到，官府不久便会结案的，死者的死后一刀，可能牵涉到某种神秘的宗教仪式。

比方说：神巫教，就有攫取死者的阴魂役使的说法。

在死者的遗体以法刀豁切某一处都位，便可以摄取死者的阴魂，附在

某件物体或法对上，永远受到某物体或法刀主人的役使。

这虽然触犯了损毁尸体的罪行，但不算是谋杀，官府便不至于加紧追缉。

追查最力的是青龙帮，出动了所有的行家，把目标放在太极堂的人身上。已大部认定是太极堂的人所为，所差的只是证据，未获得确证之前，只能暗中进行查证的工作，双方的关系愈来愈紧张。

傍晚时分，晁凌风出现在黄鹤楼前。

楼有丁勇把守，不许闲人擅登。

楼前的广场中，正是热闹时光，各种摊位买卖正旺，江湖行业中的巾、皮、李、瓜，一应俱全，趁天黑之前，多赚几文开销。

他站在一处卖狗皮膏药的摊位前，颇饶兴趣地看那位中年郎中，说得天花乱坠。十几位看热闹的人，真正买膏药的就没有几个。

郎中看到了他，似乎并不特别注意。

他不再是穿青直辍的穷汉，而是青袍飘飘，手摇折扇的年轻公子爷。在这些人中，是最出色的一个。

终于，看郎中大吹法螺的人都离开了。

他是唯一留下的一个，站在摊前神态悠闲，盯着留了鼠须的郎中微笑，笑意令人难测。

“公子爷看了好一会了。”郎中也向他微笑；“似乎公子爷无意买小可的膏药，是不是有需要小可效劳的地方，公子爷何不明告？”

“你的障服法道行相当高。”他用折扇指指那根用来作道具的青竹筒；“只是一刀下去，刀口太整齐了，会令人起疑的。”

“公子爷说我这膏药接竹是障眼法？”郎中冒火了：“你这是有意损人，破人买卖吗？”

“别生气，老兄。”他轻摇折扇：“没有旁人，就你我两个，说说无妨。”

“哦，你是……”

“黄郎中，贵友商柏年要在下传话。”

黄郎中一听商柏年三个字，脸色一变。

“他要我传话说，你不够朋友。”他接着说：“他把你当成好朋友，还想到南京混出一番局面，再派人捎书请你前往享福。可是，没想到你居然不前往大冶替他办后事，未免太薄情。难道说，真的人在人情在，人死两丢开吗？哦！这是他说的。”

“别嚷嚷好不好？”黄郎中手忙脚乱地收摊：“他……他真的托……托梦要……要你传……传话？”

“你以为呢？”

“公子爷，你……你是看见的。”黄郎中双手一摊：“我都快混不下去了，哪……哪有钱替……替他办……办后事？我……”

他在袖内掏出十两的一锭金子，丢入黄郎中的盛膏药木箱。

“市价一比六，六十两银子，够了吧？”他说：“三江船行派有人在大冶协同善后，每人有一百两银子赔偿。你不是商柏年的亲属，可能领不到。但领丧葬费不会有问题，你只要花二十两银子盘费就够了，可以净赚四十两银子，你去不去？”

“公子爷，小的当然去，当然去……”

“有条件。”

“条件？”黄郎中脸色又变了。

“我要知道是谁出生意要他前往南京谋生的。他与三江船行的胡老七交情不错，胡老七在那艘鬼船上当火夫头，很可能在船上闲来无事，在厨下帮胡老七的忙。”

“这……我想想看……”黄郎中低头沉思。“唔！我记起来了，是东湖……呃……”

在楼前赶热闹的人甚多，两人只顾谈话，忽略了往来的人。

黄郎中向前一仆，仆倒在自己的盛膏药木箱上。左背肋出现一星金属光芒，是钉形暗器，贯入心房，认位之准，无与伦比。

“哎呀……”晁凌风吃惊地叫，浑身发抖，慌乱地撩起饱袖，见鬼似的扭转身撒腿狂奔，脚步沉重，挤出人丛沿街狂奔，喘息如牛，满头大汗，最后奔入汉阳门，夹杂在入城的人潮中向城里逃。

两个青衣人以不徐不疾的脚程，蹑在他身后，并不急干跟上，是跟踪的行家。

但还不算最好的行家，因为他们居然没看出可疑的征候。

击毙黄郎中的暗器长虽然有六寸，但露出体外的钉尾长不足三分，不是行家决不可能一看便知；外行人也必定扶起黄郎中问原因，决不会立即撒腿便跑……

关闭城门的钟声，从王城的钟楼传出，天黑了。

天色渐暗，街上行人往来不绝，跟踪的两大汉将距离拉近至三丈左右，亦步亦趋。

他已经气喘如牛，脚下踉跄，似乎随时都可能倒下，也可能一口气喘不过来，就此去见阎王。

“他快完蛋了。”一名大汉向同伴说：“再不把他弄走，咱们到手的将是一个死人。”

“不行。”另一位大汉断然拒绝：“仙长交代过，任何人问起死鬼商柏年的事，必须活擒问口供。这小子一定有同伴，咱们必须一网打尽。”

“奇怪！仙长为何这在重视一个下三滥的商柏年？”

“不知道就不要多问。反正咱们与仙长交朋友，朋友有事理该效劳，没有弄清内情的必要。”

“对，探问内情是犯忌的事……哎呀！他完蛋了。”

晁凌风一不小心，撞中一个行人，自己立脚不牢，重重地摔倒。

被撞中的人反而愣住了。

“对不起。”两大汉抢出，向得在一旁的人道歉；“咱们的同伴喝醉了，没撞痛吧？”

两人扶起了喘息如牛，似乎将要虚脱的晁凌风，匆匆便走。

不久，拆入一条小巷。

“救……命啊……”晁凌风虚脱地、惊恐地叫，完全失去挣扎的力道。

“去你的！”一名大汉冷叱，一掌将他努昏了。

内院堂屋点起了灯火。

晁凌民昏昏沉沉，被摆放在壁根下。

两大汉在喝茶，一位三十来岁的妖媚妇人，也坐在桌旁喝茶，流波四荡的媚目，紧盯着晁凌风目不稍瞬。

“你两个丑驴，居然在什么地方，弄来这么一个标致的小后生？”妇人



的话真够粗的：“是不是打什么鬼主意，弄来送给老娘的？”

“你别想。把他送给你们那群人，你们也卖不了几个钱，他不是做工干活的材料。”那位满脸横肉的大汉说：“你也不能留来自己用，尤二娘。问完话之后，我还要把人带走。”

“问什么话？”

“你不要介入，反正处理掉，你当作没发生这回事。喂！你下厨先弄些吃的，这里的事不要过问。”

“先说好，可不要把我这里弄脏，免得老娘费手脚，知道吗？”尤二娘到了晁凌风身旁：“老曲，这么好的人才，处理掉真可惜，交给我好不好？”

“一点也不好。快走，女人，我们要办事呢？”老曲不耐烦地挥手赶人。

尤二姐摇摇头，扭着腰肢走了。

老曲从衣内拔出一把小匕首，站在晁凌风面前，叩响小匕首，狼似的盯着晁凌风狞笑。

“小子，太爷我姓曲，是个杀人不眨眼的英雄好汉。”老曲的话威胁意味十足：“太爷有话问你，你必须乖乖地有问必答。如果不，太爷要一刀一刀把你的肉一块块割下来。”

“我……我知道。”晁凌风虚弱的语音若断若续：“你……你已经不……不眨眼一就……就杀了黄……黄郎中，你……你是英……英雄。”

“你知道就好。”

“不……不要割我，你会弄脏这地方，那……那位尤……尤二娘不肯呢。”他的腔调逐渐稳定下来了。

“喝！你总算还没吓昏。”老曲在一旁蹲下，用匕首尖搁在他脸上磨来磨去：“你是怎么认识商柏年的？从实招来。”

“我根本不认识商柏年，他确是向我托梦……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

“真的，不骗你。要不，我怎么舍得花一锭金子，请黄郎中去大冶收尸？我又没发疯，我是怕商柏年的冤魂缠住我不放，所以……”

“放屁！天下间哪有什么冤魂？我曲柄南绰号称判官钉，做了一辈子杀人买卖，二十年来没杀一百，也有八十。如果真的有冤魂，这世间岂不鬼比人多？”

“对神佛，诚则灵；对鬼怪，信则有。我什么都信，神、佛、鬼、狐、妖、怪……”

“去你娘的说！你姓什么？叫什么？”

“我姓晁，叫晁凌风……”

判官钉曲柄南大吃一惊，匕首突然失手掉落。

坐在桌旁喝茶的另一名大汉，乒乓两声脆响，茶杯坠地打得粉碎，人也跳起来，脸都吓白了。

“晁凌风三个字，吓坏了你吗？”晁凌风挺身坐起，左手扣住了判官钉的右肘：“那么，你一定与太极堂的人，多少有些关连，是不是？”

失手坠杯的大汉拔腿就跑，奔向堂后。

晁凌风拾起匕首，信手一拂，“噗”一声响，匕首柄在两丈外击中大汉的后脑，大汉向前一栽，昏厥了。

“咱们来谈谈。”晁凌风挺身站起，拖死狗似的，把判官钉施向桌旁，将人仰压在桌上。

判官钉浑身发软，张口结舌想叫又叫不出声音，想挣扎又力不从心，眼中有骇绝的神情，像是见到了冤魂。

“我不认识几个人，所以也不知道你判官钉是何方神圣，但从你杀黄郎中的身手看来，你确是暗杀的专家，冷血的杀手。”晁凌风的右手，在判官钉的脸部缓缓抚动，说话的腔调变得怪怪的。

判官钉眼中的骇绝神情消失了，代之而起的是茫然、死板、失神。

“你是太极堂的什么人？地位一定不低。”晁凌风继续问话。

“我和太极堂没有交情，他们讨厌我这种干杀人买卖的杀手。”判官钉用平静的口吻说。

晁凌风一怔，太极堂讨厌子杀人买卖的杀手？这代表什么意义？代表太极堂不齿与歹徒恶棍为伍？可能吗？”

“你又怎么知道我晁凌风？”

“前天太极堂主旱天雷，带了有头面的人到鲇鱼套，替青龙帮披红挂彩道歉，江湖朋友都知道双方在谭家桥镇冲突的经过。”

“你与两方面的人有往来？”

“没有。太极堂的人又臭又硬，青龙帮的帮主龙王满口江湖道义，与我这种人格格不入。”判官钉曲柄南有问必答，脸上不带感情。

“你怎么在武昌容身？”

“我和东湖紫虚观的道宏法师有交情。道宏法师未入玄门之前，是江湖上颇有名气的夜袅程累。目下知道地底细的人，聊聊无几。他已修至地行仙境界，但……”

“但好财好包本性未改。”

“是的，紫虚观是他在十年前亲自修建的，里面有如迷宫，地底更有密室。可惜他不接纳外人，连熟朋友也概不招待。”

“他是太极堂的人？”

“不是，谁也不知道他的底细。”

“他为何要你谋害黄郎中？”

“三天前，我从河南来投奔他。他好像很忙，要我和一起来的陈洲老兄，替他在各处暗中打听，留意查问一个叫商柏年的小混混，与哪些人有接触，查到了问清楚之后，立即处理掉再去告诉他。我和陈兄查了三天，今天恰好碰上你和黄郎中谈起商柏年，我一时改不了习惯，所以杀了黄郎中，再没踪在你身后，希望能找到你的同伴。”

“哦！原来如此，其实你并不知道内情。”

“朋友嘛！为朋友分忧，并不需要知道内情。”

“你倒是很够朋友。现在，告诉我到紫虚观该怎么走法好不好？”

## 四、枝节横生

出宾阳门四五里，便是本城的名胜区之一的东湖，湖畔的东园是名胜区的中心。

十年前，湖的南岸一座小坡上，建了一座紫虚观，观主法号道宏，出身据说是大冶县名观兴道观的名法师。

兴道观祀的是许大仙许旌阳，他从江西追逐一条孽蛟经过此地歇脚，后人便建观奉祀他。

因此兴道观的道爷法师们，传统上都是由有道行、法术无边的方土主持。所以这位道宏法师，当然是道术通玄的法师，观内所奉祀的当然也是许大仙许旌阳。

道宏观主貌不出众，但确也仙风道骨，在人们的心目中，确是有道行的羽士法师，甘心情愿奉上香火钱求大仙降福消灾，请大法师降神撵鬼，据说十分灵验。

十年来，紫虚观的香火一天比一天旺。

观内的十余名道侣，也都是些道行高的作法事能手。

晁凌风扮成年轻儒生，进入建了十余间殿堂，比洪山宝通寺更宏丽的紫虚观，买了香烛叩拜许大仙如仪。

佛寺与道观不同的地方，是佛寺古朴庄严，道观则富丽堂皇；都可供施主们观赏随喜。

进香的善男信女真不少，十余名道侣相当忙碌，幸好没带有市侩味，但免不了有些势利眼，对多添香火钱、衣着华丽的权贵，少不了多巴结些。

他跑了几间殿堂，反正见神拜神，暗中留意其中格局，细察可疑事物。

他发现有一半殿堂是封闭的，道人们的藉口是内部缮修，暂不开放，游客和香客止步。

当然，表面上是看不出异状的。但行家例外，可以从极细微的征候中，看出一些蛛丝马迹来。

花了一上午工夫，他在观西面里余，湖滨一座酒肆进午膳。一个成竹在胸的人，心情必定沉着稳定，他就是成竹在胸的人。

店堂仅有八副座头，平时游东湖的人并不多，仅游春季节才有大批游客，酒肆平时并没有多少客人。

八副座头，仅有三桌有食客。

他这一桌靠近临湖的明窗，算是位置最好的一桌。两壶酒三四味菜肴，自斟自酌显得悠闲舒泰。

进来了六位男女食客，占住了他右邻的两张食桌。

他感到眼前一亮，暗暗喝彩。

“好灵秀的小姑娘！”他心中暗叫。

六位食客分为两桌，一桌是一位明眸皓齿、衣着华丽的少女，十六七岁芳华，正是姑娘们一生中，最美、最动人青春气息最焕发的黄金岁月。

黛绿色的劲装，把动人的胴体曲线表露无遗，外面披了薄绸的同色斗篷，走动时动人的身材时隐时现，更增三分吸引人的妩媚。

那双深潭也似的明眸充满灵气，更流露出三分慧黠的神情。

小蛮腰间的佩剑却古色斑谰，斗篷微动时，隐约可看到剑鞘上所镶的一条青龙图案。

下首坐的两位诗女，也清丽脱俗。

另一桌，是两名佩刀大汉，和一位像是保姆的中年妇人。两大汉精壮骠悍，一看便知是少女的保镖。

少女也看到了倚窗而坐的晁凌风，但并不在意。

晁凌风像位儒生，读书人在练武人的眼中，只是一些求取功名的书虫，秀才与兵，很难凑合在一起意气相投。

好在他人才出众，所以少女总算多看了他两眼。

店伙送来了菜肴，保镖这一桌也叫了两壶酒。那位留了大八字胡的保镖刚斟上酒，便被另一位伸手拦住了。

“不能喝。”那位狮鼻海口的保镖说：“金狮宋斌那些手下，都是些祭鹅不驯的货色，很可能做出一些蠢事来，咱们必须严防意外。”

“谅他们也不敢撒野。”八字胡保镖笑笑：“金狮宋斌不是不明事理的人。我倒有点耽心他们义坛的人。”

“他们的义坛正在大肆整顿，忙得很呢！”

“要知道，九天玄女在义坛颇负人望，她被黜之后，义坛的人必然会迁怒我们，难免有些忠于她的人不顾利害，做出一些反常的激忿行动来。”

“有此可能，所以你更不能喝酒误事。”那位中年保姆伸手将酒壶放在一旁：“假使出了事，小姐有了什么失闪，谁也担待不起。”

“大娘，别替我担心好不好？”邻桌的少女微笑着向这一桌说：“我回家没几天，算起来只能算是局外人，不会有人找上头来生事的。就算有人生事，我也能应付得了，怕什么呢？”

话说得相当自负，晁凌民不由自主地转头向少女注目，脸上的泰然神色，立即引起少女的反感。

人与人之间，第一印象十分重要。

少女本来并不对他特别留意，但这时却被他泰然的神色所吸引，会错了意，以为他心存轻视，没安好心。

“哼！”少女狠狠地以眼还眼，还冲他哼了一声。

少女的五个人，不约而同转头向他注视。两个保镖的目光，尤其凌厉。像这种场合，如果换了旁人，必定走避不迭。但他不想走避，仍然泰然自若进食。

气氛一紧，少女六个人气焰逼人。

脚步声冲淡了紧张的气氛，三名魁梧骠悍的佩剑人踏入店门，先向店堂扫了一眼，目光在少女这一桌停留片刻，接着便移向近窗这一桌，大踏步向晁凌风走去。

“三位爷请进里坐。”店伙抽出左邻一桌的长凳，向三位佩剑人微笑招呼。

“我们要这一桌。”为首的佩剑人指指晁凌风：“叫那个人让坐，让远些。”

“大爷……”店伙大感为难。

“你没耳背吧？”佩剑人鹰目一翻，语气霸道凌厉：“赶快叫他搬走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小二哥，不要为难。”晁凌风的忍耐工夫相当够火候：“替我搬好了。反正我游不了半天湖，在这里看湖其实也没有什么好看的，搬吧！”

“书虫，你不服气是不是？”佩剑人得理不让人，大概是身侧不远有美女旁观，正好乘机摆摆威风。

“噢！在下可没和你生气，还有什么不服气的？”晁凌风的态度并没改变，脸上保留着泰然自若的神情，不介意对方的无礼。

“谅你也不敢，快滚！”佩剑人更神气了。

晁凌风不再理会，离座向邻桌移动。

“小二哥，劳驾啦！”他向搬菜肴移来的店伙含笑说。

少女的态度又变了，女人真不可思议。

“没出息！”少女白了他一眼，三个字说得清晰入耳。

三位佩剑人刚好分三面围住了食桌，等候店伙清理桌面。为首的佩剑人立即粗眉一轩，瞪了少女一眼，接着神色一变，变得嘻皮笑脸。

“唷！小姑娘，他是你的什么人呀？”佩剑人怪腔怪调，眼神邪邪地：“十个怀春的大闺女，倒有九个半喜欢白面书生。那小书生没出息并不足怪，他一见咱们身上的刀剑就发抖，有出息又能怎样？”

少女放下筷子，伸手按住了怫然而起的一位侍女。

“呵呵！麻兄，人家大闺女不愿意呢。”另一位佩剑人怪笑：“你可不要逞口舌之能，人家不但佩了剑，而且带了侍女和保镖呢。”

“保镖又怎样？”佩剑人麻兄瞥了两位保镖一眼：“有几个钱的人家，谁不花些冤枉钱，请几个会几手鬼画符的草包来做保镖护院？你未免太瞧得起他们了。”

气氛一紧，店堂的食客惊恐地走避。

留八字胡的保镖冷然离座，怒目而视。

“朋友，你的大话说得太满了。”保镖沉声说：“在下虽说只会几手鬼画符，毕竟学了几年武，于保镖一向也胜任愉快。但不知诸位的鬼画符，到底比在下高明多少？在下焦家祥，请教尊驾高名上姓。”

“麻天华。”佩剑人傲然一笑：“阁下对这姓名如果感到陌生，那么，一指高升的绰号，阁下可能有所耳闻，没错吧？”

两保镖吃了一惊，焦家祥更是脸色大变。

“原来是麻前辈，失敬失敬。”焦家祥的嗓音都变了：“在下有眼不识泰山……”

“你给我谈到一边去！”一指高升麻天华神气起来了，声色俱厉。

“在下……”

“你不理会我一指高升的话了？”

“在下重责在身……”

“保镖之责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这小女人。”

“她是帮主的千金。”

“帮主？什么帮主？”

“青龙帮。”

“哈哈……”一指高升轻蔑地狂笑：“原来是这段江面的小帮混混。喝！想不到小泥鳅公冶长虹，竟然有这么一位标致娇媚的女儿，真是异数。喂！漂亮的小女人，你有婆家了没有？”

少女一声轻笑，离座而起。

“我听说过你这个什么一指高升，你的穿云指可以无声无息，杀人于丈外。”少女在对方约一丈左右止步；“在天下众邪魔外道中，排名不上不下，指下的冤魂听说数不胜数。”

“你这位保镖，听到太爷的名号，就吓得发抖，已经证明太爷的绰号决不是唬人的。”一指高升狞笑：“小女人，好像你比你老爹更有勇气呢，你老爹虽然是一帮之主，太爷敢保证，他听了太爷的绰号也会发抖。”

“你错了，家父不但不会发抖，而且不屑一提。”少女的笑容美极了，连旁观的晁凌风也感到心中一跳：“以我来说，我就没把你放在眼下。”

“什么？你……”一指高升几乎在怒吼。

“你根本就浪得虚名。”少女一步步把对方逼向爆炸边缘：“家父功臻化境，技绝武林，像你这种浪得虚名的人物，哪值得家父计较？要不信，你可以把你的绝活穿云指，运足十成功力，向本姑娘攻击三指，看本姑娘在不在乎你的唬人绝活？喂！你只有攻击三指的火候，可不要藏私，因为你三指失败之后，本姑娘会回敬你三指。你唯一活命的机会，就是必须利用三指的机会杀死我。相距一大，正是你穿云指威力最强劲的距离，准备发指吧！不然就没有机会了……好！火候真不差。”

一指高升并没暴怒，反而平静下来，脸色变得阴森冷峻，鹰目中冷电森森，手一抬，一指虚空点出，一缕罡风疾射少女的左期门穴，阴狠轻薄，全无成名前辈的风度，邪魔外道毕竟是邪魔外道。

两保镖大惊，保姆也脸色灰败，已无法出手抢救，对方出其不意出手，太快了。

少女左手轻抬，纤掌内拂，可怕的穿云指力，突然消失了，传出一声泄气的异鸣。

旁观的晁凌风，已看到少女的身躯震了一下。他是行家，行家一出手，便知有没有；少女虽然表面从容，化接指力也轻描淡写，其实纤掌已凝聚神功，已耗去不少其力，化接得不像表现那么轻松。

一指高升震惊的程度，是可想而知的，脸色大变，意似不信地死盯着仍然半举的晶莹如玉小纤掌，似想从纤掌中找出能轻易破解穿云指的秘密。

一指高升的两位同伴，也大吃一惊。

“你还有两指。”少女沉静地说：“希望不要每况愈下，不要真的浪得虚名。”

一指高升一咬牙，拉开了马步。

“对，你必须把全部功力运到指上。”少女继续说，她身上的斗篷出现向外飘动的现象，似乎她体内正向外涌发奇异的气流，将斗篷向外鼓张。

“一指高升！”一指高升沉叱，食中两指全力向前点出。这次有破风的厉啸发出，用上了全力。

“波”一声怪响，少女双掌一合，向上一托，向外张的斗篷猛然上升，立即下扬。

“下一指，你只能发出四成劲道了。”少女脸色一冷：“你已经没有机会了，本姑娘第一指便会废了你。”

“太爷不信你仍然禁受得起。”一指高升咬牙说，重新稳下马步运气行功。

店堂回，不知何时站着一年约花甲，面目阴沉的老太婆，手点着寿星杖，三角眼中冷电四射。

“麻天华，你真的毫无机会了。”老太婆突然说；“穿云指碰上了无为掌，指力火候如果不比掌劲强三倍，毫无胜算。她将用愚人指攻击你，你的内功也要比她强三倍才能承受得起。大痴李李怪客的天痴八式中，无为掌与愚人指，还不是最厉害的绝技。”

大痴李，一个曾经在江湖邀游了半甲子的怪杰，也叫李怪客，身份来历如谜，连他的大名也无人知晓，已经失踪了十年之久。

在邀游江湖的三十年中，被他整得很惨的武林高手不知凡几，还没听说过有谁胜得了他天痴八式的人，不论是黑白道高手与邪魔外道名宿，提起这人莫不咬牙切齿，也心惊胆跳。

一指高升大吃一惊，迟疑着不敢发指。

“你是大痴李的门人？”一指高升的嗓音变了。

“不必问根底。”少女说：“你的年纪比我大三倍，功力也应该高三倍，就算我的武功技绝天下，毕竟火候有限，你怕什么呢？出手吧！你还有一指之力，可别错过了。”

“老身攻她的胁背，助你一臂之力。”老太婆寿星杖一伸，向前缓缓逼近：“麻天华，出手！”

店堂口又出现一位红光满面的魁梧中年人，佩了一把沉重的雁翎刀。

“老孟婆，你如果卑鄙得以两个老前辈之力，向一位小姑娘联手合击。”中年人声如沈雷：“在下的天雷掌如不震碎你的五脏六腑，从此收山退出江湖闭门思过。”

老孟婆僵住了，止步缓缓转身。\*

“不错。”中年人傲然说。

“落单了？”

“不错。”

“凭你？”

“不错。”

老孟婆一声沉叱，冲上就是一记怪蟒争窝，杖动风雷俱发，抢制机先骤然进攻，全无成名人物的风度，神态狞恶已极。

刀光一闪，中年人的反应迅捷绝伦，刀出鞘便接个正着，铮一声大震，寿星杖出了偏门。

“出来！老孟婆。”中年人向店外退：“拆别人的店，你算什么成名人物？”

老孟婆哼了一声，大踏步跟出。

这瞬间，一指高升身形暴起，但见青影连闪，已从老孟婆身侧狂风似的超越，溜之大吉。

他的两位同伴，也惊恐地向店外退。

“哼！虎头蛇尾的怕死鬼！”少女向惶然退走的两个人说。“你们告诉姓麻的，他欠了本姑娘两指，哪儿见哪儿算，休让本姑娘找到他。”

店门外，传出两声刺耳的刀刃破风锐啸，然后是老孟婆的一声惊呼和咒骂，人影瞬即消失，似乎是老孟婆几乎挨了一刀，见机溜走了。

两位保镖惊喜交集，保姆和侍女更是兴奋万分。

一小姐吓走了这宇内可怕的凶魔，这件事不久便会传遍江湖。”保镖焦家祥兴奋得手舞足蹈：“咱们青龙帮的声威，毫无疑问的陡增三倍。帮主主要我和汪兄保护小姐，岂知我们反而需要小姐保护，帮主居然也不知道……”

“不要说了。”小姐回座落坐：“这一闹，九天交女的人恐怕要闻风走避，无法找到他们了。”

她虽是向保镖说话，灵秀的明眸流波顾盼，却是落在晁凌风身上。

晁凌风自饮自酌，旁若无人，不理会所发生的事故，似乎刚才所发生的事与他无关。

她心中更是不悦，哼了一声。

晁凌风放下酒杯，抬头注视着板着的秀脸，感到心中好笑，也因之而脸上有了笑意。

她冒火啦，狠狠地瞪了他一眼。

“你笑什么？”她气虎虎地质问。

“我没笑呀！”晁凌风收了笑容，正襟危坐：“遭遇了这种扫兴的事，还

能笑得出来呀？”

“你是个不知道感恩的人。”她恼火地说。

“谢谢姑娘解危之德。”他隔着食桌抱拳为礼。

“这还差不多。”她的气消了，嘴角有俏皮的笑意。

“小姑娘，你们练武的人。”晁凌风的手作出打拳的姿态，虚空掏了两拳示意；“一言不合就打打杀杀，是不是很好玩？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一名侍女白了他一眼：“好玩？命是好玩的？不懂就免开尊口。”

晁凌风摇摇头苦笑，慢慢斟酒。他觉得，这位青龙帮公冶帮主的千金，实在比乃兄公冶胜宙要横蛮些，武功也高明多多。

姑娘们才貌超人，难免把自己看成公主，如果明白事理成熟些，倒没有什么不好。

而这位姑娘，分明童稚未脱，却已经喜怒无常，不是好现象。

他决定与这位姑娘保持距离，以策安全。同时，也与青龙帮保持距离。

这几天，青龙帮忙得不可开交，公冶胜宙虽然曾经派人寻找他，但并不积极，近来可能猜想他已经动身到南京去了，所以寻找他的事便搁下不再进行。

他住店用了假名，外出也换了装束，所以他相信青龙帮与太极堂，都把他晁凌风忘了。

女人进食不会匆匆忙忙，因此他结帐离店，少女几个人仍在进食，目送他扬长出店。

小径饶湖伸展，弯弯曲曲穿越树林修竹。

西行里余，绕入一处湖弯，一排合抱大的垂柳中，突然踱出一指高升三个人，劈面拦住去路。

“太爷愈想愈不甘心，可等到你这小混蛋书虫了。”一指高升狞笑着说：“至于那青龙帮的小美人，太爷会找人来对付她的，把她弄到手快活快活，还可以利用她来控制青龙帮，想起来就可以乐上好半天。”

晁凌风轻摇折扇，泰然停步微笑，他不再示怯，附近不见人踪，示怯足以自取其辱。

“哦！你们三位还没走呀？”他泰然微笑：“竟然躲到这里盘算，做白日梦，太危险了。你们要等区区在下，打算怎样对付？”

“毙了你这书虫，丢进湖里喂龟虾。”一指高升凶狠地说，缓步接近。

“在下与尊驾无仇无怨，也没有冒犯……”

“小子，你害得太爷在那小泼妇面前丢脸，看到了太爷的狼狈相，你罪该方死。”

“你这人未免太荒谬绝伦，也未免把自己不当人，这些小事是你自取其辱，怎么迁怒到在下……”

“不错，在你小子来说，这件事荒谬绝伦，在太爷来说，却是理该如此。太爷是个睚眦必报的人，你是引起事故的罪魁祸首，不宰了你，岂能甘心？”

“你宰不了我的，阁下，你还有机会保全你自己不致进入枉死城，赶快走吧，不然就来不及了。”晁凌风的语气仍是平和的，神色上也没有任何变化，折扇轻摇，笑容不带丝毫愠色。

“你死吧！”一指高升狞笑叫着，伸手欺进，右手疾扣地的咽喉，只要五指一收，就可以扣破他的气管。



“啪啪”两声脆响，折扇连收带发，像是同一瞬间击中一指高升的双颊，力道恰到好处。

同时，伸出的右手已被晁凌风的左手扣住了脉门，向前一带一沉。

“哎……唷……”一指高升阴沟里翻船，吃足了苦头，狂叫声中，向前俯，双腿下挫，身躯向前倾跌，几乎要跪下了。

但无法跪伏，折扇已抵住了咽喉，脆弱的竹纸制折扇传来可怕的劲道，逼紧了更脆弱的咽喉，头部不得不拼命向上抬，状极可怜可笑。

另两大骇，惊呆了，忘了上前抢救。

“你要宰我，要将我的尸体丢入湖中喂鱼虾，对不对？”晁凌风阴笑着问。

同样是笑，但微笑与阴笑完全不是一回事，笑得一指高升心胆俱寒。

“哎……哎……轻一点，轻……”一指高升胆怯地叫，左手全力抓住抵在咽喉上的折扇，拼全力将扇往外推，却不发生任何作用，白费劲。

“你还没回答在下的话，阁下。”

“是……是的……”

“那么，在下也有权宰你，像宰一条虫，一头猪，或者一只鸡。”

“放……放我一……一马……”

“你并没有放在下一马，你在路上等我。”

“饶……饶命……”

“你来武昌有何贵干？”晁凌风转变话题。

“听说青……青龙帮要……要和太极堂火……火并，所……所以闻……闻风赶……赶来看……看结果……”

“其实，你说想来混水摸鱼。”

“这……来……来的人不……不止我们几个……”

“来帮谁？”

“还……还没决……决定，反……反正帮实力最……最强的一方”

“唔！聪明的人，永远站在强者的一方。阁下，你听清了。”

“我……我在听……”

“离开我远一点，下次再让我碰上，我要卸掉你十个手指，你的一指高升绰号，就要改成无指高升了。”

“我……我回避你……”

“滚！”

一指高升真听话，仰面摔倒，后滚翻滚了一匝，爬起撒腿狂奔。

“还有你们两个……”晁凌风用扇向另两个惊恐的人一指道。

两个家伙打一冷战，扭头就跑。

晁凌风哈哈大笑，一手掖住袍袂，跟踪便追。

“跑得了吗？”他在后面叫；“在下要刨出你们的根底来，以便好好记住你们这些人性的邪魔外道，你们必须招供……”

“不要追来……”两个家伙争先恐后狂奔，势如奔马，一面不约而同厉叫。

绕过一栋大宅的院墙角，另一条小径出现两位少女，穿了朴素的村姑装，梳了两条大辫子，灵秀绝俗，令人一见难忘。

“咦！”两位少女站住了。

“不要追来，放我一马……”逃在后面的家伙情急狂叫，几乎一跤摔倒，

原来一脚陷入烂泥里去了。

晁凌风脚步沉重，撒开大步急赶。他一时兴起，有意捉弄这些高手名宿。

“饶你们不得，休走……”他怪叫连天。

“救命！”几乎摔倒的人跳起来，向前飞跃狂叫，希望逃在前面的同伴回头救应。

穿小花衫裙的少女突然掠出小径，拦住去路。

“不许欺人太甚。”少女拉开马步，向急奔而失的晁凌风娇叱。

晁凌风一怔，在丈外站住了。

“武昌灵气所钟，小姑娘们都非常出色呢！”他心中暗暗喝采。

两位少女一看便知是小家碧玉，拦路的年长些，另一位不过十三四，梳了双丁髻，穿的是青衫裙，像是丫鬟。

年长些的身材发育还没成熟，却是少女们最动人、最具有青春特色的年代，美丽的面庞涌起怒意，一双亮晶晶的凤目居然也泛现冷芒。

论年岁，与那位青龙帮主的千金不相上下，但气质却各有特色。

公冶姑娘流露出高贵的逼人风华，才貌稍差的异性真有自惭形秽的感觉，甚至会心中发虚，不敢平视，会被她的光芒所震慑。

这位村姑打扮的姑娘不同，没有富贵逼人的气氛流露，令人感到可爱可亲，却又不敢亵渎。

“小姑娘，不要先入为主。”他和气地说：“你可知道他们是些什么人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但我知道你把他们追得像漏网之鱼。”小姑娘怒声说：“人家怕你也就罢了，何必穷追不舍？所以我不许你追赶。”

“他们怕我？你看到他们佩有剑。”

“有剑并不一定是强者。”小姑娘理直气壮。

“罢了！再追也追不上了。”他苦笑。

“你本来就不该追嘛！”

“那三个人，有一个人叫一指高升麻天华，你说我不该追，其实他们曾经要宰我。”

“什么？”少女大吃一惊：“你说那三个人中，有一个叫……”

“一指高升麻天华。小姑娘，你好像知道这个人。”

“你说谎。”小姑娘嫣然一笑，怒气全消，妩媚地白了他一眼：“一指高升伸出一个指头，就可以在你身上戳一个透明的窟窿。”

“反正人已经逃掉了，你信不信反正没有对证。”

“不是我不信你的话，而是那老凶魔决不是你这种奔跑起来像头牛的读书人，所能对付得了的。你不老实，不知道在什么地方，听人提起来过这号人物，信口开河乱说，却没料到我是行家。”

“行家？失敬失敬。我虽然不是行家，但那人确是自称一指高升，他用手指可以远隔文外把人点死，我没有撒谎的必要。”

“哦！那他一定是冒充一指高升吓唬你的。”

“那可不一定哦！”

“你的意思……”

“你看，我后面是不是来了六个人？”

“是的。咦！你和她们……”

“走在前面那位穿黛绿劲装披斗篷的美丽女郎，你一定认识。”

“唔！不认识。她后面的几个人，我……我觉得有点眼熟……哎呀！是青龙帮的人。”

“那位女郎，就是公冶帮主的千金。”

“公冶纤纤。”小姑娘的目光落在后面百十步，正缓步而来的六男女身上；“听说过。但公冶帮主的女儿从小就随师学艺，武昌的人谁也没见过她的芳踪。”

“她是大痴李的门人，天痴八式绝技火候相当精纯。不久之前，一指高升有眼不识泰山，用穿云指攻了她两指，不敢发第三指就逃走了。”

“噢！你……你怎么知道的？你……”

“一指高升就是因为欺侮我，才和公冶姑娘冲突的。小姑娘，你如果还以为我在说谎，你可以问问公冶姑娘，你就会明白信口开河的人是你而不是我了。”

他不明白，为何自己要 and 这位小姑娘讲道理？根本没有这种必要。

也许，是这位可爱的小姑娘本性善良，值得他讲道理吧！至少，他觉得这位小姑娘比公冶姑娘要可爱些。

“也许你是对的。”小姑娘脸一红：“可惜我不认识公冶姑娘，我不能问她。”

“那就算了，再见，小姑娘。”他从旁越过：“你是一个热心帮助弱小，纯真活泼的可爱小姑娘。”

“你……”小姑娘扭头大发娇嗔。

可是，他已经脚下沉重地奔出三丈外去了。

公冶姑娘一行六人，老远便认出晁凌风的背影，脚下一紧、已接近至二十步内。

小姑娘王婢俩让在一旁，目不转瞬地注视轻快地接近的公冶姑娘，眼中有好奇的神情，也有疑云。

来至切近，公冶姑娘脚下一慢。

两只灵秀晶亮的凤目，相互吸引住了。两人同样秀丽，年岁也相等，同性相斥，双方立即有了敌意。

“你认识那个人？”公冶姑娘突然止步，指指已奔出二十步外的晁凌风背影问。

“不认识。”小姑娘爱理不理地说。

“刚才你和他站在此地说话。”公冶姑娘咄咄逼人。

“是又怎样？”

“那你怎么说不认识他？”

“噢！你这人真怪，我不认识他，难道就不许我和他说话吗？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你别神气好不好？大痴李的门人，也没有什么了不起。”小姑娘撇撇嘴说。

“噢！你怎么知道我是……”公冶姑娘惊问。

“是他说的。”

“他说的？难怪。”

“他说一指高升攻了你两指，是真是假？”小姑娘忍不住追问。

“不错，那三个家伙逃得快，不然，哼！”

“噢！这就奇怪了。”小姑娘黛眉深锁，像在自语。

“什么奇怪？”

“刚才有三个佩剑的中年人……”小姑娘将三个人的相貌装束简要地说了。

“对，就是他们。”公冶姑娘点头。

“三个人一前两后，像是见了鬼，拼命逃走。而他，却在后面抓住袍袂穷追，一面追一面叫喊，逃的人甚至狂叫救命。这……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”

“那三个怕死鬼，看到了他，一定以为我也追来了，所以只顾逃命。”

“哦！原来他是你们的人？”

“不是，你没问他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他还说了什么？”

“没有。”小姑娘不愿再说下去：“小梅，我们走。”

主婢俩袅袅娜娜循原来的岔道走了，不时回头察看。

公冶姑娘也目送她俩去远，方举步动身。

小姑娘主婢绕湖远出里外，显出有点心事重重。

前面百十步外，突然出现狂奔而来的老孟婆。

“女儿，拦住那老孟婆。”后面二十步外出现佩了雁翎刀的中年人，沉雷似的喝声传到：“小心她的孟婆散，别让她跑了。”

“爹，她跑不了。”小姑娘娇叫，立即飞掠迎上。

老孟婆哪将一个小姑娘放在眼下？被中年人追得心中冒烟，惊怒交加中，一听这小姑娘是对头的女儿，不由恨从心上起，恶向胆边生。

双方对进，急如星火。

一声怒吼，老孟婆疾冲的身形倏然停顿，寿星杖来一记凶猛绝伦的横扫千军，虎虎杖风发出可怕的怒号。

这一杖的劲道，足以将腰大十围的大汉扫成两段，小姑娘那纤纤小蛮腰怎禁受得了？

小姑娘急进的娇躯，也化不可能为可能，突然停止而且稳若泰山，力迫千钧的杖尾间不容发地掠过她的腹前，危极险极。

这掠过的刹那间，她的纤手闪电似的一拂，奇准地按上了杖尾，拂力骤发。

“哎呀！”老孟婆惊叫，杖的去势突然猛烈了一倍，带动了马步，杖反而将老孟婆带得斜冲出两丈外，砰一声撞断一株碗大的桃树，枝叶簌簌而下。

“要活的！要问她们来武昌的阴谋……”冲来的中年人一面大叫。

小姑娘一跃而上，五指如钩伸手擒人。

老孟婆杖不要了，身形着地向侧急滚，接着一窜而起，远出两丈余，落荒飞遁。

“算了，女儿！”追到的中年人急叫；“你欠缺经验，暗器可怕，追不得。”

老孟婆已逃入前面的树林，三两起落便形影俱消。

鲇鱼套是一座城西南的小镇，距城仅五六里，通常前往鲸鱼套有两条路，一走望山门南湖长街，一走路堤。

龙王公冶长虹的家，在镇北巡检司衙门的右首不远处，是一座有二三十座厅房的大宅院。青龙帮的总舵，则设公陈公套。

套对岸的白沙洲，是总舵快船的泊舟站。

大宅的左侧是里河，有小艇作为交通工具，可以疾驶府城，水陆交通十分方便。

重要会议在陈公套总舵进行了三天。

这已是第三次会议，议事堂戒备森严，非经内堂掌旗使者传带，任何人擅自接近，皆可能受到严重的处治。

帮主龙王公治长虹年届半百，但像个精力充沛的壮年人，高坐案中极具威严。他的两个儿子，公治胜宇、胜宙，分列在案两侧。

堂两侧两排长案，分别坐着全帮的精英。

左首，是帮中主要执事人员；右首，是各地分舵应召赶来参加会议的各分舵大爷，济济一堂。

这是五年来全帮最大的一次盛会，也是青龙帮有史以来，在最严重的危机下，所召开的重要会议。

总舵令主八极灵官程啸天，今天显得特别激愤，青黑色的脸庞，因激动而青中泛紫。

“帮主明察。”八极灵官站起来怒容满面，声调提得高高地：“这三天来，咱们的眼线，发现了许多掩起行藏面目的江湖高手名宿，在府城至洪山之间飘忽出没。午间令媛不但发现一指高升、老孟婆那些凶魔，而且太极堂的堂主旱天雷，也曾经现踪。洪山是太极堂的山门重地，可知那些掩起面目行藏的江湖邪魔外道，都是太极堂暗中请来助拳，暗中计算本帮的人，太极堂消灭本帮的阴谋，已昭然若揭。帮主，已经没有什么好怀疑的了，唯一可做的事，是先下手为强，后下手遭殃，再拖下去，恐怕就来不及了。”

属下坚决主张，立即主动袭击太极堂，不能等他们抢先一步下手，与其坐以待毙，不如破釜沉舟和他们彻底了断。”

荆州分舵舵主五爪蚊陈昌，朴实的面孔显得老成持重，立即离座而起，摇摇头苦笑。

“总令主的主张，属下不敢苟同。”五爪蚊沉着地申述：“迄今为止，咱们不曾获得太极堂阴谋消灭本帮的确证。不错，江湖一些心狠手辣，居心叵测的人闻风而至，活动在府城与洪山之间，但这并不能证明这些人是太极堂请来助拳的，太极堂一定会声称无权干涉那些人的活动。咱们以之作为抢先下手的籍口，名不正言不顺。不论胜负结果如何，本帮皆会受到天下江湖朋友的杯葛，千万不可贸然行事，帮主务请慎重考虑。”

“陈分舵主。”八极灵官怒叫：“你好像要替太极堂说好话，你是何居心？”

“属下岂敢？”五爪蚊毫不动容：“属下只是就事论事。兹事体大，牵涉到本帮的生死存亡，必须冷静权衡利害，岂能意气用事？”

“你指证本座意气用事？”

“属下并未指证令主。只是，令主与太极堂第四坛智坛坛主阴阳一刀阳一新，过去有些恩怨也是事实。该堂义坛坛主九天玄女于天香劫持二少帮主的事发生后，令主不等帮主下决定，便擅自派遣人手潜往洪山，意欲袭击太极堂总香堂。要不是三珠使者赶往制止，情势恐怕早就不可收拾了。”

“你胡说！要不是三珠吴令主赶往勒令撤走，哪会有三江船行的事故发生？哼！”

“不许互相攻讦。”龙王公治长虹大声制止：“诸位，咱们现在是研究情势，拟定对策，而非意气用事的时候。程令主力排众议，坚决主张光下手为

强，确也有点轻率，毫无证据师出无名，本帮恐将成为众矢之的，不宜操之过急。陈分舵主力主慎重，不知有何建议？”

“属下认为，在没获得证据之前，本帮为防意外，必先求自保应变，以免措手不及。”五爪蚊沉静地建议：“本帮的人集中在总舵，建立严密牢固的防卫网，然后积极查证，留意小洪山镇太极堂的动静，时机成熟，再公然和他们了断。”

传旗信使四珠使者入云龙太虚羽士，轻咳一六站起。

“本帮总舵固然可攻可守。但对方如果想一举歼灭本帮的人，就希望咱们集中在总舵防守，断然不可。”入云龙充满智慧的虎目炯炯有神：“咱们人力分散。固然防守力薄弱，但必定可以避免被对方一举突袭歼灭的恶运。至少，图谋本帮的人，会考虑后果。”

分头袭击，他们的力量必定分散。集中袭击某一处，只能伤害本帮一部价人，而他们的阴谋，便会立即暴露，所以就不敢妄动。”

“可是，四珠使者可曾想到，咱们集中防守，实力强大无比，不是可以吓阻对方妄动吗？”五爪蚊振振有词：“防止敌人，使他不攻，才是自保的不二法门。”

“只要咱们一集中，就已经给予对方可以攻的机会。”

“四珠使者似乎有故意将人手分散，予敌方逐一歼灭的机会。”五爪蚊悻悻地说。

“本使者的判断正好相反，集中之后，一定会受到致命性的无情攻击。”入云龙斩钉截铁地说。

“目前的情势，对方还没有发动的迹象，至少太极堂还没有召集人手进行攻击的准备，近期还不至于有受到致命攻击的情势发生。”公冶帮主有意中止双方的争执：“因此，本帮还是暂勿集中的好。目前最迫切的是，加强眼线的活动，分配调查监视的人手。”

现在，咱们来慎重调遣，组成可进可退的打击小组，以应付可能的特殊变化。根据情势估计，大规模攻击的情势还不会发生，小规模杀手活动可能展开。因此，咱们派出的人必须小心严防意外，诸位有何高见，请提出来大家集思广益参详。”

八极灵官是最不高兴的人，他的先发制人计划受到否决，委实感到不是滋味。

五爪蚊集中防守的建议也不被接受，当然也感到极为不满。

会议在不愉快的气氛中进行，每个人的心头皆感到十分沉重。

## 五、追根究底

晁凌风还不打算返城，他要在各处走走。

城东郊直至洪山，这十余里地面应该是太极堂的势力范围，目下却群雄出没，青龙帮的人也在其中活动，真可以感觉出风雨欲来的紧张气氛，可嗅出令人不安的危机。他感到奇怪，是不是与紫虚观有关？

难道说，青龙帮也查到了这根线索？

他决定四处看看，也许能找出一些线索来。

从湖南岸绕至湖北岸，小径穿花拂柳，风景绮丽，不时可以看到一群群男女游客。

接近观星亭，他突然站住了。

亭内对坐着两个人，他认识其中一个：七煞书生朱坤。另一位身材像铁塔，狮鼻海口，络腮胡其色苍黄，肋下挟了沉重的连鞘九环刀。

事先，他已经在调查上下过一番工夫，看长相和那把九环刀，他猜想可能是太极堂三位副堂主之一，大副堂主金狮宋斌。

九天玄女出下策劫持公冶胜苗，用意就是替金狮报亲戚在九江失踪之仇，她怀疑是青龙帮的人所为。

金狮在这里与七煞书生交谈，是否意味着太极堂向宇内邪魔外道求援？或者他们早有预谋，要利用邪魔外道对付青龙帮？

他心中略一思量，最后向观星亭接近。

亭中心设有石桌，四周有石凳。金狮与七煞书生对向而坐，气氛显然并不太融洽。

“宋兄，不是兄弟多事。”七煞书生阴笑着说：“青龙帮决不会因贵堂登门道歉而甘休的。早晚会向贵堂大动干戈。据兄弟所知，青龙帮的人，皆众口一词指三江船行惨案，是贵堂的人蓄意陷害该帮的阴谋，厂派眼线在贵堂的地盘内活动，就是最好的说明。

贵堂如不及早为谋，很可能从此在江湖除名，何不接纳兄弟的意见，请人为贵堂助拳？”

“朱兄把事情看得太严重了。”金狮淡淡一笑：“龙王公冶长虹不是不明事理的人，在没获得确证之前，他不会对我堂采取冒失激烈的行动。真金不怕火炼；本堂的人都是响当当的汉子，三江船行惨案人神共愤，本堂的人怎会做出这种绝子绝孙的事：相信公冶帮主……”

“公冶帮主已经相信九天玄女所做之事。”七煞书生冷笑：“当然也会相信贵堂做出三江船行惨案，以打击青龙帮威信的勾当。”

“朱兄……”

“算了吧！宋兄，你能忘了青龙帮掳杀令亲一家四口的仇恨，青龙帮可不前宽恕你们劫持二少帮主，作下三江船行惨案的罪行。防意如绳，不早作准备，届后悔便来不及了。目下西雨和飞天蜈蚣都在，只要贵堂能付出些少礼金意思意思，咱们三人就助诸位一臂之力，乘机铲除青龙帮，支持贵堂接收青龙帮的基业。值得的，宋兄。”

“很抱歉，朱兄的盛情，兄弟心领了。”

“你拒绝咱们的帮助了？”

“不是兄弟有意拒绝，而是我堂主没有与青龙帮决绝的打算，真要火并起来，一堂一帮谁也占不了便宜，死伤之惨，不问可知。”

“宋兄，死伤是难免的，但也值得，是不是？俗语说：量小非君子……”

七煞书生突然中止说话，扭头凶狠地盯视着站在亭栏外的晁凌风，眼中凶光外射，杀机怒确。

晁凌风泰然而立，折扇轻摇状极悠闲。

“是你！”七煞书生长身而起：“你不是咸宁道上，茶亭内出现的人吗？”

“正是在下，尊驾的记性不差。”晁凌风含笑点头。

“唔！你不是在下所料的平凡年轻人。”

“在下不是说过吗，在乡下练了几年武。”

“哼！可能西雨料中了，你小子是个深藏不露的人，本书生竟然走了眼。说！你听到了些什么？”

“听到阁下挑唆一堂一帮火并。”

“该死的！你不该听到了不该听到的话。”七煞书生凶狠地说，举步向亭外走。

“朱兄，算了，请不必和这位小老弟计较。”金狮站起伸手虚拦：“兄弟相信这位小老弟不会胡说人道的。”

“宋兄，别拦我。”七煞书生断然拒绝：“只有死了的人，才不会胡说八道。”

“朱兄……”

七煞书生飞跃而起，轻灵地飘落在晁凌风身侧八尺左右，眼中杀气炽盛。

“上次本书生来不及善后，让你逃掉一死。”七煞书生的语气充满凶兆：“那次你也不该在场，不该看到你不该看的事。这次……”

“这次，在下又不该听到不该听到的话。”

“对，所以……”

“所以，你要杀我灭口。”晁凌风神色不变，甚至连轻摇的折扇也不停止：“七煞书生，能听得进忠告吗？”

“什么忠告？”

“不要动辄想置入于死地，把自己看成禽兽不如。人外有人，天外有天；你不见得能杀得了我。”

“要打赌吗？”七煞书生狞笑。

“打什么赌？”

“赌你一定会死。”

“不必赌，人当然一定会死，只有笨虫傻蛋才和你赌。”晁凌民笑了。

“我赌你一定会被我杀死。”

“真的呀？”

“半点不假。”

“赌注是什么？”

“没有赌注，你也得不到赌注。”

“你赌我的命，你也必须用你自己的命来赌。”

“那是当然。”

“好吧，我赌了。”

七煞书生哼了一声，闪电似的近身，一记七煞掌吐出，突下毒手志在必得。

晁凌风早有防备，左手猛地抓出，快得令人肉眼难辨，一把扣住了拍来的七煞掌，封死了已发的七煞掌力，扣得牢牢地。

“得得得……”折扇下落如雨，全落在七煞书生的头肩上，一连七击，顶门、聪角、双肩、双肩尖……七记敲击，像是暴雨打残花。

“呃……呃……”七煞书生怪眼一翻，跪倒、仆伏、昏厥。

亭内的金狮大吃一惊，毛骨悚然张口结舌，怪眼瞪得大大地，似乎不相信所见的事实。凶名昭著，威震江湖的黑道高手，怎么像泥人一样任由对方摆布：委实令人难以置信。



晁凌风拖死狗似的，将七煞书生拖入亭，往石桌下一丢，在金狮对面坐下。

“尊驾可是太极堂的大副堂主金狮宋斌前辈？”他微笑着问，态度平和毫无敌意。

“正是区区。请问老弟尊姓大名……”

“暂难奉告。在下要请教的是，三江船行血案，到底与贵堂是否有关？”

“不瞒老弟说，敝堂主正为了这件事，四出寻找线索，向江湖朋友打听。”金狮坐下说；“太极堂虽然也算是黑道组织，但对江湖道义从不马虎，五十余条人命，岂是稍有人性的人所能做得出来的？如此报复，未免太灭绝人性，猪狗不如。宋某不敢自命英雄，至少敝堂主旱天雷是个有担当、讲道义的好汉。就算我金狮是畜生，敢做出这种天打雷劈绝于绝孙的事，敝堂主也不会容许这种事发生。宋某敢以人头保证，不是本堂的人所为。”

“好，在下相信你。”

“谢谢老弟的相信。”

“在下要把七煞书生带走。”

“那是老弟的权利。”

“这恶贼早些天，也就是贵堂的九天玄女劫持公冶胜宙的同一天上午，纠合了飞天蜈蚣和西雨行云丹士，拦截女飞卫景夫人，现在又游说贵堂火并青龙帮，似乎唯恐天下不乱，所以在下要查他的根底。告辞。”

七煞书生悠然醒来，发觉自己躺在湖湾的密林茂草中，浑身失去活动能力，知道大事不妙。

晁凌风盘膝坐在一旁，折扇轻摇神态悠闲。

“你输了自己的命，阁下。”晁凌风笑吟吟地说。

“你……你会……会妖术？”七煞书生惊恐地问。

“会一点。”

“白莲会的人？”

“不是。”

“在下不服！”七煞书生大叫：“有种就和我真刀真剑公平赌命，用妖术……”

“阁下，你是不是外行？”晁凌风打断对方的话：“在下用爪功逼住你的七煞掌力，能说是妖术？呸！你也配在下用妖术对付你，你少臭美。”

“我……”

“现在，我要口供。”

“我七煞书生可杀不可辱，要命，你就拿去；要口供，你少做清秋大梦。”

“好，我就拿你的命，但我并不急，慢慢来消遣你。”晁凌风脸一沉，收了折扇：“对付你这种杀人不眨眼、满手血腥的宇内凶魔，痛快地给你一下致命，简直就便宜了你，对不起老天爷。”

“你要……”

“我要用你自己的剑，一寸寸剥掉你的皮，一丝丝割裂你的肉，一分分抽出你身上每一条筋……”

“不要！不……不要……”

“你要的，我要看你到底有多硬，有多英雄。”晁凌风一面说，一面拔出那把宝光耀目的长剑：“先点你的哑穴，免得你这杂种鸡猫狗叫。”

“不……不要，我……我招……”七煞书生崩溃了；“你……你要问……”

问什么？”

“你为何要挑唆一堂一帮火并？”

“是……是飞天蜈蚣的意思。”七煞书生神魂方定；“他想向旱天雷大捞一笔，他是有名的财迷，为了金银珍宝，他什么绝事都可以做出来。我也不愿平白失去四件请他截杀景夫人的珍宝，所以答应与地合作，那次失败之后，他把四件珍宝独吞了，不分给我。”

“显然旱天雷没有什么好给你们捞了。”

“他不上道，我们会去找龙王公冶长虹。”

“哼！干脆两面拿钱，岂不多捞一笔？你们这些嗜血的狂人。”晁凌风抽了对方两耳光：“你们为何要截杀景夫人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你的皮肉一定发痒了。”晁凌风的右手向下一搭。

“不要！”七煞书生狂叫，假使手一搭上皮肉，很可能会皮开肉绽，光棍不吃眼前亏，目下不是逞强的时候：“我说，我……说……”

“我在听，阁下。”

“西雨与冷剑景青云结有不解之仇。冷剑是白道公认的领袖人物，功臻化境，剑术通玄。他的妻子女飞卫吕巧巧，也是高手中的高手。西雨的艺术，比冷剑差了一大截，也禁不起女飞卫全力一击，自知报仇无望，因此不惜巨资，四出请人助拳，发誓要埋葬冷剑公母俩，这是尽人皆知的事，根本算不了秘密。这次西雨暗中跟踪景夫人，认为机会到了，仓卒间找不到助拳的人，恰好我刚抵达武昌，他找上了我。我不该贪图他的珍宝，同时也认为女飞卫不难对付，为了保证成功，我拉上了飞天蜈蚣，就是这么一回事。”

七煞书生乖乖吐实，在死亡的威胁下，这位江湖朋友闻名色变的黑道高手中的高手，再也顾不了自己的身份、名望、尊严，从实招供。

晁凌风对这些武林风云人物陌生得很，更不知道这些人之间的恩恩怨怨，事不关己不劳心，好奇心立即消失，懒得理会七煞书生的话是真还是假，他只关心自己的事。

他的事是追查谋害他的凶手，这件事牵涉到青龙帮和太极堂。假使一帮一堂展开血腥火并，就会影响到他追查凶手的大计。

“你给我听清了。”他一把揪住七煞书生的发结，语气凌厉：“不许你再挑拨一帮一堂火并，你如果再敢扇风拨火，我必定废掉你一双为非作歹的手，割掉你的舌头。记住，我已经警告过了。”

“在……在下记……记住了。”七煞书生痛苦地说。

晁凌风解了对方的穴道，挺身站起。

“你最好是记牢，免得我费神提醒你。”他用折扇向旁一指：“现在，给我滚！”

七煞书生略为活动手脚，一跃而起，狠盯了他一眼，撒腿便跑。

“小辈，你也给我记住。”七煞书生逃出二十步外，转身怨毒地厉叫：“我不会放过你，我和你没完没了，我要不择手段，用尽千方百计来杀死你，我……”

晁凌风哼了一声，飞跃而起。

七煞书生扭头狂奔，快极。

晁凌风将那把宝光耀目的剑，一脚踢入草丛中，冲飞奔而走的七煞书生冷关一声，离开现场。

七煞书生逃出两里外，发觉身后没有人追来，这才放慢脚步，调和呼吸，揩拭满头大汗。

剑丢了，百宝囊也失了踪。

“这小狗整得我好惨。”他痛心极了，仰天大叫：“此仇不报，何以为人？我发誓，我……”

小径旁的一株大树后，突然踱出飞天蜈蚣吓人的身影。

“小朋友，你的誓有谁信？哈哈……”飞天蜈蚣怪笑：“你心目中既没有鬼神，也没有菩萨。老天爷！你这么狼狈，定然是遭到祸事了。怎样，找到金狮了。谈得怎么样？”

“别提了，屠七公。”他狼狈地苦笑：“金狮不上道，竟然不假思索地拒绝。在下确是遭到祸事了。”

“说来听听。”

“记得那天拦截景夫人的事吗？”

“你别掏老粪坑好不好？”飞天蜈蚣老脸居然有点红，而且有怒意。

“记得那天凉亭中有个少年人吗？”他不理会飞天蜈蚣的态度，该说的他必须说。

“这……不错”

“那小辈扮猪吃老虎。”

“什么，他……”

“他是个极为可怕，武功深不可测，高手中的高手，不知道是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混帐东西。”

“你没发高烧吧？语无伦次……”

“你看我像发高烧吗？你看，我的宝剑、百宝囊都丢了，身上挨揍的地方还在痛呢！”

要不是我大丈夫能屈能伸，恐怕我七煞书生这时已经过了鬼门关，永远从江湖除名了。”

“晤！你好像不是在开玩笑，哈哈……”

“你还笑得出来？哼！那天你突然失足，一定是那小子搞的鬼。”

“怎么一回事？”飞天蜈蚣不笑了。

七煞书生将与金狮谈判，碰上晁凌风吃了大亏的经过一一说了。

“他娘的真是走了亥时运。”七煞书生最后咬牙切齿说：“这是我七煞书生成名以来，受到最惨重的一次打击，这奇耻大辱我没齿不忘，我决不甘休。”

“这小杂种可恶！”飞天蜈蚣气得跳起来：“走！带我去找他，我要剥他的皮，我要……”

两人飞掠而走，气涌如山。

可是，晁凌风已经走了。

总算不错，七煞书生抬回了自己的宝剑和百宝囊。

飞天蜈蚣本来还不完全相信七煞书生的话，这时才完全相信了。

“非找到他不可。”飞天蜈蚣恨声说：“我要乱钩分他的尸，我要……”

东园今天似乎游人甚稀，已经是未牌正，可能游客已经陆续返城了。也可能是游客们胆子小，看到有不少佩刀带刻的人出没，唯恐惹上无妄之灾，见机走避大吉大利。

晁凌风信步到了东园，意态悠闲真像个游客。

园内设有茶居，是一座花木扶疏，颇为雅致的建筑，茶座散设在其中

的五间八角亭型式的小阁内。

每阁设有生副座头，游人少时，一个人可以占一副座头坐上老半天，泡一壶好茶可以打发，要几色茶点亦可充饥。

刚踏入茶居前的小广场，右首花径同时出来了一位丰神绝世的小书生，身后带了两位清秀的十二三岁小书童，一捧剑匣一捧食盒，似乎并没带书篋。

武昌是湖广的首府，学舍书院真不少，府学、县学、江汉书院，学员当然也不少。

这位小书生可能刚入学不久，因为入学最低的年龄是十五岁；看身材。这位小书生恐怕还不到十五岁。

十五岁的少年，必定壮得像头小牛犊，虽然不至于牛高马大，至少也该有大人的体型了。

东湖是游玩的地方，不带书篋是可以理解的。

小书生的儒衫不用腰带，显得更为潇洒，有意无意地瞥了晁凌风一眼，背着手悠然向茶居缓步而行。

晁凌风跟在两书童的后面，笑笑摇摇头。

他看到小书生耳垂上的环孔，一眼便看出小书生是易钗而笄的小姑娘。

他觉得，这位假书生极为出色，如果换穿了女装，决不比先前所看到的两位美丽小姑娘逊色。

不由自主地，他想起那位公冶纤纤。

女人就是好强，才貌过人的女人更是好强。

一指高升麻天华的穿云指，火候精纯威力逼人，公冶纤纤委实不必冒无谓的险、逞强硬接三指，第一指就几乎出彩。

假使一指高升的内力再深厚两分，那……

这位假书生也携有剑，必定也是骄傲自负的武林名门闺秀。那两位小书童年龄虽小，内功的根基还相当扎实呢！

一天之内，他看到了三位出色的美丽小姑娘。可是，三位小姑娘在他心目中留下的印象，似乎都不太美好。

他是一个正常的年轻力壮大男人，对异性动心该是正常的现象。他承认这三位美丽的小姑娘都很可爱，但却不是他心目中的可入对象。

男人心目中的对象有多种：妻子、情妇、朋友……在他看来，他的心境还没有这么复杂只有单纯的好恶。

好，看到就喜欢；坏，看到就讨厌，如此而已。至于其他因素，他还没进一步思索，没有别的念头。

他本能地觉得，这位假书生很可能比公冶纤纤更神气，更骄傲跋扈。

这就是他的第一印象，他主观的印象。

五间茶亭相隔都不太远，一条花径连贯其间，中间有花圃，仅能从花木的间隙中，可以隐约看到邻亭的景况。

五间茶亭都有茶客，店队在他的交代下，泡来一壶好茶，四碟小巧清淡的茶点。

隐约中，他看到不远处第四间茶亭内，坐了一位他不陌生的茶客，赶忙换了座位，侧面向向，暗中留了神。

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，又道是冤家路窄。

是行云丹士、西雨傅霖，仍是玄门方士打扮，名列天下四大邪魔的人，不会改装掩人耳目，那柄长尾拂尘，就是这位名震天下的邪魔活招牌。

西雨没留意这一面的动静，因此并没认出他的面貌。当然，他目前的穿章打扮已完全不同了。

西雨的注意力，被不远处站在花圃侧方，背向而立的一个青影所吸引，因此忽略了新来的茶客。

那人穿一袭蓝衫，梳道士髻，高大健壮，长衫下摆露出脚下所穿的抓地虎快靴；武林朋友通常喜欢穿抓地虎，可以稳定下盘。

他的发会已呈灰白，年纪不小了。所佩的剑古色斑斓，可能是一把古剑。

“我知道你是谁了，老朋友。”西雨终于发话了：“去你娘的！你鬼祟祟在干什么？知道贫道栽了，你等笑话看是不是？”

那人徐徐转过身来，大马脸上涌起阻森的怪笑。

“牛鼻子妖道，你居然还记得我。”那人阴笑着走近，进入茶亭。

“咱们一东一西，三年两载多少要碰一次头，你的背影瞒不了我。”西雨喝了一口茶：“你东风蒙长风一直就在苏杭一带做刽子手，怎么跑到湖广来了？”

“你在晋陕河西做杀手，也跑来湖广鬼混，你能来，我就不能来？”东风拖凳在对面落坐：“老道，你的事我清楚得很。老实说，我也感到奇怪，你能不惜工本请得到七煞书生和飞天蜈蚣，按理，你们三个人足以对付有三头六臂的神佛，足以在湖广掀起一场覆地翻天大风暴。可是，你们连一个仅可茗列二流高手的女飞卫也对付不了，委实令人失望。”

“你知道个屁！”西雨毫无修道人的气概：“谁也没料到泼妇那些从人，也都是武功可列二流的货色。偏偏该死的飞天蜈蚣，在紧要关头炫耀耍宝，而致失足几乎中风，所以让泼妇逃掉。”

“你呀！你像一头蠢猪。”

“什么？你……”西雨气得要跳起来。

“少安勿躁。”东风毫不激动，阴笑更浓：“你来武昌，是应某一位仁兄的邀请来壮局势的，却临时起意改变自己的私事，找上了女飞卫，事先既没探听江湖情势，也不镇定地侦查对方的根底，冒失妄动，失败自在意中。幸而那天你请来了飞天蜈蚣，不然，哼！恐怕连老命都会豁上呢！”

“你是说……”

“你知道女飞卫有多少人前来武昌？”

“这……她只是到九宫山望云山庄……”

“告诉你，她的丈夫冷剑早已暗中到达武昌。”

“鬼话！胡说八道……”

“所以我说你是条蠢猪。”东风不住摇头：“不但冷剑来了，白道狗熊中宇内五大高手全来了。”

“你……真的？”西雨吃惊了：“为何？”

“宇内五大高手中的夜游神陆光，查出二十年前天下群雄毁去的灭绝谷，漏网的四大使者曾经在武昌现踪，所以传下侠义柬，暗中召集群雄赶来侦查线索。当年群雄虽然毁去灭绝谷，歼除了大部份谷中高手，可不但灭绝谷主血手天绝郝天绝失了踪。连天绝谷四大使者也神秘地脱身。这些人如果重出江湖，冷剑那些白道狗熊，早晚会被送下地狱的，所以他们一得到消息，便紧张兮兮全力以赴。女飞卫是去请电剑严涛的，为了防范意外，她那几个轿夫，全是高手名宿假扮的。要不是飞天后蜈蚣出现。他们对蜈蚣毒镖深怀戒心，

你和七煞书生能支持多久？哼！”

“咦！你怎么知道这么详细？”西雨大感惊奇。

“四大邪魔，我东风名列首位，你以为我浪得虚名？哼！我告诉你，武昌所发生的风风雨雨，休想瞒得了我东风。我不像你，我有些得力的手下替我办事。老道，往昔独来独往称雄道霸的时日，已经一去不回头，要活得安稳，就必须拥众自保了。”

“哦！你收了一些党羽？”

“不错，你有兴趣吗？”

“去你娘的！”西雨脸一沉：“你要我西雨跟你走，做你的党羽？少做你的清秋大梦。”

“老道，以你的声望名头，我东风还不至于要你屈从，虽然论真才实学，你比我差得太远。”

“什么？你敢小看我西雨？”西雨真的冒火了，拍桌而起怒容满面。

“你永远改不了毛躁的性格，永远不能担当大任。”东风阴森森地说：“也永远不识时势，永远骄傲自负听不得老实话。我不会要你做党羽，只要求你合作。”

“哼！休想。”

“你会合作的，走着瞧。你要明白，合作是互惠的。以目下的情势来说，你如果不和我合作，我就没有助你一臂之力，助你死中求生的义务。”

“你在说什么鬼话？”

“老实话。”东风冷冷地说。

“你是说……”

“你看。”东风往假书生的茶亭一指：“你已经落在冷剑荆门山庄的人监视下，附近还不知有多少白道高手待机而动。”

西雨这次真的吃惊了，悚然举目四顾。

“你说那三个小小的人，是荆门山庄的高手？”西雨心中一宽，傲态又来了：“你打的什么鬼主意？开玩笑？老朋友，你算了吧！”

“那是冷剑景青云的女儿，归州白衣庵三圣尼的得意门人。如果你认为对付得了佛门降魔圣功菩提大真力，何不试试？去吧！可不要等她来找你，那多没面子。”

西雨吃了一惊，脸色一变。

“白衣庵三圣尼的门人？”西雨似乎打一冷战：“怎么可能？白衣庵三圣尼已经三十年闭关不出，不以武林人自居，也过问江湖是非……”

“你能禁止她们授徒吗？她们不想把绝学带入坟墓。”

“这……你不怕？”

“我有什么好怕的？我东风与冷剑无怨无仇，荆门山庄的白道高人，凭什么敢打破我的头？”

“我西雨也不见得怕三个老尼的菩提大真力。”西雨丢下一锭碎银当茶钱，溜走的意图极为明显：“飞天蜈蚣和七煞书生就在这附近，我去找他们。”

“呵呵！别忘了合作互惠四个字。”东风接收了茶，取杯用茶洗涤：“我还得坐坐，想通了不妨找我，只要大叫一声，我一定听得到的，哈哈……”

东风和西雨两人说了半天话，声调足以让全茶园的人听得一清二楚，茶亭中的假书生当然听了个字字入耳，而且一面向这一面注视。留意两人的举动。

西雨示怯溜走，但为了保持自尊，不便撒腿飞遁，警戒着大踏步出亭。糟的是要想出店，必须先经过假书生所坐的第三座茶亭，除非他跨越花圃践踏花卉而走。

假书生正似笑非笑地注视着沿小花径绕来的西雨，神情轻松悠闲。

“找到了他们，请把他们带来。”假书生悦耳的语音十分动听，但在西雨的感觉上却不是滋味：“本姑娘不甘菲薄，想见识见识屠七公威震江湖的蜈蚣毒嫖。你们不能纠部在途中行凶而不受惩罚，本姑娘在这里等你们。”

话说得托大，名列四大魔君的西雨怎受得了？

“小女人，你未免狂得太不像话了。”西雨实在受不了啦，站在亭外的小花径上羞愤交加：“我西雨曾经栽在你老爹剑下，并不表示我西雨连你家的阿猫阿狗也害怕。你出来，贫道倒要看看你在三个老尼姑门下，到底学到了多少零碎，小小年纪凭什么敢在贫道面前猖狂。”

假书生泰然离座，背着手踱出亭外。两位小书童随后出亭，分立在后面像是保镖。

“道长是前辈，不知道可否让晚辈问几个问题？”假书生笑吟吟地抱拳施礼，甚有风度：“如果前辈不愿赐教，晚辈就不必嚼舌了。”

“你问吧！贫道不一定答复你。”西雨强抑怒火说。

“家父与前辈结怨，不论是武林道义或江湖规矩，都讲的是冤有头债有主，好汉作事好汉当，天掉下来一肩挑。前辈纠合同伴，向家母挑衅行凶报复，是否不会道义？请前辈教我。”

“有道是父债子还，夫债妇还。”西雨说得理直气壮：“贫道有权这么做，你不必用什么武林道义来扣我。”

“前辈有点不顾身份，没有担当……”

“你给我闭嘴！”西南怒叫，恼羞成怒的神情十分可怕：“我告诉你，你爹刺了贫道两剑的仇恨，贫道誓在必报。我会利用一切机会和手段，把荆门山庄连根拔掉。贫道不断搜集奇珍异宝，请人助拳全力以赴，不达目的，决不罢手。”

“前辈已经无可理喻了。”假书生冷冷地说：“似乎已没有更好的解决办法。”

“对，唯一的解决办法，是你爹去见阎王。”西雨咬牙切齿说。

“你死了，家父也平安了。”假书生右手一抖，大袖上移，纤纤玉手露出袖口，向侧伸。

捧剑区的书童立即掀开匣盖，取出里面的剑递给假书生的手中。

西雨抓住机会立即出手，一声沉叱，拂尘起处，像千百根坚硬的钢针，劈面直射假书生的上盘，发出刺耳的破空嘶嘶异啸。

径大两尺以上，每一根马尾部可贯石穿墙，内力之浑厚，决不是假书生这种年轻人所能抗拒得了的，普通的刀剑一近拂尘便会被震偏或折断。

攻得太快太猛，按理，假书生绝对无法拔剑封架，甚至想躲闪也力不从心，排尘一击中的，势在必得。

假书生突然在拂尘前消失，出现在左方八尺左右。

“邪魔之所以为邪魔，就是你西雨的本性。”假书生的剑已交到左手，右手握住了剑把：“你丢尽了武林人的脸面，卑鄙无耻……”

西雨骇然变色，似乎不相信刚才自己的一击落空了，因此身形倏止，这才发现人已到了自己的右侧。

“我不信你会变！”西雨厉叱，旋身抢进，拂尘顺势横扫，闪电似的袭取中盘。

假书生冷哼一声，长剑出鞘。进步、挥出，毫不示弱硬接攻击来的拂尘，像是电光一闪，接触了。

一声异响，罡风呼啸，拂尘被震得向外张，竟然无法卷住封来的剑身。

不等西雨收势，假书生的剑乘胜追击，剑发卫星逐月，电虹破空长驱直入，深得快狠准剑道神髓。

西南大吃一惊，发觉对方剑上的神奇剑气，可轻而易举地圭破他四十载辛勤苦练的以神驭刃绝学，剑以刚克柔已臻不可思议境界，不由心中发虚。接着，排山倒海似的反击光临，彻骨裂肤的剑气及体，可怖的剑虹耀目生花。

一声怒吼，他飞退八尺，连封三拂，狂乱地封架电射而来的剑虹。

剑虹无法封住，吞吐如灵蛇，一剑连一剑紧锲不舍，每一剑皆间不容发地接近身躯，每一剑皆欲贯体而入。

一退再退，绕着茶亭发狂般闪避、急退，狂乱的拂尘发出可怕的锐啸，但竟然一剑也无法封实。

剑虹皆接二连三贯拂网而入，他除了闪避疾退之外，毫无办法，完全落入挨打的危境，一双大袖已经出现了七八个剑孔，表示他快速的闪避也摆脱不了剑虹的紧迫退袭。

威震江湖的四大魔君之一，竟然在一个年刚及笄的少女剑下递不出招式。

岌岌可危，大事去矣！

“东风！”西雨狂乱地叫：“我答应你合作，快来助我！”

“一言为定！”茶亭中的东风欣然叫，人如怒鹰凌空而起，翩然飘落在两人身侧，人落地剑已出鞘，身剑合一长驱直入。

“铮铮！”剑鸣震耳，人影三面疾分，剑气乍敛。

假书生飘退丈外，脸色一沉。

“再不走，她的党羽一到，就走不了啦，老道。”侧飘丈外的东风怪叫：“小丫头剑术已获她爹真传，再获三圣尼的伏魔慧剑精髓，短期间奈何不了她的，走！”

“休走！”假书生怒叱，向东风猛扑而上。

东风一声长笑，倒飞三丈外，笑声未落，第二次斜向跃出，立即摆脱假书生的追击。

西雨早已逃出五丈外去了，见机溜之大吉。

假书生经验不够，同时也对东风颇怀戒心，东风封住她两剑，确令她心中凛凛，显然东风比西雨高明多多，穷追猛打恐怕占不了便宜，自己格斗的经验不足，不得不见好即收，停止追赶。

回到茶亭，店外匆匆来了五名壮汉。

“小姐，怎么一回事？”最先到达的壮汉急急地问。

“碰上了东风和西雨。”假书生笑笑说：“两魔君浪得虚名，逃掉了。”

“谢谢天！”壮汉脸色大变：“这两个魔君恶毒残忍，小姐今后千万要小心，请不要独自在外乱闯了，小姐，赶快回去吧！”

“他们还奈何不了我，急什么呢？”假书生拒绝离开：“我觉得奇怪，那东风老魔竟然知道我的底细，他怎能知道如此详尽？他引诱西雨合作，合作些什么？”



五个壮汉不是同时到达的，最后一人急急越过晁凌风所坐的茶亭，突然咦了一声，倏然止步。

晁凌风也一怔，觉得这人有点眼熟，似曾相识。

“是你！”壮汉突然脱口叫。

晁凌风终于记起来了，这人是景夫人的四轿夫之一。他虽然换了装，像位年轻的公子爷，但相貌丝毫未变。在一些久走江湖经验丰富的人来说，锐利的目光洞察无遗，过目不忘，所以看出是他。

他心生警兆，但并不在意，友善地向对方淡淡一笑。

“阁下，你就是那天与西雨三个邪魔，半途截击景夫人的凶手之一。”壮汉的嗓门像打雷，而且立即堵住了亭口，气势汹汹。

人影急动，假书生那方面的七个人都过来了。

“咦！你这家伙真会血口喷人。”他不悦地说：“你知道凶手两字，会带来什么后果吗？”

“你敢否认那天你不在场吗？”壮汉见同伴到达，嗓门更大了。

“不错，在下那天在场，目击一切经过。”他冷冷地说：“找不认识你们，自始至终、我一直躲在歇脚亭内，你怎么一口咬定我是凶手？”

假书生伸手阻止壮汉争辩，缓步进入茶亭。

“家母在咸宁道上遇袭的事，已经是尽人皆知。”假书生冷冷地说：“不错，那天阁下一直就躲在亭内，家母到达时，阁下与七煞书生西雨两人有说有笑也是事实。情势对你们不利，所以你不出来。”

“小姑娘，你也是一个信口入人于罪的人。”他逐渐有点不耐。

“是吗？今天，你又在场，真是巧合吗？阁下又何以教我？”假书生又咄咄逼人。

“在下是来游湖的，是否巧合，怎么说悉从尊便。在我的看法，是东湖乃大众游玩的地方，人人皆可来得，乐园茶居也是人人可来的所在。我这人很讲理，奉公守法，在这里没侵犯过任何人，我应该有权不受任何人伤害。你们如果认为在下的行业有什么不对，可以去把巡捕找来。武昌是湖广首府之区，毕竟是有王法的地方。小姑娘，你最好不要任性，学学克制自己，不要武断是非。”

假书生脸上一阵红，一阵白，毕竟是少见世面，在晁凌风理直气壮的指责下，有点招架不住。

“你的理由不值一驳。”壮汉赶忙替小姐解困：“当然我们并不是不讲理的人，目下唯一解决之道，是你随我们去见夫人，向夫人证明你的无辜。”

“没有必要。”他一口拒绝；“我只听从执法人的吩咐，不理睬任何人的胁迫。我在这里等你们半个时辰，你们的夫人可以前来和我讲理，或者找巡捕来控告我。现在，诸位请勿前来打扰。”

“看来，你是有意放泼了。”壮汉怒声说：“武林人敢做敢当，恩恩怨怨一肩挑，可不要像泼皮一样混蛋，平时横行霸道，碰上强者却又向公门托庇求援。阁下，你未免太不上道了，在下只好将你带走。”

“来硬的？”他放杯而起。

“不错。也许阁下比西雨高明，在下不自量力，必须领教阁下的神功绝学。”壮汉在亭外拉开马步一点手叫：“出来，阁下。”

“你不制止你的人？”他向站在桌对面的假书生问。

“我也有意带你会见家母。”假书生说。

“那你最好是自己出手。”笑笑；“那天四男两女，其中包括了这位老兄，六个人联手，也仅能勉强牵制住西雨而已。”

“阁下的意思，是阁下比西雨高明？”

“差不多，高明一点点。”

“这是说……”

“这位老兄不是在你的敌手。”

“哦！看来，我非出手请你不可了，你的兵刃……”

“在下很少带兵刃。”他淡淡一笑：“刀剑在手，会胆壮气粗。而且，极易失手伤人出人命。”

“那就在拳脚上见真意。”假书生将剑抛给书童，向亭外走：“如果你愿意随我去见家母，我会把你当成客人；如果不……”

“非常抱歉，我不习惯受人挟制。”他跟出亭外：“除非我觉得有其必要，不然，谁也无法强迫我。”

亭外的花圃不大，交起手来，花木必定遭殃。先前第三座茶亭交手的花圃，目下已是花残木折。

两人面面对峙，五名壮汉立即在外形成合围，防止晁凌风逃走。

“得罪了。”假书生冷冷地抱拳行礼。

“你就别客气啦！”晁凌风的神情轻松下来了，相对行礼语气更是轻松。

他觉得，这位小姑娘还不太嚣张跋扈。

一声娇叱，假书生虚攻一招现龙掌。

他错步移位，上盘手虚拨，虚攻一招海底捞月，虚捞假书生的右膝。

三招虚攻，招发即变，一沾即走，然后一声沉叱，假书生无畏地切入，似乎一闪即至，纤纤玉手到了他的右肩前，要扣地的右肩井。

他像一条滑溜的蛇，在指尖前溜走了。

而他的身形，却不可思议地到了假书生的身后，快得像是鬼轻幻影，一扭一滑一转，便换了一百八十度方位。

两人几乎是贴身滑过的，假书生一抓落空，接着连捞带扣攻了三招，每一招皆慢了那么一刹那，劳而无功。

假书生脸色一变，有点冒火了，立即发起更快速、更猛烈的攻击，势如狂风暴雨，尽展所学步步抢攻，拳、掌、指，腿全部出笼。

他在对方的凌厉狂野攻势中游走、闪掠、急旋、回错，但见人影依稀，像个有形无质的虚影，在丈余方圆的窄小空间中游走自如，观之在前忽焉在后，任由假书生尽情发挥，他却毫无反击回敬的念头。

他像是风，风是打不中抓不牢的。

假书生攻了百十招。除了几次掌指擦及他的大袖外，根本无法触实他的身躯，更不必说击中要害了。

终于，急动的人影中，传出啪一声轻响，假书生一掌拍中他的右小臂，人影倏然中分。

“不错。”他瞥了右抽一眼，神定气闲：“小姑娘，你下过苦功，好像是落英缤纷掌，和十二式擒龙手，很高明。但如想制住我，不是易事。你走吧！叫你的长辈来理论，好不好？你年纪太小，没有讲理的修养，三句话不对就摆出霸王面孔，有理也变成无理了。所以……”

“你的身法有鬼！”假书生怨声说：“我要用内功对付你。”

“小姑娘，不要……”

一声娇叱，假书生进马步右手食中两指虚空疾点，指尖指向他的胸口鸠尾穴。

相距丈余，进一步加上手臂的长度，指尖已拉近至八尺以内。

谁敢相信一位年方及笄的少女，指力可及八尺？那是不可能的，内家高手练气一甲子，也难臻此境界。

但晁凌风可不敢大意，并不认为这是虚声恫吓，例移一步，右手凌空科拨。

嗤一声锐利的啸风声传出，指风斜出，八尺外一株两寸粗的丹桂，突然折断下坠。

空间里，流动着淡淡的檀香味。

“你用天心指下毒手！”晁凌风眼中冷电乍现：“好，我会去找白衣三圣尼，我不和你计较，她们不该把这门绝学，传给争强好胜心地不正的人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他身形乍起，倒飞三丈余，越过茶亭顶，翻越亭外侧的花圃，有如劲矢离弦，快得令人几乎看不清形影，但见身形一闪即逝，好快的飞腾术。

假书生也不慢，像飞燕冲霄，眨眼间便登上亭顶。

可是，晁凌风已经疾冲而下，比她快得多。

“不许追！”假书生站在亭顶，制止五名壮汉追赶：“这人已修至超凡入圣境界，你们禁不起他一击。”

跳下亭，假书生脸色不正常。

“小姐，你该用剑对付他的。”捧剑匣的书童说。

“没有用。”假书生悚然说：“用拳脚贴身搏击也近不了他的身，用剑同样白费劲。”

“老天，这人是谁？”

“反正是西雨请来的人，错不了。”壮汉接口。

“不像。快将信息传出，留意这个人的动静。”假书生不安地说：“他将是可怕的劲敌。你们必须注意，千万不可冒失地向他下手。我们走！”

## 六、紫虚夜探

七煞书生和飞天蜈蚣在湖岸各处，发疯似的搜寻晁凌风，找了不少地方，找得七窍冒烟。

到达湖北岸一处湖湾，湖堤上一株大柳树后，突然闪出一个穿青袍，戴了鬼面具掩去本来面目的人。

“屠七公，留步。”鬼面人用刺耳的怪嗓音说，举起左手，左掌心金芒一闪即没。

七煞书生看不到鬼面人掌心的物品，但似乎看到了一闪即没的金芒。

飞天蜈蚣当然看到了，躁怒的神情瞬即消失，竟然一敛心神，欠身颌首为礼。

“朱兄，到前面等我。”飞天蜈蚣向七煞书生低声说，而且挥手赶人。

七煞书生吃了一惊，凛然瞥了鬼面人一眼，打一冷战，被鬼面人可怕的眼神所慑，不由自主急急退走。

飞天蜈蚣是天不怕地不怕的魔中之魔，竟然对这鬼面人如此恭顺，岂不反常？这人必定可怕极了，再不见机回避，很可能遭上横祸飞灾呢！

飞天蜈蚣等七煞书生去远，方向鬼面人走去。

“使者有何吩咐？”飞天蜈蚣抱拳行礼低声问。

“长上认为你办事不力，迄今尚无结果。”鬼面人冷冷地说。

“老朽正在加紧进行。”

“进行得怎样了。”

“双方都无意挑起纷争，委实……”

“往口！这是你办事不力。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你为何不另行设法？”

“目下尚未绝望……如何另行设法，长上可有指示？”

“聪明人造时势，愚蠢的人才被时势所左右。屠七公，机会不能坐等的，要你制造机会。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上次你擅自行动，为贪两件珍宝，丢下正事不管，你丢入现眼不算，还打草惊蛇误了长上另一件大事。今后再擅自行动，就用不着你了。”

“老朽知道。”

“那就好，赶快进行你的工作。哦！西雨这个人，今后你不必过问他的事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“七煞书生你可以切实掌握，他会成为你最有力的帮手，必要时可以动以利害，但不得泄露长上的任何消息。”

“老朽记住了。”

“你走吧！”

飞天蜈蚣行礼告退，急急走了，在前面会合了七煞书生，默默地信步而行。

“屠七公，那人是谁？”七煞书生忍不住发问。

“不要多问，知道了不该知道的秘密，会送命的。”飞天蜈蚣横了对方一眼：“你是个成了精的老江湖了，连这点都不懂？太不上道了。”

“就算在下不上道好了。”七煞书生冷冷一笑：“多知道一些，也可以多一分自保的本钱，这道理我懂。你也得小心，记住我的话：走错一步，遗憾终身。”

“去你娘的，不要说了。”飞天蜈蚣烦躁地说：“走，赶快找到那小王八蛋出口气，再办正事。”

“什么正事。”

“向太极堂捞一笔的事呀！”

“金狮已经拒绝了……”

“哼！他拒绝没有用，咱们利用太极堂的名义，向青龙帮点火加柴，还怕太极堂不来求我们？我会好好策划的，不能再枯等观望了。”

“说得也是，青龙帮正在群情激愤中，咱们再弄掉他们几个人，那就不可收拾了，不打上小洪山镇才是怪事……咦！认识这些人吗？”

小径对面二三十步外，假书生一行七人，正急步迎面而来，由于小径弯曲，有花树挡住视线，等双方看清面貌，回避已经来不及了。

“鬼才认识这些小辈。”飞天蜈蚣大踏步往前闯：“你认识吗？你本来就只会与那些小辈们打交道，在小辈面前神气。”

“你这老混蛋也只会交些掩去面目，见不得人的朋友。”七煞书生反唇相讥：“前面的人不算是小辈，是荆门山庄的白道英雄。”

“什么？荆门山庄？”

“后面第三名大汉，正是那天景夫人的四轿夫之一，烧成了灰，我也认得他。”

“好啊！踏破铁鞋无觅处，得来全不费工夫。”飞天蜈蚣欣然怪叫：“可给老夫碰上了。荆门山庄的混蛋，老夫见一个宰一个，再去找西南弄些珍宝来花用，杀！”

人的名，树的影。飞天蜈蚣是黑道群邪中，可以跻身前十名高手的风云人物，连景夫人也对这老凶魔深怀戒心，江湖朋友可说闻名丧胆。

保护小姐的五壮汉心中一寒，但狭路相逢，想回避已经来不及了。

假书生也没有回避的意思，远在十步外便接过小书童递来的长剑，剑出鞘龙吟隐隐，她独自向前迎去。

七煞书生不甘人后，哪将假书生一个小娃娃放在眼下？飞天蜈蚣刚撤出沉重的蜈蚣钩，七煞书生已拔剑抢出，神气万分地向假书生冲去。

“我要先将你弄到手！”七煞书生傲笑着递剑。

如果一剑中的，人岂不死了？

死了又怎能算弄到手？

这一剑攻势极为凶猛，长驱直入，不可能有活的人弄到手，一看便知是致命的一剑。

假使假书生的注意放在剑上，一定会上当。

七煞书生这一剑是诱招，诱对方封架，左手找机会用七煞掌擒人当然剑上的劲道也有相当份量，只是目的在手而不在剑。

剑攻得凶猛，不由对方不封架，一封就会暴露空门。

可是假书生却不在意六煞书生的诡计，一声冷叱，剑发云封雾锁，铮一声封住一剑，第二剑有如电光一闪，恰好迎着七煞书生的乘势伸来的左手。

“哎呀……”

七煞书生惊叫掌心鲜血淋漓，被刺破一个寸宽的创孔，发狂般向侧斜退丈外，一照面便挂了彩，几乎断送了左掌。

冲近至一丈左右的飞天蜈蚣吃了一惊，骇然止步。

大名鼎鼎的七煞书生，怎么一招便灰头土脸可能吗？这小后生有这么可怕？

“朱坤你怎么啦？”飞天蜈蚣惊问。

“我的左手……”七煞书生厉叫：“小心那小子的剑有鬼，用飞天蜈蚣收拾他们……”

假书生一声冷叱，身剑合一疾冲而上。

飞天蜈蚣可不是什么英雄人物，一声狂笑，斜飞两丈外，半空中左手连扬，二道体积比镖大的黑芒破空而飞，向假书生与七名同伴分别射去。

假书生刚一剑落空，刚稳下身形，黑芒到了，不假思索一剑封出自保。

来不及躲闪也不易躲闪，黑芒走弧形袭到，奇快绝伦一闪即至，唯一的办法是用到击落。

“铮！”怪响人耳，黑芒卷住了剑，同时发散出八枚细小的芒影，速度比

大黑芒快了一倍，而且是向前散飞的，控制的面积足有三尺以上。

假书生虽已运功护体，但小黑芒速度加快一倍，劲道可知必定更为惊人，凭劲道就可以专破内家气功。内家顶尖儿高手所发的暗器，只有内功火候高出一倍以上的人，才能抗拒或反震。

假书生的内功火候，不可能高出飞天蜈蚣一倍。

“哎呀！”假书生疾退八尺，左手掩住了右肩。

黑芒是飞天蜈蚣的威震武林暗器蜈蚣毒镖，镖分十二节，每节有一对可活动的钩爪，淬了奇毒。

击中人体时，镖像蜈蚣一样抓牢人体的肌肉，其中四对钩爪自行脱落飞出，钩入人体极为霸道。

十二节卷住握在手中，体积并不大。

刀剑击中蜈蚣毒镖，镖将抓牢刀剑，蜷曲收紧。而四双活动的钩爪则脱体向前散射，任何反应快捷的人，也无法躲闪。

两丈外的七个人，看到黑芒本能地散开闪避。

两名壮汉刚闪在树后，一枚蜈蚣毒镖办到达，擦在树侧，突然钩抓住树干，尾端一搭一卷，活动的爪钩恰好析向射中树后的两名壮汉。

“哈哈哈哈……”飘落地面的飞天蜈蚣支钩仰天狂笑，十分得意。

噗一声响，假书生的长剑失手坠地，立即开始颤抖，脸色泛青。

“倒也！倒也……”飞天蜈蚣狂笑着怪叫。

两位壮汉倒了，在地上滚动、挣扎、呻吟。

假书生蹒跚地走了两步，并没倒下，晃了两晃，勉强站稳了。

但她浑身猛烈地抽搐，青灰色的脸部肌肉扭曲变形，忍受无边痛苦的折磨，强忍一口气不发声呻吟。

“小姐……”两书童尖叫，从藏身的地方窜出，向假书生奔去。

“哈哈！原来是景老狗的女儿。”七煞书生忘了手掌的痛楚，提着剑向假书生奔去：“妙极了，屠七公，咱们中了头彩……”

“哈哈哈……”身后飞天蜈蚣得意的狂笑震耳欲聋。

蓦地，七煞书生吃惊地站住了。

他看到奔近假书生的两位书童，陡然止步张口结舌，惊骇地向笑声传来处注视，像是见了鬼。

人的言行出现奇异的变化，应该有合理的解释。七煞书生远在丈外，也本能地倏然止步，也好奇地转身回头，反应完全出乎本能。

狂笑声，也在同一瞬间嘎然而止。

七煞书生如中电殛，感到一阵冷流起自尾闾，瞬即上升遍布全身，不由自主打一冷战。

飞天蜈蚣浑身发僵，但并没有死，张开血盆大口，似乎刚才的大笑耗气过多，一时回不过气来。

晁凌风一手抓住飞天蜈蚣的飞蓬发，一手拖了蜈蚣钩，把飞天蜈蚣向前拖来，像是拖着一条死狗，脸上笑容可掬，神态悠闲。

“是……是谁偷……偷袭老夫……”飞天蜈蚣终于叫出声音了，声如狼嚎。

“七煞书生，这次，我一定要废掉你一双手，割掉你的舌头。”晁凌风大声叫，拖着人大踏步接近：“上次你和我赌命，你输了，我饶了你，你现在又在兴风作浪，这次一定不饶你。”

七煞书生胆都快吓破了，发着抖向侧退。

“不……不要过来，不要……过来……”七煞书生一面颤抖着后退，一面用剑指向接近的晁凌风：“不……不是我兴……兴风作……作浪，是……是屠……屠七公的……的意思……是他……”

“你还敢狡辩？留下你的手！”晁凌风沉叱，拖着一个沉重的人脚下一紧：“还有你的舌头……”

七煞书生猛烈一抖，似乎感到舌头已经不见了，扭头拔腿狂奔。

“你走得了？哈哈……”

“请不要追……来……”七煞书生狂叫，突然飞跃而起，远出三丈外，噗通通水声震耳，水花飞溅，情急跳湖逃命。

晁凌风摇摇头，拖着人往回走。

三名壮汉已扶了两位抖得十分猛烈，不住痛苦呻吟的同伴，到达假公子身侧戒备。

两位书童扶住了软弱欲倒，站立不牢的假书生。

所有的人，皆用惊惧而又困惑的目光，向拖着人走来的晁凌风注视。

他们看到他拖着半死的飞天蜈蚣，拖死狗一样毫不费劲，这位江湖朋友闻名丧胆的凶魔，嘎声喊叫手脚不能动弹，真像一条死狗。

而名头同样响亮的七煞书生，表现得真像个丧了胆的可怜虫，难怪假书生这些人看得莫名其妙。

当然，他们已经看出晁凌风，就是东园茶居与小姐交手的人，小姐认为晁凌风是飞天蜈蚣的同伴，在咸宁途中截击夫人的凶手。

晁凌风走近，将飞天蜈蚣丢在地上仰面躺下，先在双肩踢了两脚，然后用夺来的蜈蚣钩，钩住老魔的颈脖，用脚踏住钩柄。

只消向下一踏，钩内缘的锋刃，便会割破老魔的咽喉，决难幸免。

“现在，你两只手可以动，赶快把蜈蚣毒镖的解药掏出来。”晁凌风笑吟吟地说：“除非你不想活，不然就乖乖听话。”

“你……你是谁？”飞天蜈蚣狂叫。

“少废话！”

“你……你就是那天亭子里的人……哎……”

晁凌风俯身伸手，抓住一把肮脏的头发，手一带，硬生生将一把头发拔掉了，头皮立即冒出鲜血。

“我要好好修理你一身零碎。”晁凌风笑笑，伸手抓住了老魔的右耳，作势欲撕。

“不……不要……”老魔狂叫：“解药在……在百宝囊中，我……”

“给我取出来，你一双手可以活动了。”

老魔凶不起来了，一双手颤抖着摸索百宝囊，身躯不能动，动又怕脖子受创。

“取错了药，我要不把你这老狗一块块肉分尸来喂狗，算我栽了。”晁凌风加上一句。

“我……我只有……一种解药。”飞天蜈蚣完全屈服了，抖索的手掏出一只朱红色小葫芦；“算我有……有眼不识泰山，放……放我一……一马。”

晁凌风一把夺过小葫芦，再将百宝囊夺过，将内中的物品倾出。

果然没有盛药的盛具，囊中还有十二枚卷成团的蜈蚣毒镖，一些金银，几件珍饰，和一些江湖人使用的小工具，像百灵钥、火折子等等。

“怎么服用？”晁凌风举起小葫芦：“解药有效，你的老狗命就可以保住，不然，哼！”

“服……服一颗就……就够了，片刻印寒……寒止筋松，气血回……回畅。创口小，用普通金创药即可医治，但得等创口的血由及转红时，方能上药。”老凶魔也是个怕死鬼，十分合作。

小葫芦中足有上百颗褐红色的豆大丹丸，居然清香扑鼻。晁凌风倒出三颗，递给一名壮汉。

“快将人扶入林中救治。”他向壮汉说，顺手将小葫芦拴在自己的腰带上；“你们都走，快。”

“谢谢厚赐。”壮汉由衷地行礼道谢。

“公……公子爷，请……请赐……赐示大……大名……”假公子虚弱地说，声音几不可闻。

“快走快走！”晁凌风懒得理会，挥手赶人，蹲下收拾飞天蜈蚣的百宝囊：“这老狗不敢和我赌命，那一定是真的解药。别烦我了，我要办事。”

“你……你答应过的。”

“我答应了什么？”

“放我一马。”

“我才懒得要你的命。”晁凌风取开钩，没收了老凶魔的百宝囊：“我这个人是很守信用的，虽然我并没长有金口玉牙。老狗，你给我听清了。”

“听……听清了什么？”

“不许再挑动一帮一堂火并，不然，哼！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我已经向西雨提出了同样的警告，要是你们胆敢违抗，你们死定了，记住了没有？”

“老……老夫记……记住了。”

“记住就好，滚！”

他拖起老凶魔，在身柱穴连拍三拿下了两指，手一松，老凶魔摔倒在地，立即全身可以活动了。

“从背后偷袭，你算什么人物？”老凶魔坐起活动手脚，一面悻悻地说。

“哈哈！偷袭你，是看得起你，你知道吗？”晁凌风背着手站在一旁大笑：“要是当面动手。我一定会把你打个半死，你这一身老骨头换不了多少下，就会有許多碎骨头需要收拾了。”

飞天蜈蚣突然抓起身旁的蜈蚣钩。飞快地一蹦而起，运足了全力，形如疯狂一钩挥出，要钩断晁凌风的腰脊，咬牙切齿神情狞恶已极。

假书生一群人藏身在二十步外的树林内，派有两个人隐身林缘，向这一面监视。两名壮汉都是行家，以行家的眼光看来，这记出其不意的猝然袭击，晁凌风是死定了，不由同时惊叫出声。

一钩落空，晁凌风就在钩将及体时躺倒，双脚贴地前滑，闪电似的绞住了老凶魔的双脚，奋身急滚。

砰然大震中，老凶魔倒了，钩也抛出三丈外，像倒了一座山。

晁凌风一跃而起，哼了一声，先踢了老凶魔两脚，踢得老凶魔狂叫出声。

接踵而至的打击凶狠极了，老凶魔成了练功的沙袋，抓起来，倒下去，拳击、掌劈、肘攻、脚踢；绊、摔、扭、掬……



老凶魔的厉叫声，终于微弱得听不见了，浑身衣裤破裂，五官流血，脸部青肿，摊手摊脚躺在地上，像是一团死肉，发出痛苦的虚脱呻吟。

“你是老骨头生得贱。”晁凌风站在一旁整衣：“如果我没有把握摆布你，会把你的兵刃放在你身旁？真是少见识，你白闯了四五十年江湖。”

“你……你你……”

老凶魔想咒骂，但语不成声。这简直是挖下了陷讲坑人，制造揍人的机会，好阴险，这一顿痛揍挨得真冤。

“我有权揍你。哈哈！三两月内，你得躺在床上过太平日子了，说不定塞翁失马，焉如非福？至少这期间不会被人宰掉，所以挨这一顿值得的。这是小小的警告，希望以后你的运气转好。好好保重，山长水远，后会有期，哈哈哈哈哈……”

笑声冉冉去远，老凶魔挣扎着爬起，拖了自己的蜈蚣钩，可可怜怜蹒跚地走了。

在远处监视的两壮汉，目击这场疯狂的打击，惊得浑身冒冷汗，张口结舌好半天做声不得。

假使在东园茶店，晁凌风也用这种打法来揍他们，老天爷！那……

傍晚时分，望山门内的宾阳老店内有一场盛会，侠义道高手名宿济济一堂。

整座三进院全被包下了，二十余间上房没有一个外客。

戒备并不森严，但擅自闯入的人，包括指定的三名店伙在内，必定会被态度相当和气的人挡驾。

晚膳已毕，大多数人已各自返房盥洗安顿，客堂中灯火通明，只留下地位最高的几个人，一面品茶一面商讨目下的混乱情势。

七个人，都是当今的风云人物，侠义道中名号响亮，武功超尘拔俗具有代表性的人物。

为首的人，是白道朋友公认的领袖人物，荆门山庄的庄主，冷剑景青云。这位爷年仅半百，便荣登武林至尊宝座，虽然这只是朋友们起哄而形成的浮名虚誉，其实也可以算得实至名归。

景大爷仗义疏财济难扶倾，正直慷慨富正义感，确也令江湖朋友由衷地敬佩，当然也遭到邪魔外道人士的嫉恨敌视。

荆门山庄景家，也是武林名门世家之一。

“想不到武昌的情势，乱得这样糟。”中州老槐庄二庄主定一刀徐国良摇头苦笑：“这一来，追查老魔的事便难以专心处理了。”

“这是显而易见的阴谋。”夜游神陆光的炯炯虎目冷电四射：“一堂一帮酝酿火并，江湖的蛇神牛鬼纷至沓来，从中煽风拨火，咱们便乱了脚步，血手天绝就可以隐身在内从中取利了。他暗我明，情势愈乱对他愈有利。”

“我对那位计算拙荆，却又救了小女，痛打飞天蜈蚣的神秘年轻人，总感到莫测高深。”冷剑的神色有点不安：“他会不会是天绝谷的人？他的举动有何用意？”

“查一查飞天蜈蚣到底是不是真的受了伤，不就明白了吗？”武当紫霄宫三老之一的紫霄散仙郑重地说：“贫道猜想，他可能故意制造接近令媛的机会，以便消去咱们戒心的毒谋。一旦血手天绝洞悉我们的行动，不难一举毁灭我们。”

“玄真仙长的猜想值得重视。”潜山万松谷万松堡堡主天地一笔冯略，同

意紫霄散仙的见解；“这样就可以完全知道咱们的举措动静，不得不防。”

“妙手空空柏大空侠驾飘忽，假使能找到他相助，不难查出老魔的隐身处。”游僧昙本说：“他已经来到武昌，正在调解一帮一堂的纠纷，可惜他神出鬼没，不知该到何处找得到他。”

“柏大侠是游戏风尘的老好人，他对结交天下朋友兴趣甚浓，对除魔卫道并不热衷。”冷剑的表弟电剑严涛，似乎对妙手空空颇感不满：“这次陆兄在磁州行脚，查出鬼影山威接获天绝令，依令前来武昌聚会的消息，便星夜奔赴老槐庄找徐二爷商量。徐二爷认为事态严重，魔崽子们聚会武昌，定有毒谋，极可能宣布东山再起，第一件事必定是发动袭击以报七年毁谷亡命之仇。因此徐二爷传下侠义柬，邀请同道至武昌聚会应变，与老魔彻底断了。可是，柏大侠先来却不现身，他那几位有过命交情的好友，迄今也踪迹不见，咱们还能依靠他吗？”

“情势逼人，严檀越。”游僧淡淡一笑：“俗语说：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。在座的几位中，除了老衲是孤家寡人游荡于天地间，无牵无挂之外，诸位都是有家有业，很少在江湖走动的人，对老魔的惨烈报复怀有恐惧，不得不挺身而出希图先发制人自保。而柏大侠不同，他游戏风尘无根无底，一直就在江湖得意，朋友满天下，行踪愈来愈隐秘。

老魔想找他绝非易事，所以最不怕老魔报复的人就是他。他犯不着穷紧张，也许他正在秘密活动，侦查天绝谷党羽的下落呢！”

“但愿如此。”冷剑的口气不稳定：“一帮一堂情势不稳定，闻风而来意图浑水摸鱼的人甚多，影响咱们的侦查大计，委实令人深感忧虑。”

“难在这件事咱们不明就里，不能出面干预，那是吃力不讨好，极易引起双方反感的事。”电剑严涛说：“我在想，会不会是老魔所策划的阴谋一部份？”

“唔！很可能是老魔所玩弄的诡计玄虚，制造混乱的情势，以掩护他散处各地爪牙前来聚会的行动。”紫霄散仙加以分析：“老魔潜遁二十年，如果所培植的实力不足，怎敢贸然卷土重来？他当然知道咱们赶来对付他。咱们吃亏的是站在明处，既然有柏大侠出面斡旋，应该不会有问题，咱们还是处身局外不作左右袒，以免引起误会……唔！”

咱们来了不速之客。”

灯火摇摇，七个人几乎在同一瞬间掠出堂外，奇快绝伦地进入小院子。

院子不大，左右廊张挂了两盏廊灯，光线朦胧中，可看到院中站着一位黑袍人，黑巾包头，戴了青面獠牙的鬼面具。

“诸位果然不愧称当代的武林顶尖儿人物，警觉性之高，无与伦比。”黑袍鬼面人用刺耳的怪嗓音说：“可说已修至落叶飞花亦可分辨境界了。两位明暗警哨就差得太远了，现在才知道来了不速之客。”

院角跃出一位警哨，屋顶也飘落另一位。

“阁下几已修至来无影去无踪境界，倏然现身有若鬼魅幻形，佩服佩服。”冷剑以主人身份发话：“如果在下所料不差，阁下定然是当年天绝谷四大使者之一，二十年隐修。功力更上重楼了，可喜可贺。”

“好说好说，谢谢夸奖。至于在下的身份，无关宏旨，反正是天绝谷的人，景大侠料中了。在下此来，奉命传达谷主的口信。”

“哦！在下洗耳恭听。”

“敝谷主对诸位消息之灵通，极为佩服。”

“多承贵谷主夸奖。”

“敝谷主之意，是自从天绝谷被毁之后，天绝令已在江湖除名，现在不会有，将来也不会有，不再对江湖朋友构成威胁。诸位实在没有再次追索赶尽杀绝的理由，所以请诸位从此不再干预敝谷主的事，留一分情意，往昔的仇恨一笔勾销，诸位意下如何？”

“贵谷主以残忍的雷霆手段，胁迫天下武林同道听命于他，天绝令下，玉石俱焚，横行肆毒整整十二年之久。顺之者生，逆之者死，血腥满天下，因而导致二十年前天下群雄攘臂而起，毁去天绝谷的事故。贵谷主如果真的有意不再在江湖称雄，不再裹胁武林同道，景某又何必计较往日的恩怨是非？可否请贵谷主出面，与景某当面谈谈，以便让天下武林同道释疑？”

“时机一到，敝谷主会与诸位见面的。”

“何谓时机？”

“日后自知。”

“原来贵谷主并无诚意。”冷剑冷冷地说。

“正相反，敝谷主怀有十分诚意希望与诸位见面。”

“贵谷主可以指定时地。”

“届时敝谷主一定派专使奉告，在下这就将景大侠的意思禀明谷主定夺，告辞。”

说走便走，但见淡影依稀、微风飒然，隐隐轻烟流动，人蓦而失踪。

七人骇然变色，不由自主急退两三步。

“幻形术！”紫霄散仙惊呼：“天绝四使者之一，大使者无常使者。他的功力比往昔精纯数倍了，贫道竟然没看到他是怎样走的。此人必须严加防范，他是示威来的，也志在探测咱们的实力。”

“他扣住咱们了。”冷剑苦笑：“谁知道老魔何时派他前来回讯？老魔比往昔更奸诈更阴险了，咱们除了严加防范之外，别无他途。咱们输了第一步棋。”

晁凌风傍晚时分返回江汉客栈，这一天中，他碰上了许多风云人物，这些人对他侦查凶手的事毫无助益，他觉得管的闲事太多，简直是最大的浪费，因此心中作了决定，尽量避免介入于己无关的事。

二更末，黑影出现在紫虚观的西面。

十余间殿堂，西面一带有四间正在大兴土木，工程已完成十之八九，仅需进行内部的装修，因此设了屏障，阻绝香客接近。

观中有十余名有正式道士身份的法师，但却有不少没有道士身份的执役香火道人。

未完工的殿堂，夜间也当然有工人留守，名正言顺地在内住宿。因此，全观到底有多少人，又有些什么人，恐怕连道观主也弄不清。

黑影穿了黑长衫，黑巾蒙面，手中有一报两尺长的竹棍没佩刀也没带剑。当他出现在一座殿堂已完工的殿脊上时，真像一个鬼魂。

道观与寺院外表最大的不同，是殿顶有各式各样的雕像，有神话故事里的人物和妖怪，有会兴风作浪的鱼龙异兽。

黑影所站处在屋顶脊正中，身侧就有一座镇火塔。

“呜……呜……”

黑影发出令人闻之毛骨悚然的怪声，声音并不大，时高时低，绵绵不绝，像鬼哭，如风涛，似哀吟……

不久，第一个人影飞跃而登，接着是第二个、第三个……先后共上来了五个人，把黑衫人围住了。

三名老道，两个魁梧的劲装佩刀人。

“我知道你们会出来的。”黑衫蒙面人用低沉的嗓音说；“我这人很懒，不愿到处乱找。”

“你是什么人？”与他并立在屋脊的佩剑老道沉声问：“施主的摄魂魔音，火候委实精纯，似是我道中人，请亮名号。”

“我姓甚名谁，说出来诸位也不曾耳闻。”

“哦！怕暴露根底。施主以摄魂魔音将贫道引出来，不知有何贵干，又有何见教？”

“在下来找人。”

“找谁？”

“道宏观主。”

“贫道就是道宏。”

“失敬失敬。十年前，有一位轻功卓绝，夜间出没妇女闺房的色中饿鬼，好像是姓程。呵呵！观主对这个人是否感到耳熟？”

“听说过。唔！施主不是来和贫道谈江湖典故的吧？”

“顺便提提而已。”

“施主有话可否明说？”

“好，在下就直接了当说出来。请教，观主可知道商柏年其人？”

道宏观主深深吸一口气，一双鹰目狠盯着黑衫蒙面人，仅想从对方的身材轮廓中，看透对方的身份。

“观主，在下等候答复呢！”黑衫人加以催促。

“贫道非答复不可吗？”道宏观主语气变得又阴又冷，颌下的褐须无风自摇。

“恐怕是的。”黑衫人肯定地说。

“凭什么？”

“不凭什么，在下只希望能找回公道。”黑衫人语气也变得凶狠凌厉：“商柏年死了，他的鬼魂从枉死城中偷回阳世，向在下托梦要求伸冤，如此而已。在下不怕世间的人却怕枉死的冤鬼缠身，不替他伸冤，在下每天晚上都会做恶梦，所以……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

“不，观主说这种话就不上道了。观主管人驱鬼收妖，祈寿禳福，心目中必定有鬼有神，你本来就是沾鬼神的光，才得以任所欲为的，该知道在下被冤鬼缠身托梦，是千真万确的事，除非你报本不信有鬼神。”

“你是商柏年的什么人？”

“观主还没回答在下的问题呢。”

“你不配要贫道答复任何问题。”道宏观主不屑地说：“你最好立即据实回答贫道的问题。”

“真的呀？”

“半点不假。”

“在下不信。”

“你已经在贫道的五雷天心正法有效的控制下，目下你已经施展不开摄魂魔音了，除非你想骨肉化灰神形俱灭，不然还是乖乖回答为妙。”

“在下不是来回答你的，而是来要你回答。商柏年上了到南京的船，客船上伙夫胡老七张罗旅客的膳食。不知道那一个天杀的杂种。骗他把一些毒药放入饭菜中，全船的人都死了。他也糊糊涂涂赔上了老命。道宏观主，若要人不知，除非己莫为；你一手做的好事，你必须有担当，瞒得了鬼神，却瞒不了人。你这家伙好色好财，在下已经清查过所有的旅客根底，并没有牵涉财色的事引起你下毒手的因素，所以我知道另有主谋，你只是凶手谋杀犯的中间人。在下透露得太多了，现在，你打算从实招供吗？这是你最后的洗脱机会。”

“你真知道得太多了，你下地狱吧！”

同一瞬间，五个人同时一掌吐出，火龙随掌而出，火光耀目生花。

五条火龙汇聚，响起一声霹雳狂震，火星激射，烟硝弥漫，威力骇人听闻，三里外也可以清晰地听到爆炸声，一闪的光亮有如烈日。

镇火塔化为碎屑飞走了，屋脊中断，瓦裂沙飞。

“孽障自取灭亡，罪有应得。”道宏观主得意地说：“明日派上来整修善后的人，不可派外人，以免被人看出血肉的残痕。”

“嘿嘿嘿……”道宏观主身后下方的堂檐。传出令人毛骨悚然的阴笑声。

五人吃了一惊，向下察看。

下面的堂檐中间，站着黑衫蒙面人。

“区区五枚阴雷雷火阵，绝对不可能将人化为碎屑的，你们未免太自欺欺人了。”黑衫蒙面人拂动着小竹棍说：“五雷天心正法的把戏，已经骗不了人啦！”

“毙了他！”道宏观主厉叫。

五人双手连扬，暗器漫天而飞。

黑衫人哈哈一笑，一声巨响，身形疾沉。

堂檐出现一个大洞。黑衫人向下逃掉了，暗器全部落空，白费劲。

道宏首先跃下堂檐，再向下跳。

一名劲装佩刀人走在最后，刚跃落堂檐，还来不及往下跳，檐洞中突然升起黑衫人的身影。

“哈哈……”黑衫人大笑：“在下要逐个铲除你们这些凶手妖孽。”

一声刀啸，佩刀人拔刀出鞘。

糟了，刀刚出鞘，人影恰好近身，小竹棍奇准地击中佩刀人的天灵盖，天灵盖中分一条血槽，红白齐涌。

尸体向下飞坠，黑衫人也随之跃落。

下面是殿前的广场，先着地的四个人还弄不清怎么一回事，反正听到上面有奇怪的声息，看到有两个人坠下。

一名老道视力锐利，看清了衫袂飘飘的黑衫人，火速拔出松纹剑，不等黑衫人落地，大喝一声，剑发狂鹰展翅，挥向黑衫人的双足。

黑衫人突然吸腹收腿，上身疾沉，腿不但险之又险地从剑上反升，小竹棍也随之已落。

“噗”一声响，小竹棍毫不留情地敲破了老道的天灵盖，黑衫人也借力上升，侧空翻猛扑两丈外的道宏观主！

身形似乎变了，不是人，是鸟。

道宏大骇，怎么自己的道侣攻出一剑便死了？心中一寒，再看到不可思议飞来的人影，更是魂飞胆落。

他大喝一声，双手齐挥，黑雾随袖涌发，万千星鬼火闪烁，中间传出可怕的鬼哭神号——是暗器破空的怪啸。

黑衫人不敢大意，身影疾落，一沾地便人化逸电流光，绕一侧射到。

可是，道宏观主失了踪，借黑雾鬼火遁走了。

另两个劲装佩刀人，已见机逃入黑暗的殿堂。

“你这天杀的畜生！你跑不了的。”黑衫人站在殿阶上，向黑暗的殿堂内大骂：“我会找到你的，跑得了老道跑不了观，我不信你夜袭程景上得了天，入得了他，你必须偿命，你这卑鄙的怕死鬼！你这……”

第二天，紫虚观的老道们向外声称，观主外出云游去了，何时返观无法预计。

晁凌风当然不相信道宏观主肯轻易地弃观避祸，他不会轻易罢手。

白天不能公然地到紫虚观闹事，因此他白天留在客店。昨天出城在东湖侦查，惹了一大堆是非，再四出走动，恐怕是非更多。

早膳毕，他在房中品茗，一面仔细思量。

“我该不该向青龙帮求助？”他向自己问。

即使有天大的本事，他只有一双手两条腿，如果想早日把凶手找出来，决不是他一个人所能办得到的事。

青龙帮是地头龙，人手众多，全是些耳长眼尖，无孔不入的蛇神牛鬼，些少线索即可抓得紧紧的，还怕查不出江永隆、李世鸿两个失了踪的人？

道宏观主的举动，也难逃过大批入手的监视钉梢。

可是，他也考虑到青龙帮人多口杂，消息如果走漏，以后可就白费劲了，凶手必定闻风远避，鸿飞冥冥，再也休想找到凶手啦！

胡思乱想，委决不下。

## 7

人躲在店中，仍然有是非。

砰一声大震，房门被踢开了。

房门本来就未上闩，响声特别惊人。

两个踢门的暴客大踏步闯入，气势汹汹。

四大魔君的两个：东风、西雨。

“果然是你这小辈。”西雨行云丹士厉声说：“那天在咸宁道上，你小辈真人不露相，破了贫道的买卖，七煞书生的话是真是假？小辈你说。”

东风眼中有疑云，不住打量他的外表与神态，似乎不信他是个身怀绝技的武林高手，他太年轻了。

他放下茶杯，淡淡一笑推凳而起，一信手抓住搁在身旁的竹钩杖。

“老道，七煞书生说了些什么？”他向两人接近，神色泰然自若：“在下的长相是天生的，怎能说不露相？你总不能说我不是真人吧？要不要摸摸看？”

“七煞书生说，昨天你在东湖，从背后偷袭屠七公，帮助荆门山庄的人。”

“确有此事，七煞书生还说了些什么？他没说昨天他挨揍的事？”

“他挨揍？谁揍他？”

“正是区区在下。”

“凭你？你是怎样偷袭屠七公的？”

“他用蜈蚣毒镖行凶，我看不顺眼，从后面悄悄摸上去，在他的身柱穴上狠狠的给了他几下，就这样，打得他服服贴贴。呵呵！我敢保证，他今天一定起不了床。”

“那么，那天在咸宁道上，也是你从后面偷偷地用暗器打他的了。”

“是的！”

“混蛋！你这卑鄙的偷袭混混。你说，你真是荆门山庄的人？”

“不是，路见不平，看不顺眼，手痒便管闲事，如此而已。”

“混帐东西……”

“你娘才混帐！”他怒火上冲：“你这狗养的杂种，一大把年纪位高辈尊，怎么口这么脏？你白活了这么一把年纪，不知道你这天下四大魔君之一的名头，是怎么混骗来的？你给我滚！”

他这一冒火，神情真有点唬人。像一头发威的猛虎，虎目的冷电慑人心魄。

七煞书生的名头，与西雨相当；不同的是，七煞书生名列黑道之雄，西雨名列魔道之霸。

七煞书生挨了揍，当然感到脸上无光，怎敢将挨揍的经过说出？脸往哪儿放？因此他只向西雨说晁凌风偷袭屠七公，隐下自己两次挨揍，被赶得跳水逃命的事；所以东风和西雨，都不知道昨天事故发生的经过，在心理上，并没将晁凌风看成劲敌。以他们的名头声威来说，他们也不怕劲敌。

西雨被骂得狗血淋头，气得几乎要吐血，无名火冲昏了。灵智，不假思索地一掌掴出。

晁凌风哼了一声，左手上抬，上盘手噗一声架住了来掌，右手的竹钩杖伸出，有如电光一闪，钩住了西雨的后颈，真力倏发，猛地向下一拉。

西南气昏了头，反击也来得太快，来不及有何反应，被钩得向前一栽，巨大无比的力道太凶猛，想抗拒也力不从心。

估错了对方的实力，一照面便栽得好惨。

噗一声响，下颚挨了一膝盖，口中立即血出，牙齿几乎要崩落，上身一挺，眼冒金星，不知人间何世。

又一声闷响。左颈根被竹钩杖狠狠地敲了一记。

“嗯……”西雨发狂般向斜后方跌出，沉重的打击禁受不起，吃足了苦头。

“噢！”一旁的东风脱口惊叫。

双方接触太快，结束似乎更快，旁立的东风根本来不及出手相助，更来不及抢救，做梦也没料到大名鼎鼎的西雨，竟会如此不济。

“牛鼻子妖道，你最好不要惹我生气。”晁凌风用竹钩杖向仰面摔倒的西雨一指，怒火已消：“我年轻气盛，还没修至打不回手，骂不回口的泥菩萨境界，小心我拆散你一身老骨头。”

“你这小辈手脚好快。”东风的右手按上了剑把：“出其不意猝然袭击，打击有如迅雷疾风，难怪连屠七公也栽在你手上，老夫要……”

“东风老前辈，你最好什么都别要。”晁凌风抢着说：“你如果想在客店中公然拔剑行凶，你要的必定是一副棺材。对付存心杀我的人，我是不会客

气的，对付你们这种字内凶魔，唯一的手段是以牙还牙，以血还血。把西雨拖走，不要赖在我的房间内。”

西雨晕头转向，踉跄爬起摇摇晃晃。

“贫道要……要将你化骨扬灰！”西雨狂叫，拔出插在背领上的拂尘向前冲。

拂尘尚未攻出，晁凌风已一闪即至，竹钩杖奇准地钩住老道握拂的右手脉门，封死了拂尘的活动，左掌重重地劈在老道的右肋下，有如巨灵之斧，这一记吴刚伐桂已用了五成真劲。

“呃……”西雨再也支持不住了，向下挫倒。

“你，拔剑吧！”晁凌风用竹钩杖向东风一指，冷笑着说：“我替你从江湖除名。”

东风的剑拔不出来了，手仍握住剑把，勇气快速地消失。

这一次西雨被击倒，并非由于晁凌风的突袭，而是公平的交手，一照面西雨便倒了，可知晁凌风的真才实学，比西雨高出太多。

“带我……走……”西雨在地上挣扎厉叫，似乎腰干无法挺直，无法自己站起来。

“小辈，咱们后会有期。”东风恨恨地说，拉起西雨的手搭上肩，连架带拖将人挽住向外走。

晁凌风拾起西雨遗落的拂尘，跟出房外。

“下次见面，你们最好避开我远一点。”晁凌风将拂尘插回西雨的背领：“谁要是不自爱，我保证他灰头土脸，决不宽贷。”

房外的院子里，有不少人探头探脑看热闹，看到满嘴是血软弱无力的西雨，看到羞愤交加的东风。

“东风西雨走了好运！”有认识两老魔的人怪叫。

“这种运，还是不走的好。”一个娇滴滴的声音悦耳已极：“西雨简直像垂死的老牛，大名鼎鼎的一代魔君，怎会被人打得这么惨？啧啧！好可怜哦！”

是一位俏丽出尘，貌美如花的绿衣佩剑女郎，身后分列着四位明眸皓齿，极为出色的俏侍女，都佩了剑，主美婢俏，吸引了所有的目光。

出言讥笑的绿裳女郎，显然是见多识广的江湖女英雌。

晁凌风一怔，立即被绿裳女郎的大胆，与明艳照人的绝代风华吸引，对方年华仅双十出头，竟然敢讽刺声威震江湖的东风西雨，确也令他大感诧异。

他看清女郎腰间的百宝囊上，绣了一只栩栩如生的飞燕子。

四位侍女年岁也差不多、皆在二十上下，高耸的胸襟上，分别绣了一枝花：兰、荷、菊、梅。

“飞燕杨娟，你这泼妇最好不要在老夫面前逞口舌之能。”东风冒火地怒目相向：“等哪一天老夫有空，再陪你玩玩。”

飞燕杨娟居然不生气，院角站在走廊旁一位英俊的佩剑儒生却剑眉一挑，移步迎面挡住去路。

“东风蒙前辈，你也算是活了一大把年纪，老得快进棺材的人了，怎么说的话如此没有风度？”佩剑儒生语利如刀：“你得道歉。”

东风实在受不了啦！

今天所碰上的人，都是年轻出众的男女，一个个态度强项，全不将老



一辈的人放在眼下啦！以他的声威与辈份来说，确是无法容忍的事。

他将衰弱呻吟的西雨放在廊下，鹰目狠盯着佩剑儒生，凶狠地一步步向儒生走去。

“老夫认识你这小狗。”东风狞恶的神色十分具有震撼力：“你就是那个在江湖逐臭的什么无双秀士李世豪。你自诩剑术无双，碎玉掌无双；你他娘的除了追逐在女人裙下的能耐之外，你什么都没有，狗屁空架子一个……”

无双秀士愤极拔剑，剑出鞘一半，左掌突然闪电似的拍出，在作势拔剑时，暗中已神功默运。

这一掌功力已凝聚十成，含忿一击石破天惊。

可是，姜是老的辣，默运神功的举动，已被东风看出，掌出暗劲出涌，可遥碎碑石的掌力远及八尺外，但却被东风先一刹那闪开了。

同时反击一记可摧山裂石的劈空掌。劲道似乎更为猛烈，掌风呼啸有如风涛，比无双秀士的阴柔掌力性质不同，刚强劲烈声势十分惊人。

无双秀士的剑及时出鞘，一剑拂出，发出虎啸龙吟，猛袭而来的劈空掌劲应剑而散。

这可是非常了不起的绝学，剑上已可发出无俦的剑气。

东风的剑出鞘了，眼看要发生一次空前猛烈的龙争虎斗一代凶魔与武林年轻俊彦，即将决定谁死谁活。

院口传来一声怪笑，妙手空空柏大空进入院子。

“好家伙，你们要惊世骇俗，在客店公然动刀剑拼命，不怕引起官府查办吗？”妙手空空的话震耳欲聋：“你们这一闹，武昌的江湖朋友谁也别想混了，这件事老夫非管不可。飞燕杨姑娘，是你惹起的灾祸吗？”

东风对这位白道声誉甚隆的妙手空空，确是怀有戒心，哼了一声收剑入鞘，向靠坐在廊下的西雨走去。

“哟！柏前辈，你看像是我飞燕引起的灾祸吗？”飞燕杨娟娇滴滴地说，语气中并没含有多少尊敬：“你柏大侠也是一大把年纪的人，怎么也信口开河？”

“有这位小伙子在。”妙手空空指指刚收剑的无双秀士：“那就八九不离十是因你而起的，错不了。”

“你少给我胡说八道。”无双秀士剑眉一挠：“不要在这里倚老卖老，我不吃你那一套，你最好少管季某的闲事。季某眼中认得你是前辈，剑却不认得你是谁。”

“好！壮哉！”飞燕杨娟喝起彩来；“无双秀士，我对你的，反感是愈来愈少了。”

“谢谢姑娘青睐。”无双秀士欠身说，脸上有得意的笑容。

“不要再扇风拨火了，杨姑娘。”妙手空空摇头：“真要打打杀杀出了人命，谁也休想安逸。为了三江船行的五十二条人命，官府正感到不耐，很可能大捕江湖人出气，对谁都没有好处。”

这时，东风已将西雨扶走了。看热闹的旅客，也议论纷纷散去。

妙手空空说完，向站在房外的晁凌风走去。

“是我惹起的风波。”晁凌风笑笑：“与那位姑娘无关。老前辈侠名满天下，侠踪现处，天大的纠纷也会平息，果然名不虚传。”

“呵呵！小老弟，不要语中带刺。”妙手空空不在意他的讽刺：“老夫是专程来找你的。”

“不要来找我，我忙得很。”晁凌风摆出拒人于千里外的态度：“青龙帮与太极堂的过节，有你这位大菩萨出面调解，足矣够矣！”

“老弟……”

晁凌风退入房中，重重地关上房门。

“柏前辈，这人是谁呀？”飞燕杨娟笑问：“他打伤了西雨，赶跑了东风，江湖道上的高手中，怎么从没听过有这么一位年轻高人？”

“刚出道的武林新秀。”妙手空空感到有点脸上无光：“似乎骄做得很，叫晁凌风。”

“晁凌风？哎呀！那不是及时阻止一堂一帮火并的晁凌风吗？”

“正是他。”

“老前辈找他……”

“青龙帮的帮主，想找他面致谢意，找他攀交，托老夫代，为致意。”

“柏前辈，你根本就不该拖这位晁爷下水。”飞燕冷冷地说：“冰冻三尺，非一日之寒，一堂一帮之间，早有问题存在。一水一陆其实很难分清势力范围，也就难免有利害冲突，再加上有人从中挑拨是非，火并是必然会发生的事。老前辈出面调解，仅压抑双方自我约束是不够的，根本问题不解决，舍本逐末从枝叶上做文章，济得甚事？老前辈见多识广，当然知道事情棘手，何必把晁爷一个初出道的人拖入游涡里？你好心，离开他远一点好不好？”

“哼！丫头，你责备老夫吗？”妙手空空怒声问。

“我怎敢？只不过骨鲠在喉，不吐不快。”飞燕杨娟冷冷地说：“我来武昌已经有好些日子，所发生的事多少知道一些底细。有关那些推波助澜，躲在暗处施展阴谋诡计的货色。多少也知道一些风声。本来这不关我飞燕杨娟的事，我只希望这些风风雨雨，不要波及我和我的朋友。假使有人影响我的安全，我会毫不留情地加以反击。我飞燕杨娟出道五载，亦正亦邪敢作敢为，多少有些声望，江湖上有我的地位，不识相的人胆敢向我挑战，我一定会纠正他的错误。”

说完，举手一挥，率领四侍女匆匆走了。

无双秀士冷冷地盯了妙手空空一眼，也拂袖而去。

房内的晁凌风，把双方的话，听了个字字入耳，对飞燕杨娟产生了极大的好感。

至于妙手空空这位白道英雄中的风云人物，他一直就感到这人不可信任，这也是他对杨娟产生好感的原因之一。

显然飞燕杨娟对妙手空空的作法不以为然。

妙手空空石再拍门找他，大概自尊心受到了伤害吧！

每一座客院，皆设有一座食厅。

江汉客栈虽然并不怎么有名，但规模并不小。

飞燕杨娟以往是在自己的房中用膳的，主婢五人住了三间上房。但今晚，她带了侍女出现在食厅中。

无双秀士在邻桌，也带有两位骠悍魁梧的中年随从。

江湖人对仆从同样讲究礼节，仆从不能与主人平起平坐，因此女的五个人占了两桌，男的三个人也占了两桌。

女人进食是很慢的，有一点身份的女人更慢。

无双秀士也显得十分文雅，而且他在小饮，当然也慢。

“喂！无双秀士。”飞燕杨娟主动向无双秀士笑吟吟地隔桌打招呼：“你什么时候才走路，去寻找追求别的女人？”

江湖朋友都知道，无双秀士文、武的才华都佼佼出群，在武林朋友中，像他这种文武全才的人，已经不多见了。

而他喜欢追逐美丽女人的嗜好，也是尽人皆知的事。

他最为人诟病的事，是对追到手的女人，热情会很快地下降。也就是说，他喜新厌旧的毛病实在令人不敢领教，尤其令那些卫道的名宿深恶痛绝。

他也有好处，那就是对所追求的目标从不用强硬手段，姜太公钓鱼，愿者上钩，反正以他的品貌才华，不怕找不到想爱的女人。

“我还没绝望呢，杨姑娘。”无双秀士也笑意盎然：“其实，你不必急于赶我走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多一个才华双绝、功臻化境的护花使者，对你有百利而无一害，何乐而不为？”无双秀士热情地注视着对方出奇秀美的面庞：“有一天，你会需要我的，姑娘。你对我的反感和不满，也会随相处日稳而逐渐消失改观。”

“不见得。我郑重地告诉你，我不喜欢喜新厌旧的男人，尤其讨厌风流自命的男人。”

你该已明白，我不是你那一类型的武林志趣相投江湖男女，你最好赶快另寻对象，在我这儿你毫无希望。”

“是吗？我们走着瞧，呵呵！我是很有耐心的。”无双秀士大笑着说。

晁凌风就在这时候踏入食厅，立即吸引了所有食客的目光。

“晁爷，过来坐。”飞燕杨娟亲热地向他招手，指指自己的食桌对面座位；“能把天下四大魔君的东风西雨折辱得灰头土脸，你足以跻身江湖龙虎榜的前几名，有你应有的身份地位，不嫌我高攀吧？我作东，如何？”

晁凌风本来就对她有好感，这一来，想拒绝也没有堂皇理由啦！

“怎能由姑娘作东？在下身边手头还算宽裕呢！”晁凌风洒脱地在对面坐下：“在下……”

“武昌大概有一半以上的江湖朋友，知道你晁凌风的大名。”飞燕杨娟抢着说，向店伙挥手示意加碗筷：“我姓杨，杨娟，娟秀的娟。江湖朋友所赐的绰号叫飞燕，当然我的轻功比燕差了十万八千里，那是我的侍女，她们是春桃、夏荷、秋菊、冬梅。很俗，是不是？晁爷。”

态度热情大方，毫不矫揉造作，一连串沥沥莺声悦耳极了。晁凌风对这位江湖女英雄，又增加几分好感。

“在下本来就是俗人，还能说谁俗？姑娘带了四位侍女在江湖行走，想来必定很麻烦。”

“人多势众呀！”飞燕娇笑：“闯道五年，我这四位侍女，可说是刀光剑影中长大的。她们的武功与经验，磨练得足以独当一面，足以跻身一流高手之林。老实说，举目江湖，真有胆量向我飞燕挑战的人，就没有几个。哦！晁爷是初出道的？”

“谈不上出道，在下也无道可出。”晁凌风坦率地说：“在下要前往南京投奔朋友，意欲乘风破浪见见世面，做点本份买卖，正正当当过活，志不在江湖，心也不在江湖，姑娘请不要把在下看成江湖人。”

“可是，你管了一帮一堂……”

“在下不管谁的闲事，而是无意中卷入他们的纠纷。我年轻，修养不够，

为人处事的宗旨是人不犯我，我不犯人，谁要想伤害我，他必须付出代价。姑娘久走江湖，必定见多识广。”

“不敢说见多识广，但要说不知，那是骗人。哦！晁爷好像……”

“想向姑娘打听一些消息。”

“说说看，我知无不言，但愿我帮得上忙。”

“十年前，有一位黑道高手夜梟程景其人，突然销声匿迹下落不明，姑娘可知道有关这人的消息？”

飞燕一怔，沉思片刻。

“你找他有何贵干？”飞燕郑重地问。

“有一件血案，牵涉到他。”

“多久时间的血案？十年前？”

“不，最近。”

“最近？”飞燕苦笑：“那恶贼一躲就是十年，音讯全无，怎么可能牵涉到最近的血案？你是不是弄错了？”

“没弄错。东湖附近的紫虚观，姑娘是否熟悉？”

“不算陌生，紫虚观的住持是道宏法师。这杂毛似乎有点道行，据说并不怎么规矩，贪财好色，暗中无恶不作，不是一个好东西。”

“他就是夜梟程景。”

“哎呀！”飞燕惊呼：“不要声张，小声些，真的？”

“千真万确。”晁凌风压低声音：“我昨晚去找他，被他逃掉了，不知躲在何处藏身，我找不到他。”

“如果是他，包在我身上。”飞燕学男人的举动，拍拍自己高耸的酥胸保证：“那妖道的几处秘窟，我都知道。原来他就是恶名昭彰的夜果。难怪作了狡兔三窟的打算，他一直就在耽心自己的安全。要不要我带你去找？”

“在下感激不尽，先行谢过。”晁凌风抱拳致谢，心中大喜过望。

“晁兄客气。”飞燕不着痕迹地改了称呼，晁爷改为晁兄，“我们好好进食，之后请到我的住处商议，晚上我带你去，有七成把握可以找得到他。”

七成的比率，已经高出所望之外了。

晁凌风心中狂喜，想不到无意中获得有力人士的帮忙，用不着去找龙蛇混杂的青龙帮求助了。

夜，属于江湖人的。

夜，法、理都失去了光彩。

夜，是肉食者的天下。

自洪山向北行，有一条小径通向白杨湖。

从府城前往，不必走洪山，全程也只有十余里。

临湖建有一座幽静的庄院，那就是临湖庄，东南不远处就是九鲤山。

天黑后不久，一群不速之客便到达庄东北的树林内。

临湖庄平时就人踪稀少，四周竹木围绕，在外面看不见庄内的房屋，附近的乡民，皆对这座城内景大爷的庄院，怀有莫测高深的戒意。甚至连放牛的野孩子，也相戒不敢接近庄院外围的树林，怕被庄内的打手型恶仆抓住痛打一顿。

他们是晁凌风、飞燕杨娟与四侍女。

“杨姑娘，他真敢躲在此地？”晁凌风有点存疑，因为这里距紫虚观只

有六七里，妖道如果逃遁藏匿，应该走得愈远愈好。

“不会错的，这是妖道三处秘窟中，最隐密的一处。”飞燕杨娟肯定地说：“我有正确的消息来源。不过，要进去的话，还真不容易。”

“警卫森严？”

“那是一定的。以往，曾经有人想打他的主意，想狠敲他一大笔金银，但都失败了。

这些人知道他是不规矩的老道，却不知他是夜泉程景。”

“我先进去引他出面理论。”晁凌风说：“在确实证明他的罪行前，请姑娘不要伤人。”

“恐怕办不到，晁兄。”飞燕笑笑：“黑夜中刀剑无眼，为了保护自己，势必伤人，你说的是外行话。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走吧！你该耽心你自己，耽心进去之后是否能活着出来。”

“好吧！走！箭在弦上，不得不发，事已至此，也就顾不得许多了。”

晁凌风横定了心，干脆不用内蒙面，绕树林直趋庄们，他不愿浪费时间摸索，要快速地直入中枢。

跃登庄门顶端，终于看到庄内的灯火，似乎每一拣房舍皆悬了灯笼，暗红色的灯火在黑暗中闪烁摇摆不定。

飞燕杨娟站在他身旁，阵阵幽香往他鼻孔里钻。

庄门高仅丈五六，他发现飞燕杨娟跃登时轻如鸿毛，不提气不作势，泰然上升点尘不惊，轻功已臻化境。

飞燕的绰号名实相符，名不虚传。

“奇怪，怎么院门内外都没有警哨？”飞燕杨娟不安地说：“不可能走漏消息，难道夜泉已修至未卜先知境界，先一步迁地为良避祸躲灾？”

“警哨就藏身在小径的那丛修竹下。”晁凌风的语音提高了三倍：“有两个，他们正像窥伺猎物的豹，等我们经过时出其不意袭击，很可能先用暗器打头阵，或者用骗人的妖法装神弄鬼，制造下毒手的机会。”

“真的呀？”飞燕大感惊讶：“你发现了？你竟然可以发现二十步外潜藏在竹内的人？可能吗？”

“是他们不小心暴露了自己。”晁凌风俯身揭了几块瓦：“是否可能，当场见效。”

瓦片发出刺耳的啸风声，接二连三向竹丛飞去，劈劈啪。啪一阵暴响，碎瓦飞藏。

果然冲出两个黑影，相当狼狈。

晁凌风突然出现在两黑影的面前。

飞燕杨娟也悄然现身，四诗女则慢了一刹那。

“擅闯私宅，大胆！”一个黑影扬刀沉叱：“你们是什么人？”

“来找景大爷的，嘻嘻嘻……”飞燕发出悦耳的娇笑：“也可以说，来找道宏观主的。或者，来找程老大，夜泉程景。可否劳驾诸他出来谈谈？”

“女人？”黑影是个彪形大汉，似乎大感意外；“这里是临湖庄，你们是否找错了地方？这里没有什么道宏观主，没有什么夜泉程老大……”

“有景大爷，没错吧？”

“这——景大爷不在，你们……”

“他如果不在，便不会要你们这些人严密戒备了。在你们向我们出手拦

截之前，我仍不伤人。但如果你们出手，那就怪我们不得了。带路吧！两位。”

“你这小女人口气好大，亮名号。”

“飞燕杨娟，阁下大概不陌生吧？嗯？”

两大汉吃了一惊，悚然后退。

江湖上亦正亦邪声誉鹊起的飞燕杨娟，号称宇内最美丽的女霸王，连四大魔君也对她怀有戒心，其他的人就不用说啦！

不远处的花树暗影中，钻出一个黑袍人。

“领她们进去见大爷好了。”黑袍人说：“杨姑娘打上门来，你们拦不住她的。”

黑袍人说完，重新隐入花树丛中。

两大汉留下一个人，另一人乖乖在前领路。

“人的名，树的影。”晁凌风由衷地说：“姑娘是江湖的风云人物，办起事来，比我这种无名无望的人方便多多，难怪天下的人，不论贤与不肖，皆热衷于追逐名利。”

“晁兄，你已经打下了良好根基，只要继续将心力投入，要不了多久，你一定可以成为江湖上的风云人物，龙虎榜上的霸王英豪。”飞燕杨娟热切地说：“怎样？有兴趣吗？”

“我毫无兴趣。”晁凌风语气十分坚定。

他接着说：“我只希望能好好地过自己的日子，因为我是个不喜受拘束的人。过不惯你们这种人在江湖，身不由己的日子。家师是修道的人，他过的是清静无为洒脱自然的日子，自耕自足、炼药济世换取生活所需，何等自在？我要不是想起年轻时到外面见见世面，还不愿出来走动呢！”

“那么。你管闲事，也算是玄门无为无不为的信念所促成的了？”

“我不是管闲事，而是他们的残忍恶毒的作为，损害我的安全，威胁我的生命。我必须制止这种事继续发生，当然也与无不为有关。如果没有这种信念的话，自己就理不直气不壮。”

“哦！你找夜梟，到底为了什么血案？”

“迄今为止，他仅是涉嫌人，涉嫌主谋，但在获得确凿证据之前，还不能认定他的罪行。”

“好，我会尽全力帮助你。”

“谢谢你，杨姑娘。”

经过了一些厅舍院落，似乎不见任何人迹。领路的大汉埋头急走，后面的晁凌风与五女也不以为怪。

似乎正踏入一座花园，前面轻涌着淡淡的云雾。

“沾些药末蘸在鼻端。”晁凌风将手掌伸至飞燕面前；“丹丸每人吞服一颗。”

飞燕顺从地将四侍女召近，从他掌中各取走一颗豆大的丹丸，蘸掌中的粉末抹在鼻端，一阵清香入鼻，五女皆感到脑门一清。

“是毒雾吗？”飞燕在他耳畔低声问。

“是的。不久之后，恐有异象出现，你们千万不要惊慌失措，一切异象皆迷惑不了定力深厚的人。”

“妖术？这……”飞燕的语气中流露出不安的情绪。

心念主宰行动。

心怀恐惧的人，首先便失去精神力量的支持，后果相当可怕。

“你们不宜深入。”他低声说；“就在此地列阵戒备，我进去与妖道理论。”

“不，我要跟你进去。”飞燕断然拒绝，极为自然地挽住了他的左臂弯，女性倚赖的天性流露：“叫小兰她们在此地戒备就够了。”

鼻中已隐约嗅出怪味，空气流动所发出的轻微声息，也：有令人心烦的感觉，薄雾中的花树也偶或自行摇动，有如山稻木怪跃然欲出。

小兰四侍女依言停步，隐下身形全神戒备。

晁凌风盯紧大汉的背影，夷然无惧大踏步而进。

飞燕也许真的心怀恐惧，挂在他手膀上的娇躯愈好愈近，似乎怕他突然会消失。在危险的环境中，女人的确需要坚强男人的保护。

大汉突然止步，然后整衣，诚惶诚恐地下拜，用的是俯伏式。

“弟子谨遵仙师法旨，将入侵的凡人带到。”大汉以额触地大声叩告。

“退！”前面男影中传出人声。

“弟子遵命。”大汉叩拜再四，起立，再拜手，躬身倒退。

“好神气。”飞燕感慨地说：“这就是人人皆不惜一切去争取的地位，高高在上掌握众人的生死荣辱，这种成就感是任何事都不能取代的。”

“你很向往吗？”晁凌风低声问。

“不，我是女人。男人到了这种地步，获得惊人的权势，他就是人所敬畏的王霸；女人一旦也获得同样的成就，反而被人看成武则天。我，没有这么高的野心。”

前面雾气汹涌，突然异光闪动，雾气一分，不可思议地出现两个高有丈余，遍体金光闪烁的戎装金甲神将。

飞燕大吃一惊，本能地纤手一扬，银芒破空飞射，三枚小银梭鱼贯射向左面的金甲神。这是惊骇中的自然反应，一种出乎本能的自卫举动，但普通胆气不够，心目中信鬼神极为虔诚的人，就会情不自禁跪伏下来膜拜。

金甲神巨灵之掌一挥，狂风骤起，而且一声霹雳，满天金蛇乱舞，三枚小银梭失了踪，不知飞到何处去了。

“妖女大胆！”金甲神沉喝，刚才所发的异象也同时消失了：“还不跪伏等候天师的法旨？”

“我……”飞燕快惊昏了，双腿发软，娇躯战栗，想说话，似乎咽喉被人扼住了。

晁凌风则站得笔直，右手紧握住竹钩杖，长衫下摆和大袖无风自摇，像是站在狂风中，气流的旋转呼啸声，在他四周发出时高时低的异啸。

“定下心神。”他挽紧了飞燕，语气坚定有力：“我不知道。你眼中看到了些什么异像，你一定看到了某些心中畏忌的事物，听到了某些奇异的声息。但不要怕，鬼由心生，定神敛意，收起杂念。”

“晁兄，我……我看到两……位金甲神，好……好高，好……大……”飞燕发觉晁凌风的大手按上她的肩头，便发现身上的无形压力突然消失，可以说话了。

“哦！真的？你怕神吗？”

“我……”

“现在还看得见吗？”

“噢！消失了呢！”飞燕胆气壮了些：“晁兄，你……你刚才没……没看见？”

“我所看到的是，有人利用法器专用的聚光灯，利用烟雾为幕，照出可

以吓唬人的各种光影。这些烟雾中，有令人迷乱昏沉的药物，你心中想到什么，就可以看到什么；行家来说，这就是幻术。”

“好……可怕。”飞燕余悸仍在。

“定下心神，根除杂念，就不再可怕了。”晁凌风拍拍姑娘的背心，语音猛地提高三倍：“阁下今晚的道行，似乎比昨晚高深十倍。这里才是你道宏观主的真正巢穴，在下找对地方了。撤去妖术吧！不要让在下打进去玉石俱焚。”

远处传来三声钟鸣，烟雾一阵汹涌，异光溢逝，中间现出一条通道，通道尽头便是一栋幽暗的大楼。

阶上，巨大的门廊柱两侧，八名夜叉奇形怪状担任门卫，每一柄银芒闪亮的托天叉又大又沉。

要不是心理上早有准备，乍一入目真要把人吓昏。

“地府冥宫，进入者生死自行负责。”大开的中门出来了一位巨灵似的狰狞鬼王，高举着摄魂幡沉声叫。接着举幡一挥，黑雾涌发，转身大踏步走了。

“刚才装神，现在弄鬼，这点点道行吓不倒区区在下。”晁凌风大声说，握住飞燕发抖的手，挽手举步向黑暗的所谓冥宫走去。

飞燕已说不出话来，紧张得掌心直冒冷汗，下意识地死死抓紧了晁凌风坚定强劲的大手，畏畏缩缩地挪动双脚。

假使没有晁凌风在旁，她可能已经逃出三里外了，那八名狰狞可怖的高大夜叉，真可以吓破胆小朋友的胆子。

他们升上门阶，必须从八柄叉尖前穿越，真需要相当壮的胆气。

晁凌风神色泰然，从黑雾涌腾中，从容自叉尖前穿越。心胆惧寒的飞燕，从他身上获得勇气，不再发抖，对他的镇定从容极感佩服。

踏过尺余高的门限，厅中突然亮起惨绿的幽光。

飞燕又是一惊，又开始发寒栗了。

不是厅，确是一座殿堂。

墀下列有拜台拜垫，上面是神座神案，高坐着一位阎王。

案侧，是判官、主簿。

案前两旁，四个人：牛头、马面、黑、白两无常。

两厢，两列鬼王、鬼卒、鬼魂等等。

没有人移动，没有任何声息，寂静如死，落针可闻，似乎这些阎王鬼卒，全是木雕泥塑的。

唯一动的东西，是流动着的、有草霉气息、偶或杂有腥味的淡雾。

“闪在门侧等我。”晁凌风附耳向飞燕说：“背部必须不能让人接近，任何声息与异状，皆不可大惊小怪。记住，你所看到和听到的，都是幻象，见怪不怪，其怪自败，记牢了。”

她如催眠，竟然一反刚才的常态，默默地、顺从地侧移，移至门侧的墙壁倚壁而立。

当然，她并不知道这是晁凌风在她的意识中动了小手脚。恐惧消失了，意识也陷入朦胧，她只有一个念头：倚壁戒备，保护自己。

她能听到，能看到，但引不起她情绪的激动。

“你到了幽冥地府。”上面的阎王说话了。

“哈哈哈哈哈！”他仰天狂笑，声震屋瓦：“就算是到了幽冥地府，在下也要把道宏观主带走。”



“为何？”

“那是在下与道宏观主的事。阁下，你是道宏观主的师门长辈吧？在下惟你是问。”

“大胆！”

“胆不大就不会来，你不要给脸不要脸，少在我面前神气，我不吃你那一套。”

“你是什么人？”

“晁凌风，你不至于没有印象吧？”

阎王眼神一变，似感意外。

“难怪你敢猖狂。”阎王厉声说：“拿下他。”

腥风压体，黑无常一闪即降，一声怪响，锁魂链突然挟呼呼是风，拦腰缠到。

钩正是对付链的最好兵刃，竹钩杖一闪，便钩住了缠上来的链。

晁凌风不再客气，左掌同时一扬、一抓、一抄、一挥，但这些变化太快，即使在对面也无法看清，只能看到他的手掌伸出，如此而已。

砰一声大震，黑无常斜飞丈外，重重地惯倒在墀角，似乎骨头已被摔散了，伸手伸脚抖动，发出压抑不住的痛苦呻吟。

“这点点伎俩，少来献宝。”晁凌风大声说，从竹钩上取下夺获的八尺长锁魂链，左手将链抡得呼呼怪响；“下一个动手脚的人，就不会如此幸运了。”

从双方的距离估计，他的手掌确已触及黑无常，因此极易被旁观的人误认是被他将人锨扔而出的，并没任何奇处。

但在扮阎王的人看来，却又另有看法，黑无意练有精深的气功，拉开马步屹立如泰山，即使用千斤巨锤痛击，也难将马步撼动分毫，决不可能人一沾掌，便被摔飞攒倒，人毕竟不是纸糊的。

那么，黑无常必定是被某种不测的武功所制，不明不白吃足了苦头。

“咦！孽障果然有所恃而来。”阎王惊讶地叫：“你们要小心……”

白无常一声怪叫，挺无常棒飞扑而下，棒一伸毒烟喷出，灰雾远及丈外。

晁凌风及时右闪，毒雾无功。

无常棒势如崩山，来一记力道千钧的横扫千军，威力笼罩三丈方圆，挨上了必定腰折体裂。

虎虎罡风声如万顷松涛，潜劲直迫三丈外。

棒到人影下缩，委地直贴高不足一尺。

棒挟风雷掠过，人影重现伸张。

锁魂链有如电光一闪，快得肉眼难辩，殿中本来就幽暗，满殿映着绿色的幽光，视力大打折扣，因此谁也没看到链子飞出。

白无常惊叫一声，身躯突然向下一颠。接着，无常棒余势未尽，带动了白无常的身躯，向左廓柱前人后飞旋而去，去势惊人。

左廓的鬼卒们大惊失色，惊恐地走避。在轰然大震中，无常棒扔出，白无常也重重地摔倒。

晁凌风站在原地，左手的锁魂链抡得呼呼怪响。

先前白无常进招的地面，留下一条人腿，自膝盖以上四寸左右折断，是被锁魂链硬生生勒断的。

鲜血仍在流出，血腥刺鼻

“下一个人，如果没练有铁颈功，最好不要出来送死。”晁凌风抡动着链子说：“即使这人的颈脖，比白无常的腿坚硬十倍，在下也可以用链子把他的颈脖勒断，灵不灵立可分晓。”

“仙师替我……报……仇……”白无常在两名鬼卒的救助下，声嘶力竭地狂叫：“我……我右腿……哎……唷……轻一占……”

猝然一击，吓坏了不少人。

扮阎王的人骇然一震，挺身站起，顺手拈起案上搁着的松纹古定剑。

“弟子收拾他。”扮判官的人沉声说，抓起案上笔架中的判官笔，举步下墀。

晁凌风眼神一变，一双虎目突然反射出幽绿色的光芒，像煞了夜间肉食兽类的眼睛，左手的锁魂链不再抡动，斜垂在身前徐徐左右轻摆。

整个人似乎笼罩在一种看不见，但可以感觉得出的怪异气流内，双袖与袍袂，有韵律地徐徐飘扬。

判官笔向前一伸，判官口中念念有词，笔尖突然幻发一星异光，碧中带金渐渐扩大。

风生五步，寒气袭人，云生殿顶，雾起两廊。

呆立在壁前的飞燕，感到这刹那间，天地突然变色。

她看不见阎王、看不见鬼卒、看不见晁凌风，但见眼前一片灰茫茫，天地一色，已一无所见，一无所有。

寒风飒然掠过，好冷。

她打一寒噤，本能地、下意识地拔剑出鞘。

她听到一声轻雷，眼前突然出现各色各样的七彩奇光流转闪动，然后狂风呼啸，走石飞沙。

风和沙，都打不到她的身上，反正就在她身前不远，她可以看得见，感觉得到。

接着，无数天兵天将往复冲杀，各种传说中的怪兽异禽奔腾搏击。

她所看到的是惊心动魄的战场呈现在她眼前，而她却是在战场边缘的旁观者，一切厮杀与她无关。

她想叫，叫不出声音。

她想动，全身已经麻木不受控制。

她除了旁观之外，毫无办法。

她只知道自己在心中狂叫：“晁兄！晁兄……”

她知道自己在关心晁凌风的安危，可是，她毫无办法。

天兵天将厮杀良久奇禽异兽倏灭倏现，杀击与吼声，令她心胆俱寒，全身汗出如雨。

厮杀呐喊中，出现一条巨大无朋的青龙，张牙舞爪旋舞，天动地摇。

传出连续数声锐啸，破风声刺耳。

她神智略清，这种锐利的破风声她熟悉极了，那是暗器飞行的厉啸声。她是暗器的大行家。

她的小银梭在江湖上人见人怕。

又一声轻雷，青龙突然隐没，一道青虹夭矫而起，似从迢远的云天深处横空而至，愈近光芒愈盛，终至耀目生花，挟风雷突然麇临宇宙。

这瞬间，狂风乍起，电闪雷鸣，似乎天门突然洞开，霄电自天疾下，深入九幽地底，洞开冥狱之门。

她张口结舌，浑身可怕地战栗。

接着，她听到一声熟悉的沉叱。

是晁凌风的叱声！

她像是如从恶梦中惊醒，眼前幻像全消。

眼中呈现先前的幽暗殿堂，没有云雾、没有风雷、没有青虹、没有金甲神兵、没有青龙、没有奇禽异兽。

她真以为自己做了一场恶梦，这里什么事都不曾发生。

晁凌风站在那儿，像一座屹立的天神。

他的锁魂链，缠住了判官的脖子，判官仰躺在他脚下。他拉紧了链，脚踏住判官的小腹。

“噢……”判官的喉间，发出可怕的叫号，双手死扣住链子，阻止链上传来的可怖勒劲。

“你这点道行，再修炼二十年，也奈何不了区区在下。”晁凌风冷冷地说。

他用竹钩杖打掉判官的判官帽，刮动判官脸上的化妆油彩：“原来你是道宏观主，真是得来全不费工夫。”

上面的阎王已离开案座，站在神案前，右手仗剑，左手握住作法器的串铃。

“放了他！”阎王沉喝：“本仙师要以一甲子道行，斗一斗你这外魔不侵的武林高手。”

“你最好等一等，在下处置了这妖道，再和你了断，斗法赌命，在下一概奉陪。”晁凌风说。

“不，本仙师……”

“你如果等不及，在下先炼化这妖道。”

“哼！不要用人质威胁本仙师。”

“你怎么说，那是你的事。在下只对办自己的事有兴趣，不受任何外力所左右。”

“师……父……”道宏观主嘎声叫：“救救弟子……弟子受……受不了……”

“哦！原来你这位扮阎王的人，是道宏观主的师父。”晁凌风恍然：“打了小的，老的必定会出头。同样地，在下处置了小的，然后找老的。你不会甘休，在下也不会罢手。小的所做灭绝人性的罪行，也必然是老的在主谋。”

“住口！你说什么灭绝人性的罪行？”

“何不等在下先问问小的？”

“你……好，你问吧！”

“呵呵！道宏观主，令师的话，你可听清了？”晁凌风向快咽气的道宏问：“要不要令师再说一遍？”

“我……我我……”道宏终于崩溃了。

“说吧！商柏年是你的什么人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这里除了令师之外，还有不少人，有些是你的同门，有些是你的属下，希望你不要撒谎。”

“他……他是替贫道跑……跑腿的信徒。”

“你要他到南京谋生路，那是大吉大利大发的方向，对不对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他却不吉不利不发，反而送了命，你这大法师不替信徒指示迷津，反而指引死路。”

“啧啧！你也真够狠。你知道他与伙夫胡老七有交情，可以接近厨房。请教，商柏年向谁取得毒药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是你给他的？说！我在听。”

“老天！不……不是我。”道宏狂叫。

“准？李世鸿？还是江永隆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说！”

“是……是江永隆。”

“江永隆的真名号是什么？”

“我的天！我怎么知道？我接受了一个人五千两银子，条件是差一个可以接近胡老七的人，将一包可以令人昏睡的迷药放入饭菜中，如此而已。全船暴毙的消息传来，我也难过了好些天，我只知道他们要迷昏全船的人作案，怎知他们志在杀光船上的人？我……”

“你这天杀的畜生：你敢说你不知道？作案会给你五千两银子？五千两银子挑也要三四个人。找一个杀手谋杀一个人，一百两银子也有人抢着干，你……”

“我发誓，我真不知道他们要谋杀全船的人。三江船行与青龙帮关系密切，我与青龙帮的人也小有交情，我怎会丧心病狂帮助他们去谋杀五十二个人？”

“他们？那么，除江永隆之外，还有几个人？”

“我知道还有一个……”

“李世鸿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反正另有一个，那人正是将毒药交给江永隆的人，由江永隆交给商柏年施放。”

“哼！你都不知道，给你五千两银子的人，你该知道了吧？”

“我真的不知道，那人是晚上来的，戴了头罩，银票是荆州宝泉局所发，三省通兑的官票，凭票即付十足兑现的铁票，我一点也不清楚那家伙的底细。”

“你说谎！”晃凌风冷笑。

“我如果撒谎，天打雷劈！”道宏罚起咒来。

“我就知道你撒谎，你的心事瞒不了我。”

“冤枉！”

“晃凌风，且慢！”扮阎王的人高叫。

“阁下有何见教？”

“你是青龙帮请来追查的人？”

“不是，在下与青龙帮毫无干连。”

“那你……”

“在下是受害人之一。全船五十二个人，失踪了三个，失踪的人有江永隆、李世鸿，和区区在下。要不是在下命大，恰好那天吞服了一些辟毒保元养神的药物，仅昏睡了大半天，不然早就死了。”

“五十二条人命关天，这孽障居然敢做出这种残忍恶毒灭绝人性的事，你不追究，本法师也不会不管，请交给本法师盘问……”

“不，在下要自己问。” 晁凌风断然拒绝：“在下要将人带走，片刻再将人带回交还阁下。阁下有意见吗？”

“这……好，本仙师答应你。”

“谢谢。请照顾飞燕杨姑娘。当在下将人带回。而杨姑娘有些什么三长两短，其后果之严重，阁下应该明白，暂且告辞。”

声落人动，但见黑影一闪即逝，微风飒然，人已失踪。

“晁兄……” 飞燕杨娟急叫。

“杨姑娘，请留步。” 大法师急叫：“姑娘请不要乱跑，本仙师担了万千风险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你如果有了三长两短，这里将血流成河，姑娘千万不要任性。你追不上他的，他用的是隐形遁术，本仙师苦修一甲子。距他的境界仍然遥而又遥。”

“你是什么人？”

“逍遥仙客。”

“这……宇内三妖仙之一……” 飞燕大吃一惊：“你……你竟然奈……奈何不了晁凌风？”

“唔！你的口气不对，你……” 逍遥仙客眼神一变：“晁凌风不是你的朋友吗？”

“当然是，那还用问吗？” 飞燕不悦地说。

“哼！但愿如此。” 逍遥仙客冷冷一笑：“你给我乖乖等着，不然休怪本仙师作法因住你，哼！”

不久，晁凌风挟着神智清醒的道宏观主，无声无息出现在殿口。

“大法师，道宏毫发无损交还给你。” 晁凌风将道宏向内一推：“阁下最好带着他远走高飞。因为就算在下不找他，他的日子同样难过，送银子给他的人，如果不杀他灭口，是不会罢休的。杨姑娘，咱们走！”

飞燕杨娟觉得自己似乎已经崩溃了，全身大汗彻体，双腿软弱得像是已经麻木了，似乎要拒绝支撑她那疲乏的身躯。

刚才她所看到的，感觉到的一切变故，是那么真实，确切。决不是幻觉。更不可能是做恶梦。

她觉得，自己仍然能站在此地而不倒下去、真是难以置信的事。她实在是太幸运了。

她刚迈动软弱颤抖的腿，刚挪动了半步。

鬼影一闪，她感到阴风彻体生寒，身侧多了一个人，鼻中嗅到男人散发出来的，令她感到恶心的体气。

“姓晁的，你不能说来就来，说去就去。” 这人的嗓门十分刺耳，每个字都带了七八分鬼气：“这个小女人，她也……”

是那位扮主簿的人，一张脸惨白得十分吓人，五官更是酷肖死人面孔，真像是刚从坟墓里爬出来的假尸。

她想动，动不了；她想喊叫，叫不出声音。主簿的一双手搭在她的右肩上，像死人的手爪，不但其冷如冰，而且带有腥臭味。

“你给我听清了，阁下。” 她听到晁凌风直震脑门的语音：“当在下心中的毒火仍在燃烧，杀机未除之前，任何人必须避免激怒在下，不然，那将是

极为可怖的大灾祸。

你给我离开杨姑娘远一点，免得在下杀你个血流成河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走开！”晁凌风叱声似沉雷。

主簿吃了一惊，浑身一震，骇然向侧移。

道宏踉跄站稳，作势遁走。

“孽障！你敢？”逍遥仙客厉喝。

“师父，弟……弟子……”道宏嚎哭着俯伏。

## 8

返城途中，飞燕杨娟一直就半倚在晁凌风身侧，似乎她余悸犹存、心力交疲，必须由晁凌风扶持而行。

“晁兄。”她语气不稳定：“逍遥仙客真有驱神役鬼的神通？老天爷！未免太不可思议了，我看到天兵天将，看到……”

“杨姑娘，我不知道你看到了些什么，听到了些什么。”晁凌风温和地说：“那都是你自己想看到的幻景。而我所看到和听到的，与你完全不同，我不会看到天兵天将，我看到听到的是他们巧妙布置的所谓法器，利用声和光运用高度技巧想置我于死地，虚幻中有真实的杀人利器，如此而已。我告诉你，刀剑杀人只是基本的功夫，利用声音与光线杀人，才是最厉害、最高明的技巧。所以你们武林人，宁可和绝顶高手拼搏，不愿和术士巫蛊玩命，一点声音，一道光线，都可以杀人。如果我不对你先施以禁制，你在听到第一种怪声，看到第一个光影所形成的幻象，便已自己崩溃疯狂了，你可能用自己的剑杀害自己，而不需他们杀你。再说明白些，当你踏入雾影的第一步，你便嗅入可令你疯狂、足以致命的物了，而你自己却不知道。”

“我的天！你说得令我毛骨悚然。”飞燕抽搐了几下；“用迷药毒物，我懂；用器物，比方说暗器杀人，我也懂。用声音，江湖上就有几个以魔音杀人的高手，我也懂；但利用光线，这未免太离谱了吧？”

“当你踏入冥宫殿口，那绿色的幽光，是不是让你感到毛骨依然与肌肉强直的感觉？”

“是呀！这……”

“这表示你心中已经发虚，手脚失去应有的敏捷反应了，仅此一端，你已经发挥不了五成武功，一个三流人物，就可以把你击倒。再加上特殊光影在雾中映出的异象，你还能不崩溃疯狂吗？而且那些怪声，也可以令你发疯。”

“哦！我懂了。而……而你，你不怕？”

“我当然也怕，但我懂，而且他们的技巧还不算顶高明，我还应付得了。道宏其实非常了得，他的雾中飞腾扑击术真可以媲美夜泉，他笔中藏针的暗器也霸道绝伦。以后你如果碰上他，千万要小心。我不知道你的武功造诣，轻功或许极佳，或许可以与他势均力敌。至少，在我的感觉上，除了幻术不记，东风西雨与飞天蜈蚣这些人，真才实学绝对不比道宏这头夜泉高明。”

“我不敢把自己估计过高，晁兄。”飞燕紧紧地将他的手臂，挽在自己的胸怀里：“乐观的估计，我胜得了东风西雨，与飞天蜈蚣则半斤八两，他的蜈蚣毒镖我深怀戒心，他也怕我的绝魂银梭。”

“那么，小心些，你就不怕夜梟了。”

“逍遥仙客，听说还没碰上敌手，你却……”

“他怕我毁了他的得意门人，投鼠忌器。”

“你问出口供了。”

“不错。”

“谁是凶手？”

“在证实之前，我不能平空指证某人是凶手，所以我要循线索追查。”

“请记住，我帮定你了，我有丰富的江湖经验，我知道该如何获得消息。”

“谢谢，杨姑娘，只是……”

“叫我小娟，好吗？不要只是，凌风，你我两人并肩合作，凶手除非上天入地，不然绝对逃不了的。”

“先谢谢你，小娟。”他叫得很自然，因为他对飞燕的确产生了十分好感，好感当然滋生感情：“我一个人，的确势孤力单，怕夜长梦多，追查凶手是不宜迁延时日的，我需要你的帮助。”

“你已经获得了，凌风。现在，可以告诉我凶手是谁了吧？”

“我们只能说向凶手接近了一大步，谁是真凶，还待查证。现在要找的人，是那位化名为李世鸿的人。这人把毒药交给化名为江永隆的人，江永隆则转交给商柏年施放。

我们已经两条线索，另一条是荆州宝泉局的局票，到底是谁兑入请发的？宝泉局是官营的，一定留有详尽的底案，道宏已招出发票日期和编号。”

“如何去找化名为李世鸿的人？”

“道宏是很小心精明的，他在武昌暗中结交各式各样的蛇神牛鬼，消息比青龙帮和太极堂更灵通，更广博。他怀疑那位化名为李世鸿的人，是六合瘟神詹无极。事发前半月，道宏的一位朋友，曾经在对岸的汉口镇；看到扮为行商的六合瘟神，之后便失去踪迹。”

“六合瘟神詹老魔？老天爷！谁敢去找他？”飞燕大吃一惊：“连少林武当武林两大山门，也不敢阻挡这老魔的进出。”

“少林武当的人不敢，我敢。”晁凌风咬牙说；“道宏接受五千两银子，不敢不接，就是心疑那佯蒙面人是六合瘟神。”

“如果是六合瘟神，根本就不需假手他人呀：他自己就可，以随时下手。”飞燕显然不同意是六合瘟神所为。

“傻姑娘，这不是武林人或江湖朋友的仇恨火并。船上人全是无辜的百姓，谋杀这些人，不但要惊动官府，而且万一消息传出江湖，他六合瘟神还有脸站出来充人样？甚至会引起天下江湖人的愤慨，群起而攻，即使走在大街上，都可能被人从后面搠一刀呢！”

他六合瘟神不是神仙金刚，决难逃过高明杀手的暗杀。他必须设法证明自己不在现场，却百密一疏，被道宏的朋友无意中发现他曾在汉口镇露了魔踪。”

“那么，你断定就是他了？”

“等找到他就知道了。如果你不便出面……”

“笑话，我为何不便出面？”飞燕大声抗议：“如果真是他所为，我也会毫不迟疑等候机会，用绝魂银梭暗杀他这个江湖凶残公敌。”

“好，先谢谢你。现在。第一步是打听六合瘟神的下落。”

“给我三天工夫，我有办法打听出来的。”

两人谈谈说说向府城走，后面四侍女默默地亦步亦趋。

天一亮，四侍女已经化装出店走了。四侍女是飞燕杨娟的得力臂膀，每个人都可独当一面。

昨晚奔波相当辛苦，飞燕杨娟直至巴牌左右方出房早膳，顺便约晁凌风前往南湖泛舟。人总不能整天活在刀光剑影与阴谋诡计中，有机会便该偷得浮生半日闲，到郊外看看风景散散心，暂时忘却血雨腥风。

南湖就在望山门外，也叫赤澜湖，外面是长堤，最有名的龙蛇混杂地区，长街横贯其中。

湖周二十里，可租小艇游湖，到长街的老字号食店，吃一些当地特产河鲜等等。

游湖船十分简陋，光秃秃的瓜皮艇，中间可以乘坐四五个人，操舟的壮汉在后船划两根长桨，戴一顶这阳笠徐徐控舟，乘客只好自备阳伞挡大太阳。

飞燕杨娟今天换了黛绿春衫，那一身玲珑曲线充满青春魅力，撑起一把彩花遮阳伞，与晁凌风并坐在舟中，真像一双出色的爱侣。

她佩了剑，挂有囊，登徒子们最好避开她远一点。

晁凌风穿青衫，有点像公子爷，臂上挂了他那根土里土气的两尺多长如意竹钩杖。

飞燕今天似乎脱胎换骨变了一个人，不再是叱咤风云的江湖女英雄，而是温婉可人的姑娘，倚在晁凌风肩下，媚笑如花，亲昵中带有三分矜持。

这时的她，才是一个十足的女人。

三个文人谈书，三个屠夫佬谈猪。

三个武林人，也少不了谈武。

现在他们虽然只有两个人，不久便谈上了与武有关的事，他们都是武林中的高手。

“那个侠义道名宿，妙手空空柏大空。”飞燕首先改变话题：“在侠义道排名上，论声望他比冷剑景青云差一点。论潜势力，却比冷剑雄厚，原因是冷剑很少在外走动，他却遨游天下游戏风尘。结交武林豪杰。不过，这个人表面嘻嘻哈哈，但城府甚深，表里不一的人，相当可怕，你可要当心这个人。”

“第一次见面，我就对他不敢领教。”晁凌风几乎要将咸宁道中发生的事说出，但却忍住了：“听说他处理一帮一堂的纠纷，倒还不失公正呢！”

“是你管了这档闲事，凌风。”飞燕冷笑：“你把九天玄女那些人打得落花流水，罪证确凿，你又逗留武昌不走，柏大空岂敢不公正？”

“哦！你知道我的事？”

“我的消息是十分灵通的，江湖人消息不灵通一定有麻烦。柏大空高兴死了，平白捡来的便宜。他获得一帮一堂的尊敬和声望，而你却得罪了太极堂的人，尤其是九天玄女，把你恨入骨髓。柏大空忙了好些日子，一帮一堂纠纷暂告结束，他一定去找冷剑那些人。”

“冷剑那些人？”



“你不知道？”

“我只知道景夫人曾经前往九宫山。”

“去找表亲电剑，都来了。”

“我对这些人略为闻名而已，对他们毫无兴趣。”

“你不想做一个侠义英雄？”

“哈哈哈哈哈……”他大笑：“你看我像个侠义英雄吗？我问你，侠义英雄是干什么的？”

“这……”飞燕被他问得一楞：“行侠仗义呀！”

“做保镖护院？做捕快？”

“不，那叫白道行业，也可以称白道英雄。”飞燕加以解释：“白道与侠义是不一样的，甚至是对头。做捕快就是执法人，执法人与侠义格格不入，大多数的侠义英雄本身就是犯法的人。不过，执法人有时也玩法，侠义英雄有时也以法制人，因此这两种人有时互相勾结利用，有时几不相容，怪有趣的。”

“真是见了鬼啦！难怪天下大乱。小娟，你呢？”

“我？一个遨游天下，兴之所至任性而为，亦正亦邪的武林女光棍。不是侠义，不是白道，不是黑道，更不是江湖人。”

“不是江湖人？”晁凌风又糊涂了：“他们不是称你为江湖女英雄吗？”

“你又弄错了。”飞燕嫣然一笑：“所谓江湖人，是指从事江湖行业的人。你看我，我既不从事江湖行业赚钱；也不靠武功谋生，又不向人敲诈勒索，不组帮筹会，怎能算是江湖人？天地间练武功的人多如牛毛，有些人八辈子也没有机会使用武功，你能说，练武功的人都是江湖人吗？凌风，你靠武功混口食吗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所以，你也不是江湖人，不是江湖混混。凌风，你的家境富裕吗？”

“还过得去，至少不至于靠武功混口食，也绝不会干江湖行业度日糊口。我家有田有山，日子过得平安愉快。”

“所以，你只能算是武林人，因为你练了超尘拔俗的武功。你击败了魔道中的东风西雨；整治了黑道的飞天蜈蚣；震慑了邪道中的逍遥仙客；藐视了白道中的妙手空空。

这些人，都是该道中的高手名宿，你已经成为武林名人，也成了各道人士争取的目标。

凌风，好自为之，有望跻身武林风云榜中的风云人物，各方尊崇、也会成为受到各方攻击的对象。你必须结交一些志同道合的朋友，一方面保持自己的武林名位，一方面保护自己的安全。现在，你已经有我做你的忠实朋友，你不会嫌弃我吧？”

“你该打。”他拍拍飞燕的肩膀：“你看我们不像朋友吗？哦！也许……”

“也许什么？”

“像爱侣。”他突然紧攥住飞燕的肩膀，眼中涌起异样的光彩，声调有点异样：“在我的家乡，女人很可怜。她们终其一生，很少与自己所爱的人，公然在人前相依相偎，更不用说并肩携手遨游于名山胜境间。她们相夫教子，足不出户。我想，世间所有的妻子们，都应该有段美好的时光来回忆，这才是值得留恋的人生。”

“凌风！”飞燕感情地低唤，粉颊紧倚在他坚强的胸怀里：“我喜欢你的

想法。但是，你想过坏的结果吗？”

“什么坏的结果？”他正色问。

“你了解我吗？比方说，我的过去、现在、未来。”

“这重要吗？我喜爱的是现在的你。”

“十分重要，凌风。”飞燕幽幽地说：“我是当真的，我不希望你有一厢情愿的想法。”

“哦！也许我冒昧了些。”他平静下来了：“我娘说：男人都是糊涂虫。看来，半点不假。对事物全凭直觉的反应，也就是你说的一厢情愿。很抱歉，小娟。据说，在天下闯荡的人，从不暴露自己的身世来历，但不知是真是假？”

“也不尽然。”飞燕说：“假如你有辉煌的家世，或者出身名门，那你成名的机会就比别人多几倍。比方说，冷剑景青云景家的子弟，只要一亮名号，至少可以让那些不三不四的蛇神牛鬼却步，侠义道的人也会另眼相看。凌风，你呢？”

“我？家世平平常常，师门名不见经传。唔！我认识街口那两位仁兄。”

船已划至长街的中段，湖岸泊了几只小舟。游湖的人可从此地登岸，到街上走走或者买些食物。

街上行人来去匆匆，岸旁的成排大柳树下，坐了一些歇凉的人。

“哦！我认识一个。”飞燕指指柳树下站着的人；“追魂夺命刀楼金滔，太极堂的一名炉主，江湖十大暗器名家之一。唔！他在盯着你呢。”

晁凌风挥手向舟子示意靠岸。

追魂夺命刀阴冷的目光一直就跟着船移动。

船一靠岸，晁凌风便一跃登岸。

“阁下像在等人，不是在等我吧？”晁凌风直趋柳树下，笑容可掬：“当然贵堂的人不会是未卜先知的神仙，不可能算出在下偕女伴来游湖。”

“等青龙帮的大少帮主，闹江鲨公治胜宇。”追魂夺命刀说。

他的目光紧盯着翩然登岸的飞燕身上，眼神有警戒：“这里是青龙帮的地盘，在下的一举一动，皆在对方的监视下，还能耍出什么花招？晁兄请勿多心，敝堂的人，决不会对晁兄无礼。”

“楼炉主不找晁兄的麻烦，那是最聪明的事。”飞燕似笑非笑地说：“论公道，讲情理，老实说，要不是晁兄适逢其会，一帮一堂流血火并的事该已发生了。贵堂主如果知道感恩，该向晁兄专诚道谢才是。”

“敝堂目下情势紊乱，堂主的确无暇分身，不久之后，定会专诚向晁兄道谢的。杨姑娘芳驾稽留武昌，好像有一段时日了吧？”

“楼金滔，你想赶我早离疆界？”飞燕娇笑：“那就送四色礼物呀！试试看？”

“在武昌，敝堂不敢，青龙帮也不敢。”追魂夺命刀有点汕汕地：“武昌这几天风雨满城，似乎突然变成一锅十锦沸汤。正邪顶尖儿高手纷纷赶来聚会，任何人皆不敢贸然惹事生非。在下确是另有要事，与两位无关。”

由于飞燕人生得美艳绝伦，又佩了剑，谈笑自若不让须眉，因此吸引了不少闲人围观，看到追魂夺命刀示弱的神情，难免议论纷纷，都对这位佩剑美姑娘大感惊奇。

“那就不打扰两位啦！”晁凌风向追魂夺命刀与另一位大汉行礼：“以免耽误两位与公治胜宇的约会，呵呵！后会有期。”

晁凌风说完，排开围观的人，向湖岸的小船走去。

“寄语贵堂主。”飞燕跟在晃凌风身后举步，半途转身向迫魂夺命刀笑说：“谁与显兄过不去，也等于与我飞燕杨娟为敌，任何过节，最好把我也算上……嗯……”

她看到迫魂夺命刀惊骇的目光，但已来不及戒备了，感到背心一震，打击力及体，浑身立即发僵，随即被人挟住了。

这瞬间，她心中一凉，希望已绝，因为凭她的经验与见识，晃凌风也落在对方的手中了。

大街之上，围观的全是好奇的市民。乘机行猝然偷袭，防不胜防，谁能料到这些市民中隐藏有杀手？

即使是内功已臻地行仙境界的高手，未运气行功之前，仍然是血肉之躯，禁受不起猝然的偷袭沉重一击。

她想叫喊，叫不出声音，接着被人扛上肩头，她便失去知觉。

阴沟里翻船。

晃凌风缺乏经验，中了暗算。

而飞燕却是老江湖，也中了暗算。

晃凌风知道暗算可怖，知道走在大街上，也可能被人搨一刀，却不知提高警觉严防意外。

也难怪他警觉性不够，这里是青龙帮的地盘，太极堂只有两个人，在此地等青龙帮的大少帮主。

青龙帮不可能暗算他，太极堂也不可能在青龙帮的地盘内暗算他，何况只有两个人，济得甚事？

从虚脱的状态中醒来，他知道完了，大难临头，一双脚已经踏入鬼门关啦！

全身发胀、发僵，稍一移动，便已感到全身脱力。

有高明的制人专家，在他身上施了禁制：最损人、最要命的金针过脉制经术，气血皆受到有效的管制。

他是行家，知道那天杀的混蛋，在他身上最少也下了二十七针。

而且，脚上有二十斤重的脚镣，手上有十斤重的手枷，他插翅难飞。

眼前有朦胧的幽光，一盏死气沉沉的暗黄色灯笼吊在外面的角落上。

是囚室，地底的囚牢。

血腥味、屎尿臭、霉气……没错，地牢。

还可以活动，但相当吃力，本来就全身虚脱发僵，手脚又加了合计三十斤重量，当然辛苦。

他咬紧牙关，试着挣扎坐起，一动之下，链子一阵怪响，一阵头晕目眩，他又重新躺下了。

好饿。好渴。大概他被擒迄今。已经有五个时辰以上了，也许已超过八个时辰。现在，可能已经是下半夜了。

像他这种刚长成龙虎似的大汉，少了两顿饭，感到饥渴是极为正常的事。

他发觉身上除了亵衣裤之外，什么都没有了，连鞋袜都被剥除，果真搜得彻底。

身陷绝境，他一点也不激动，不再试图挣扎站起，冷静地思索自救之道。

首先，他检查自己到底还留有多少精力，到底能否增加发挥的能量。

很不妙，气机被制，气海失去作用。

丹田被下了一针，精气神完全不能凝聚。

许久许久，他全身直冒冷汗，眼神百变。

但最后，他脸上涌起怨毒无比的阴笑。

脚步声入耳，他松散地躺得平平稳稳，冷汗徐敛，脸上的神色显得绝望痛苦。

囚室一亮，有人举着两盏明亮的大灯笼入室。

他转脸向外望，身躯扯动了几下。

四名大汉，拥簇着三个黑袍蒙面人，高举着灯笼，站在栅外向他观望。

“还没问口供？”为首的蒙面人，用怪异的腔调以官话询问。

“不曾。”右侧的黑袍蒙面人欠身恭顺地说：“这小辈一直就昏迷不醒，现在才有移动的迹象。”

“唔！现在好像已经醒来了。”

“是的，这小辈的体质极为强韧，提早四个时辰苏醒，是不可多见的天生练武奇才。”

“好好问口供。”为首的蒙面人下令：“弄清他的底细之后，如果证明他确是初闯道，与任何方面无关的人，务必尽最大可能收服他，我要用这个人。”

“是的，属下将全力以赴。”

“那就好。假使的确不能用，处置掉，免贻后患。我走了，这里你多费心。”

“肩下遵命。”

脚步声渐远，室中一暗。

不久，来了三名大汉，把他像拖死狗似的拖入邻室。

邻室是刑房，设有各式各样的刑具，金木水火土全备，血腥味更浓。

上面长案后，共坐着五个蒙面人，但由于灯火加了屏光罩，光线聚中向下照，看不到案后面的人的面孔。两侧，共有六名戴了只露双目的黑头罩，又粗又壮叉腰而立，打扮像刽子手的人。

他半躺在下面，发出间歇性的痛苦呻吟。

“你要到南京龙江船行当伙计，为何还在武昌逗留？”坐在中间的蒙面人间。

“我……我不能走。”他吃力地说，但咬字清晰：“我要查三江船行的血案。”

“替青龙帮查？”

“去他娘的青龙帮！”他咬牙切齿；“晁某身家清白，不愁吃不愁穿，为何自甘下流，与江湖混混沆瀣一气？”

“那你查什么？不在其位，不谋其政；你又不是巡捕；查什么？狗拿耗子多管闲事？”

“船上死的人，有晁某的朋友。官府查不出什么来，我要用我的方法，查出那下毒的狗王八杂种要他偿命。”

“所以你拖上飞燕杨娟帮忙？”

“不错。她是个老江湖。你们把她怎样了？”

“呵呵！你自身难保，还关心她？你为何要在咸宁道上救景夫人？你与荆门山庄的人有交情？”

“到了武昌，我才知道有关荆门山庄的事。”

“你撒慌！”

“放你的狗屁！”他粗野地咒骂。

“不用刑你是不会招的。来人哪！上刑！”

六名刽子手一齐抢下，他的双手被绳套住，拴在左面的大柱下，双脚套上了绞绳，绕上右面大柱下的绞桩上，两人同时用绞棍绞动，把他的身躯逐分逐寸拉长。

一名刽子手提了一竹筒辣椒酱，另一名握住一根插口的竹筒。

“你与荆门山庄有何关系？快招！”蒙面人厉声喝问。

“我根本不认识荆门山庄的人。”他绝望地叫。

“绞！”

他浑身的骨骼，发出可怕的响声，痛得他神魂离体，痛得他发出可怕的厉号。

“灌！”

竹筒插入他张大的口中，直抵咽喉。

他想咬裂竹筒，但已没有丝毫牙劲。

辣椒酱从竹筒流入咽喉。商个人紧扭住他的颈部，丝毫不能挣扎转动，呛得他五内如焚，不知人间何世。

终于，他昏厥了。

冷水泼醒了他，也洗掉他呛吐出来的胃中污秽。

“你招不招？”蒙面人的嗓音像打雷。

他没有什么好招的，他确是不知道荆门山庄的事。

“灌！绞！”

第二次昏厥……

第三次昏厥……

天地一片浑沌，他从浑沌中醒来。

老天爷！这是什么地方？他不是在地狱似的刑室受刑吗？怎么一跤跌在云端里，上了天堂啦？

这里不是天堂！

是香喷喷的女人香闺，身侧半压住他赤裸胴体的人，正是有香喷喷胴体，令男人发疯的裸体仙女。

他不知道天上到底有没有仙女，仙女有没有裸体的？

美丽年轻的面庞，就在他的眼前展露动人的媚笑，饱满诱人的酥胸在他的胸口磨擦，一双柔软温暖的玉手，不住摩挲着他的脸颊、五官、胸膛、腹部……

“事先你已经服下保元散，受刑后再灌了护心救伤灵丹，所以复元得很快。”裸女在他口边媚笑着说，吐气如兰，柔柔地、甜甜地、怜爱地……

“天杀的！复元得快？”他沮丧地叫：“我仍然感到身上每一根筋骨仍在拉长，口中仍像有火在燃烧，每一条肌肉都在收缩……”

“不会这么严重，晁爷，我知道。”裸女开始亲吻他，眼睛、鼻尖、脸颊、口、胸……

这鬼女人好厉害，挑逗的手法熟练极了，而他，却是第一次破天荒，看到一个脱得光光的美女。

他身上起了前所未有的变化，他无法控制的变化。

“你……你你……”他连说话的嗓音都变了：“住手……住口……你……你要干什么？你……”

“天啊！你以为我在干什么？”裸女放荡地叫、笑，玉手奇兵突出，威力万钧。

“我……”

他那无力的手。也开始不安份了，开始摸索到他不该摸的部位了，手虽然抖得厉害，但似乎力道却逐渐增加。

“你听我说，晁爷。”裸女一面说，一面用手、用身子、用行动来表达意思：“你是一个武功、勇气、胆识，都超尘拔俗的年轻人。但江湖鬼域，现实极为残酷，初出道的人成名不易，死的机会却多。如果没有人提携，你的一切努力都是白费劲。”

“你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敝长上要我侍候你，劝你。”

“贵长上是谁？”

“你还不到该知道的时候。总之，长上要你追随他，他帮助你成名，要不了三年两载，你将成为江湖上顶尖的风云人物，名利双收，酒色财气予取予求，这可是旷世难逢的好机会……”

“如果我不答应呢？”他的话软弱无力，双手的活动却完全相反，呼吸急促，浑身热力澎湃。

裸女更是春情荡漾，在他身上像蛇一样扭动。

“傻瓜，那还用问吗？”裸女揉动着他，娇喘吁吁。

“把我宰了？”

“是呀！”

“那……”

“即使是天下最笨的白痴，也不会选不答应这条死路，不是吗？”

“对，我不是白痴。”他一字一吐，似乎在情欲的煎熬下，清醒了些。

“这就对啦：你是说，你答应了？”

“我可不答应吗？我不希望你这双逗死人妙死人的玉手，掐破我的咽喉。死，毕竟不是什么愉快的事。”

“晁爷，你比我想像中的更可爱，嘻嘻嘻！”

“我有多少时间考虑？”

“没有时间考虑。你答应，一切都是你的；不答应，我只要在你的天灵盖上拍一掌就够了。生与死，天堂与地狱，随你选……”

“傻瓜！那还用问吗？”他模仿裸女的口吻嗓音，居然神似。

“你……”

“你这妖精！你这迷死人的妇女，你这可爱的一身宝贝，你这……”他把裸女抱得紧紧地，接着发出一阵狂笑，一阵激情的抓扭……

“哎呀！你轻一点……”裸女被他抓扭得叫起来。

他虽然在激情中狂笑，但眼中却放射出可怕的阴森光芒。

假使裸女知道他心中在想些什么，在转些什么念头，一定会惊得夜里做恶梦，会一口气逃到天尽头。

好死不如歹活，谁又愿意马上去死？

他不是烈士，不是圣人。他有活下去的坚强信念和斗志，只需要一点

点手段和技巧便可争取到活的机会。

9

同一期间，夜暗星昏。

梅亭山封建亭东面里余，山麓下的一栋别墅暗沉沉，没张挂任何灯火，花木扶疏的庭院死一般的静。

这里距城仅五六里，封建亭虽然允许游人前来瞻仰，但楚王府派有专人管理、照料、警卫，经常列为禁区。比方说，楚王府某一位王亲要来，附近就宣布戒严。这里，是楚王这一支家族的圣地，是楚王获得分封楚地的纪念性皇家建筑，因此附近的居民，多少沾了些王府的光，治安情形十分良好，不三不四的人相戒远离免生意外。

五个戴了鬼面具的人，像幽灵幻现般，不可思议地突然出现在内进大院的院中心，然后发出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阴笑。

笑声不大，但却有一种诡异不测的力量，院中新栽的各式盆景，居然发出震动的声息。

四周的屋顶与屋角暗影中，先后掠出四名戴了黑头罩的劲装警卫，但不敢贸然冲上，把守住四周戒备，并发出警讯。

强敌深入中枢，这些警卫居然毫无所觉，直至人影现身，阴笑声倏发，这才闻声赶到，栽到家了。

片刻，大厅门开启，先后出来了七名蒙面人，急急在五个鬼面人前面列阵。

一方用鬼面具掩去本来面目，一方用特制的黑巾蒙面，气势上各擅胜场，表现得无独有偶。

“诸位深夜光临，有何见教？”站在七人之中的为首蒙面人沉声问：“可否明示你们的身份？”

“你们能明示身份吗？”为首的入侵者反问。

“不能。”主人沉声说。

“那你是白问了。”

“好，请示来意。”

“首先，在下表明态度。其一，在下不过问你们的行事，你们有计划地策动残杀，以便锄除异己，杀掉有声望的人，培植自己的爪牙瓜代，这一切作法，是王霸者必然的手段，不足为怪，在下无意干涉。其二，各行其是，互不侵犯。其三，你们的魔爪不可以伸到在下这一边来，决不许你们损害到我方的利益。阁下，在下说得够明白吗？”

“唔！够明白。”蒙面人语气有点不稳定：“在下已经知道，诸位是何方的神圣了。”

“你们应该有所风闻的。阁下，请贵主本人出来说话。”鬼面人的口气相当托大。

“敝上不在。”

“阁下作得了主吗？”

“目前在下是此地的负责人。”

“很好，但愿阁下真能负责。”

“尊驾有何见教？”

“你们已经损害到我方的利益。”鬼面人单刀直入，语气转厉。

“在下所知，情形正好相反，咱们的活动，有如为贵方呼应，对贵方大大的有利。”

“相同地，敝方的行动，也对贵方大大的有利，替贵方制造极有利的情势。”

“既然互利，尊驾怎又说敝方损害了贵方的利益？尊驾到底……”

“在下是有求而来。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在下要带走晁凌风和飞燕杨娟，阁下作得了主吗？”

“不可能！”蒙面人沉声断然拒绝：“尊驾的要求，已超出在下的权责以外。”

“谁有此权责？”

“敝上。”

“但贵上不在。”

“对。”

“那么，只有一条路可走了。”

“尊驾……”

“在下给你三十声数。”鬼面人说得声色俱厉，斩钉截铁：“数尽而晁凌风与飞燕杨娟不曾押出来转交，你们，都得死！”鬼面人说完，举手一挥。

“一！二！三！四！……”最左前那位戴鬼面具的人，以中气充沛的嗓音计数。

十一比五，蒙面人这主人的一方占了绝对优势。

“尊驾不要欺人太甚……”蒙面人怒声说。

“十一！十二……”叫致的鬼面人不徐不疾地计数，其他四人不言不动，不加理睬。

“在下将尊驾的要求，转向敝上禀告，方能……”

“十五！十六！十七……”

“尊驾咄咄逼人，可曾想到后果吗？”

“二十三！二十四……”

“阁下的时限不多了。”为首的鬼面人终于发话了。

“二十五！二十六……”叫数的鬼面人并未终止计数。

为首的蒙面人哼了一声，拔剑出鞘。

“二十九！三十！”

为首的鬼面人身形似电，三丈空间一闪即至，旁立的人连人影也无法看清。

人到，剑到。

蒙面人目力极为锐利，及时一剑封出。

挣一声暴震，火星飞藏，封住了鬼面人身剑合一的一剑急袭。可是，封不住中宫，剑上所发的劲道与剑气，与鬼面人相差悬殊，自己的剑反而被震偏，中宫大开。

鬼面人的左手，已毫无阻滞地长躯直入，五指像大铁钳，扣住了蒙面



人的右肩，有骨碎声传出。

同一瞬间，四名鬼面人同时发动空前猛烈的攻击，向前疾冲，有如虎入羊群，出手辛辣霸道，每一击皆石破天惊，一冲错之下，其他六名蒙面人便倒了三个，惨叫声倏扬，血腥刺鼻。

风雷骤发，电耀霆击。片刻间，四周散布着十具死尸，快速的搏杀为期甚暂，双方的艺业相去太远了。

只有一个人是活的，是为首的蒙面人，右肩已血肉模糊，躺在鬼面人的脚前，暴露在鬼面人的剑尖下。

“我再问一遍，人囚禁在何处？”鬼面人厉声问，剑尖徐徐迫入对方的咽喉。

“我……我发誓，我不知道……”蒙面人魂飞魄散嘎声叫：“长上的安……安排，只……只有少……少数人知道。我……我们这……这些人只……只能与传话的人见面，迄今为止，长上到底是谁，在下仍一无印象，怎……怎么可能知道长……长上的安排……”

“那么，你对我已经没有什么价值了。”

“饶我……呢……”

一夜中，有多处地方飘散出血腥味。

一夜中青龙帮的人，与太极堂的弟子，在各处展开了血腥的报复行动。

一帮一堂的火并，终于因晁凌风的被暗算掳走而掀开序幕。

说来也令人慨叹，似乎数有前定。一帮一堂本来已发生无可避免的火并，却因晁凌风适逢其会的出现而消除，现在却又为晁凌风的失踪而火并。

晁凌风是在光天化日之下，在青龙帮的地盘内被掳走的，而当时却有太极堂的人在场，双方相互指责是对方的蓄意制造事端预谋，有理说不清。

一帮一堂的内部，本来就群情汹汹，几位激进的主战派人物，更是有了藉口振振有词，任何理由也听不进去，想得到会有些什么结果。

死伤惨重的结果，也是可以预见的。

这一夜，晁凌风也十分难过。

金针过脉制经术，是一种极为精奥、极为有效、极为阴毒的制人术。制人时其实不一定用金针，金针只是一种夸大的形容词。针灸用的金针其实也不是金制的，而是一种韧性极大的银合金针，称金针名不符实。

用针形器物，分别插入十三条经脉的重要穴道末梢，刺激穴道的某一段有副作用的神经，整条经脉便会受到某种程度的变形，活动稍一重些，便全身痛苦不堪，为期一久，经脉便永远不能恢复原状，成为残废，非由施针人用另一种手法施术方能复原，旁人即使熟谙同一种绝学，也不可能知道。原施针的解法。

这牵涉到部位、深浅、时限、锋尖所走方向，捻或摇的次数、所制经脉的顺序等等，只要相差分厘，结果将完全不同。

可以说，只有下针人的独门解法才有效。

练了半甲子内功，而且成就斐然的人，可以用内功自解穴道，自冲经脉，但决难自解金针过脉制经术。

除非另具绝学；除非天生异禀；除非习过此术而又知道如何获得外力协助；除非……

晁凌风一口就说出自己所受的禁制，当然内行。

他所耽心的是：时不我留。

他需要时间，而时间却不由他控制。

如果不能获得外力协助，他至少也需要十二个时辰。

十二个时辰，什么事故都可能发生，他不能等死。

他毫不绝望，他要为自己的生命作抉择，为生命而全力以赴，为保命而下最大的赌注。

他想到了某一种方法，一种几乎不可能获得的方法。求生意志坚强信心十足的人有福了，他得到了。

在他所修炼的内功来说，这是走邪魔外道路径的歪方，不容许择取的异端。

生死关头，他不在乎什么异端。

当裸女疲极沉沉睡去时，他却一步步在生死之门中挣扎，在死神的魔掌中奋斗，在生死两途中徘徊。

头一个时辰，他身上每一条筋肉，每一细胞，都在作令人刻骨铭心的痛苦脉动，身下的睡褥，全被他身上排出的，近似血浆的浓腥液体所浸润。

他忍受着全身要爆炸似的折磨，这痛苦非人所能忍受得了的，但他撑过去了。

后一个时辰，他浑身冰冷，呼吸似乎已经停止了，他完完全全是一个死人。

最后，脉动油然自海底穴升起，缓慢地、默默地、向全身扩散。这期间，他冰冷的身躯逐渐恢复温暖。

天终于亮了，房内可以听到早起鸟儿的悦耳鸣声。

裸女也醒了，听到房中有声息。

她看到桌前站着赤裸的晁凌风，一手挑亮灯火，一手斟倒茶壶中的冷茶入杯。灯火下，晁凌风的举动沉静、缓慢、悠闲、从容。脸色苍白，呈现出坚强、冷静、刚毅的线条。

“你用不着起来浪费精力的。”裸女挺身坐起，取过床尾散放的胸围子穿上，却不穿亵衣裤：“动一动就沉重吃力，何苦？日上三竿，就会有人来设香案，监督你歃血起誓，然后替你解禁制。”

“是吗？我就等日上三竿。”晁凌风喝了一杯冷茶：“说来好笑，你我颠鸾倒凤快活了一夜，我还不知道你贵姓芳名呢！就算上教坊吧！教坊的粉头也有什么芳呀，艳呀，香呀，花呀等等芳名，是不是？”

裸女从床后柜内，取出新的裹脚布，姿态香艳无比，毫无羞态地缠脚。女人下床之前第一件事就是裹脚，不然什么事都做不成。

“你听说过冷香仙子丁香吗？”裸女冲他嫣然一笑，风情冶荡极了：“那就是我。”

在江湖道上，我的名气并不比飞燕低。”

“冷香仙子？哈哈！”他大笑：“他娘的！昨晚在床上你猴在我身上，热得像团可化铁的溶金的火，哪能叫冷？你他娘的应该叫热香仙子或肉香仙子；乖乖！你瞧你那一身可以让人发疯的肉，啧啧！”

他说得又粗又野，完全变了一个人。

“噢！你……”冷香仙子一怔：“你说话一点也不虚弱，一点也不像……”

“不像一条任人宰割的病狗，对不对？”他冷笑：“告诉我，是哪位绝子

绝孙的贼王八，用那么歹毒的金针过脉制经术制我，在我身上下了二十七针之多？”

“神针玉女温娇。不久，你就可以见到她了。”

“玉女？那位扮男观众，出其不意在我身后击昏我的女人？”

“她其实很美，又年轻，只是自视太高，眼高于顶，瞧不起所有的男人，揍起男人来又狠又凶，敢招惹她的男人，一定会被她整治得死去活来。”

“天杀的！你们一个仙子，一个玉女，可把我整得死去活来，可恶透顶。好，我会逐桩逐件，好好地一分一毫回报你们的。喂！我的衣裤鞋袜呢？还有我的荷包。该死的，你总不会让我这样光溜溜去见那什么玉女吧？”

“你这样子让她看到，她不整得你半死不活，那一定是你祖上有德。”冷香仙子下床穿衣裙：“我可舍不得你受活罪呢！衣履在床头柜内，新的，你的旧物全撕破了。”

“撕烂检查？见鬼！我出来游湖，什么都没带。该死！我那如意竹钩杖呢？这是我用来抓痒的东西。”

“劈开了。”

“天杀的！你们做得还真彻底。看样子，我今后要找女人专门替我抓痒了。喂！

飞燕杨娟呢？”

“你还想那位骄傲的女光棍？哼！别想。”冷香仙子白了他一眼：“长上另派有人对付她。凭良心说，她还真是有用之才，她的号召力比我强一两分。”

“你们的长上是谁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什么？不知道？你听命于一个不知道的人？你……”

“哼！有什么好怪的？”冷香仙子似乎认为他孤陋寡闻：“若有个人不取你的性命，给你大量金钱，支持你做任何事，只要求你服从听命，平时不干涉你的私务，但违抗必定受到可怖的处罚，你能不听命吗？他是谁你又何必介意？”

“荒谬绝伦。”他摇头苦笑：“飞燕囚监在何处？”

“你以为我是傻瓜吗？”

“什么？你的意思是……”

“我告诉你，我不许可你再沾她，想她也不行，今后，你是我的人……”

“你少做清秋大梦。”他穿衣穿鞋：“女人，我告诉你，今后你必须离开我远一点，别以为我和你上过床，便会对你有几分温情，那是不可能的，我不会要你，虽然你才貌都不错，但……”

“你给我闭嘴！”冷香仙子逼近他，秀眉倒竖杏眼圆睁：“你给我听清了……”

“走开！”他将新的青衫穿妥，发觉居然很合身。

“你……”冷香仙子一把揪住他的胸襟。

“去你的！”他抓住抓胸的手，信手一挥。

冷香仙子骤不及防，惊叫一声，向床上飞翻，砰然大震中，帐落床坍，一塌糊涂。

冷香仙子狼狈地爬起，惊怒交加忘了一切，发出一声咒骂，向他凶猛地扑去，双手齐出，右手点穴制七坎，左手擒拿扣他的右手脉门。

“啪啪！”耳光声暴起，冷香仙子晕头转向往后急退，狼狈万分。

“女人，你才要给我听清了。”他阴阴一笑：“念在你曾经助了我一臂之力，我不和你计较，也不向你施行报复，但你得识相些，远远地避开我。”

“我……我助了你一……一臂之力？”冷香仙子傻傻地问。

“是的，你帮助我冲开了任、督、冲三脉之会。如果我自行设法，必须爬上三丈高的地方往下掉，而且身形必须控制得极为准确。即使这样，也需要十二个时辰才能脱离险境。现在，你最好赶快滚开！我要在这里等你的人来，等那个什么神针玉女来，我要看她到底是怎样的玉女。”

“你休想，你……”冷香仙子尖叫，再次冲上。

这女人太激动昏了头，太激动就会做笨事，还不明白晁凌风的禁制已解，所以毫无顾忌地再次冲上动手。

“砰！”她再次飞起，再次被掳倒在破床上，摔得晕头，转向乌天黑地。

这一摔，她总算明白了，发狂般将破帐拉开，发狂般在下塌的床下寻找。

“女人，你找什么？”晁凌风站在床口笑问。

“找我的剑，我的百宝囊……”她头也不抬信口答。

“今早我就丢到床底去了，要把破床掀开才能找得到。呵呵！找到了也没有用。”

“我一定要找到，一定要杀你，一定要……”

房门突然响起叩击声，有人在门外叫唤。

“进来，门是虚掩着的。”晁凌风扬声叫，虎目中冷电乍现。

房门开处，门外站着一位佩刀的彪形大汉。

“丁姑娘，长上有口信。”大汉急急地说，迈步入房狠盯着泰然背手而立的晁凌风：“情势大变，控制不住，要姑娘赶快将人带走，暂时找地方隐身。”

冷香仙子正吃力地将破床拖出，无暇答话。

“长上在何处？”晁凌风问。

“不知道，你……”大汉有点困惑。

“神针玉女呢？”

“到大洪山去了。”

“飞燕杨娟囚禁在何处？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说！”晁凌风沉叱。

大汉怒火上冲，冲上就是一耳光。

晁凌风哼了一声，一手架住来掌，右掌发如电闪，劈啪两声巨响，反而给了大汉两记阴阳耳光。

接踵而至的打击，令抬头观看的冷香仙子失魂。

一阵掌劈、拳打、摔倒、掀、损、抛、掷……大汉像一团任由摆布的烂肉，起初拼命叫嚷，最后力竭声嘶，叫不出声音了，五官流血，全身松散。

“飞燕囚禁在何处？”晁凌风特大汉劈胸抓提而起厉声问：“不招，我要再揍你一顿狠的。”

“哎……唷……”

“你不招？好……”

“我……我招……在……在广平桥头孙……孙家大……大院内……”大汉崩溃了。

昆凌风哼了一声，一掌将大汉打昏。

“你……你你……”冷香仙子完全清醒了，大惊失色。

“我很好。”晁凌风说。

“你……你不是……不是……”

“你现在所看到的晁凌风，已经不是昨晚受尽伤害，一团烂肉模样的晁凌风了。你转告神针玉女，我会找到她的。替我带口信给你那个什么长上，叫他赶快逃命，最好逃到天尽头，有多远他就逃多远，哼！”

他启开房门走了，昂道阔步扬长而去。

冷香仙子像是麻木了，丝毫不敢移动。

广平桥在城东的忠孝门外，跨越南湖。

南湖占地甚广，自忠孝门延伸至望山门。

人在南湖的长街掳走，藏在南湖的东面孙家大院，距掳人的地方不远。颇为出人意料之外，计算颇为精明大胆。

孙家大院在地方上颇有名气，孙大爷是府城的大户仕绅。占地甚广，十余栋房全倚湖而筑，风景颇为宜人，是孙大爷夏日避暑的地方。平时，大院内只有几个老仆管理，甚少有人走动。

飞燕杨娟是江湖的名女人，她的底细用不着查，一个独来独往亦正亦邪的女光棍、并不怎么引人注意。

她受到优待，被掳的当天她昏迷不醒，醒来时发现自己被囚禁在一间平常的小房内，被制了软穴，活动极感吃力，走一步也感到力尽筋疲。

有一名老妇张罗她的饮食，像个老债主，面孔丑陋而阴沉，不回答任何问题。

一灯如豆，她倚在床栏上沉思，想来想去，毫无逃生的希望，想得心灰意懒，想得心烦意乱。

除了听天由命，她毫无作为。

她知道被人用软字诀手法制了脊中穴和巨阙穴，前后两穴遥遥相对。凭她的修为，根本无法用真气冲穴术自解穴道，虽然软手法在点穴五种手法中，属于中间的轻手法，她也无能为力。

老妇把守在房外，房门不许关，小窗是钉死的，她无法在老妇的监视下脱逃，也无力脱逃。

逃生无望，她只好听天由命，睡了一场好觉。

半夜醒来，她发现老妇已在室内伏桌假寐，刚爬起想逃出房外，老妇便醒了，一言不发先揍了两掌两拳，打得她倒在床上好半天仍感疼痛。

不知道过了多久，她被人声所惊醒。

天已经亮了，房门外透入红红的朝霞光芒。

桌上的灯已经熄灭，桌旁坐着老妇和一位虬须戟立，粗壮如熊的中年人。两人正在交谈，神色似乎都有点不安，老妇似乎有点心神不宁。

看到中年人腰间的怪兵刃雷锤，她感到心中一紧，不祥的预感震撼着她，一阵寒颤通过全身，不由打一冷战，本能地将身子缩成一团。

她是老江湖，见多识广的江湖女光棍。

四大魔君之一，北雷雷化及，一个好色如命的老魔，对什么女人都有兴趣，恶名昭彰的淫虫。

四大魔君中的南云，姓南，名云起，与北雷雷化及，同是有名的色魔。

两人的武功，也比东风西雨高强，但在口碑上来说，两个色魔比东风西雨恶劣多多。

“北雷，老身奉到的指示，确是要老身将人交给你。”老妇的口气颇为托大；“可是，指示上说，带你来的人是姓刘的残废，他将另带口信来。而现在……”

“老太婆，你大概还不知道，昨晚城内城外乱得一场糊涂，有许多人送了命，贵长上奔东逐北四处奔波，哪有人手可以派出？”北雷冷冷地说：“他要我来接收人，你要是不给，我可要走了。”

“可是，你……”

“我与贵长上的协议，当然作废。”

“你不能……”

“我为何不能？咱们这种人与人合作，讲的是互惠，我得不到我所要求的利益，当然不能助他一臂之力，我北雷从不作于己无利可图的笨事。你不愿意，一切后果由你负责，告辞。”

“这样好不好？再候片刻，也许长上会另派信差前来传达指示。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你不能不讲理，北雷，我的要求不算过份吧？”

“好吧！我就等候片刻。”北雷终于让步，一双怪眼，贪婪地死瞪着床上的飞燕，不住猛咽口水。

“那就谢啦！”老妇宽心地说。

“老太婆，有酒菜吗？”北雷笑问。

“我去叫人给你准备。”老妇立即鼓掌三下。

房门外出现一位村夫打扮的人。

“去，替客人准备酒食，送到此地来。”老妇说。

“好的，小的这就前往吩咐厨下准备。”村夫欠身答，转身走了。

酒与色不分家，除了一些真正的酒鬼之外，一般的人三杯黄汤下肚，有了三分酒意，下一步所想起的事，大多与色有关，尤其是女人就在身边的时候，色欲最为强烈。当然，与朋友在一起喝算是例外，那时一定是不醉不休。

北雷已经有了三分酒意，目光贪婪地在床上的飞燕身上转。

老太婆在一旁监视，心中暗叫不妙，这老魔如果发起病来，怎阻止得了？

飞燕瑟缩在床上，心中更是焦灼万分。她想找地方躲，最好能有一个地洞钻进去藏身，可惜房中没有地洞。

“老太婆，你不打算到外面凉快凉快去？”北雷突然扭头向在一旁坐立不安的老太婆邪笑着问：“房间很小，你不觉得三个人太拥挤了吗？”

“老身责任所在，拥挤也是无可奈何的事。”老太婆硬着头皮说。

“你已经没有责任，已经过了四五个片刻了，对不对？”北雷怪眼一翻，不耐烦了。

“这……”

“在下耐性有限，老太婆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你要不怕看热闹，出不出去在下不在乎。”北雷阴阴邪笑，向躲在床上的飞燕杨娟招手：“小女人，过来坐，相信你也该饿了，来陪太爷喝两杯。”

飞燕不是挑不起的姑娘，心中虽然害怕，但不能不面对现实，必须死中求生，谋求自救之道。

她银牙一咬，跳下床来往桌旁走。

“唔！不错。”北雷欣然说：“我知道飞燕杨娟，不是普通的女人，你在江湖闯道五年，成就斐然，胆识与魄力皆超人一等。我一听有人把你弄到手，就迫不及待赶来谈这笔买卖，所付的代价虽高，但仍然值得的。”

“哦！雷化及，你所付的代价是什么？有多高呀？”飞燕似笑非笑大方地在横首坐下：“我飞燕杨娟的价码如果太低，听来委实不是滋味。”

“这是买卖双方的秘密，无可奉告。来，喝一杯。”北雷斟了一杯酒递到她面前：“我北雷多年来一直就在江湖上寻找。”

“你寻找什么？”飞燕有意制造拖延的机会，争取有利的时辰，也许会有自救的机会。

“寻找电母。”

“电母？你是说……”

“对，电母。雷公如果有电母助威，足以雄霸天下。所以我一直就在寻找武功超尘拔俗的女人，希望能找到一个愿意做电母的伴侣，因此我不断搜集武林名女人的底细资料。”

“找到了吗？”

“还没有。多年来，确也碰上不少武林女高手，可是，一是我的容貌丑陋，二是有大多数女高手名不符实，武功平平无奇。这一来，我的好色恶名也就日渐昭彰。我问你，你愿意做电母吗？”

“愿意如何，不愿意又如何？”

“愿意，我还得试试你的真才实学才能决定；不愿意，一夜之后，我就给你一锤一了百了。”

“解了我的禁制，先试试本姑娘的真才实学……”

“小女人，哈哈！不要把我四大邪魔之一的北雷，看成初出道的嫩鸽好不好？三天之后，我会给你露真才实学的机会。来，坐到我身边来。”

飞燕心中暗暗叫苦，这老魔要动手动脚啦！

北雷不但要动手动脚，而且动了强烈的情欲，酒意一涌，眼中欲焰闪烁。

飞燕被软手法制了气血二门，一运劲就浑身发软，想反抗那是不可能的事，她能不焦急吗？

北雷鸟爪似的怪手，随即伸过来了。

她推桌而起，向后急退。

“该死的！”北雷一跳而起：“你也是一个嫌我不中看的贱女人，我要让你受尽污辱再送你下地狱。”

她向房门逃，但距门还有三四步，便被老太婆从斜刺里抢到，伸脚一勾，她扑地便倒，想躲闪也力不从心。

“交给我！”北雷暴怒地冲到，俯身伸手便抓。

“哎呀……”她在地上翻身惊呼，双手绝望地挣扎，急拨北雷下抓的大手。

北雷哪将她放在眼下。抓势更快，崩开她乱拨的双手，抓住她的胸襟往上提。

这瞬间，她的惊惶凤目中，杀机怒涌。

北雷将她劈胸抓起，左手立即抓住她的腰间绣带。

“哈哈！小女人。”北雷狂笑，作势撕拉她的绣带：“任何三贞九烈的女人，在我北雷手下……嗯……不对，你……”

裂帛响刺耳，她的外裳被撕开了，露出里面的月白胸围子，绣带也被拉断了。

“砰！”她被摔跌出丈外，发乱钗横，玉体半裸，狼狈万分，被摔得晕头转向，挣扎难起。

北雷则退了两步，摇摇欲倒，双手狂乱地在腰间的百宝囊中掏出一只小玉瓶，脸色泛青，呼吸一阵紧。

“北雷，你……你怎么了？”老太婆骇然问。

北雷匆匆吞了三颗丹丸，随即盘膝坐下，几乎摔倒。

“那……那贱女人刺……刺了我一……一针，毒……毒针……”北雷嘎声叫：“快……快捉……捉住她，要解药，我……我的解毒药不……不怎么对……对症。”

老太婆大吃一惊，转首向飞燕看去。

飞燕正慌乱地踉跄爬起，双手抱住破裂的衣裙，慌乱地掩住半裸的胴体。

“你……你还有毒针伤人？”老太婆警觉地问：“你身上所有的物件，都经行家一一搜出来没收了，怎么可能藏有毒针？”

“本姑娘有各式各样的杀人秘密武器。”飞燕站稳不再慌乱，逐渐恢复镇定：“真要到了生死关头，本姑娘用来杀人或自杀。你如果不信，何不试试？”

“你果然不愧称当代武林风云女杰之一，果然有点鬼门道。”老太婆抓起一张圆凳慢慢逼进：“快告诉老身解药在何处，不然……”

“老婆婆，你也是女人。”飞燕想打动对方以谋自救：“你难道眼睁睁看着这老淫魔污辱我，而无动于衷？我不信你是这种毫无羞耻的人。”

“你少给我挑拨离间……”

“本姑娘没有挑拨离间的必要，老淫魔并不是你们的人，怎能算是离间？事实上，老淫魔并不将你当作人看待，他对你的态度已说明了一切，你又何必为了他的死活而卖命？”

老太婆眼神一动，脚下一慢。

“据我所知，北雷这该死的淫魔，可说是天下女人的公敌，真才实学还算不上第一流的。”飞燕继续动以利害：“而贵长上却如此看重他，置你们于何地？难道真的是远道的和尚会念经？你们日后……”

“别说了！”老太婆烦躁地叱喝。

北雷大概行功帮助药力发挥，正在紧要关头，却被两人的神态所激怒，身躯无暇站起，忍不住用凶光暴射的怪眼，狠瞪着老太婆。

“老太婆，他恨透你了。”飞燕及时挑拨。

“你给我安份些，滚到一边去。”老太婆显然被飞燕的挑拨打动了，目光转向狞恶的北雷：“北雷，这小女人身上的兵刃各物都被搜走了，解药决不会留在她身上，老身无法助你。”

北雷脸色一变，苦于不敢在行功重要关头开口说话，怕走火入魔，只能凶狠地死瞪着老太婆，以表示自己内心的愤怒。

威吓反而收到反效果，老太婆眼中，突然涌现浓浓的杀机。

“老身确是无能为力。”老太婆丢下圆凳，慢慢向盘坐在地的北雷接近，



眼中的杀机更浓：“不过，老身可以用半甲子苦修的先天真气。助你行功驱毒。”

飞燕心中狂喜，暗叫五行有救。

北雷心中又急又惊，立即停止行功，脸色难看已极。

老太婆到了，狞笑着伸出鸟爪似的枯手。

蓦地房门悄然而开，一个道装中年人当门而立。

老太婆脸色一变，伸出的手僵住了。

“这里发生了什么事？”中年人讶然问，炯炯鹰目中冷电四射。

“这……”老太婆有点失措：“北……北雷中了毒针，毒……毒发了……”

“什么？中了谁的毒针？”中年人吃了一惊，急步走近北雷。

北雷已散去刚凝聚的先天真气，毒针的毒立即重行发挥威力。幸而吞下的解毒丹丸，也发生了作用，虽则药力并不怎么对症，但仍然具有相当可观的作用。

“老……老虔婆是……是你们的叛……叛徒。”北雷冒着冷汗说，身躯也开始发抖。

“叛徒？”中年人的凌厉目光，凶狠地注视着老太婆，有一股威严迫人的气概流露，令老太婆心中发寒，脸色变得苍白失血。

“统领明鉴，这个北雷不是什么有种的成名人物，而是一个卑鄙无耻的混蛋。”老太婆定下神为自己辩护：“一个下流的下三滥猪狗，事情的经过是……”

“天灵婆，你不必急于分辩以图脱罪。”中年人制止老太婆辩解：“北雷老兄，你撑得住吗？”

“快替我向那小贱人逼取解药……”北雷焦灼地大叫，其实叫声并不大。

中年人的目光，落在衣裙凌乱有如半裸的飞燕身上。

“你用毒针伤了北雷？”中年人厉声问。

“他该死。”飞燕把心一横，三个字说得尖锐刺耳。

“天灵婆，你们不是已经彻底搜过了吗？怎么让她身上揣有毒针？”中年人转向天灵婆厉声问。

“统领明鉴，针是很容易秘藏的。”

“你们难逃疏忽之罪。”

“属下知罪。”天灵婆狠盯了北雷一眼；“幸而毒针仅伤了一个微不足道的外人。”

“北雷老兄不算是外人。”中年统领阴森的语调令天灵婆心中发冷：“等本座处理这件事之后，再决定你该当何罪。”

“统领……”

“住口！以后再说。”中年统领沉声叱阻，然后向站在床尾极感不安的飞燕走去。

天灵婆大感委屈，统领显然听信外人北雷的话，对她这个自己人反而有了先入为主的成见，难怪她心中大感不平，油然兴起愤怨的念头。

既然上司鄙视她的忠诚，她又何必自甘菲薄做一个忠诚的奴才？但久受统制，她还不敢反叛。

“小心她手中暗藏的毒针。”她尽职地及时向上司提供警告，免生意外。

可惜，她的忠诚再次受到无情的鄙视践踏。

“你以为你比本统领高明？本统领怕这小泼妇的毒针？哼！”中年统领扭

头向她冷笑：“我看你是愈来愈不上道了，天灵婆。”  
天灵婆几乎要气炸了，登时脸色泛青，心中发痛。

10

中年统领不理睬她的神色反应，目光重新回到飞燕身上，迈步继续接近。

“把毒针给我。”中年统领的左手，直伸至飞燕的胸口：“我要看针上的奇毒有何种毒性，拿来。”

飞燕不敢不遵，左手徐徐伸出。

“你如果敢耍花招，本统领一定把你弄得半死不活。”中年统领狞笑：“我的绰号叫鬼神愁，江湖有名的屠夫，整治那些胆敢违抗我，妄想在我面前充人样的男女，所用的手段足以让一等一的铁汉丧胆。”

飞燕大吃一惊，想不到这个其貌不扬的人，竟然是江湖十大屠夫之一的鬼神愁柏寒秋。

她乖乖地将一枚三寸小扁针丢入对方的掌中，这枚针原是暗藏在裙褶内的。

“你身上一定不止一枚，都交出来。”鬼神愁冷冷地说：“如此细小，难怪找的人搜不出来。”

“就此一枚，是在生死关头用来救命的。”飞燕无可奈何地说。

“你说谎！”

“我说的是实话，哎……”

鬼神愁一掌将她劈翻，接着又给了她一脚，最后撕掉她的外衣和裙子，她成了个半裸的人。

“哼！你是生得贱，看我怎样整你这个江湖上以美艳狠辣出名的名女人。”鬼神愁凶狠地说，抓住她遮羞的胸围子要撕拉。

“不要伤她。”北雷怪叫：“人是我的。”

“我不会伤她。”鬼神愁说：“我要羞辱她……”

嗤一声裂帛响，胸围子撕破了，椒乳怒空，飞燕成了个上空女郎，尖叫着在地上双手抱胸，蜷缩成团。

鬼神愁一阵狞笑，举脚踏向她的下体。

“小心……”北雷怪叫。

鬼神愁不收脚，脚折向斜飞，身形疾转。

从后面扑上的天灵婆，吐出的一掌恰好被脚踢中，啪一声怪响，劲风四散。

天灵婆飞退丈外，脸色大变。

这瞬间，地下的飞燕顾不了羞态，身形滚转，掌中暗藏的第二枚毒针，刺入鬼神愁的另一条脚的膝弯。她软穴被制，用不出劲力，但普通基本力道仍在，锋利的细针不难刺入。

鬼神愁虽然发现脚下的飞燕在滚动，但并没介意，向天灵婆冲进。

“你果然反叛！该死！”鬼神愁怒吼，伸手便抓。

“噗噗噗！”天灵婆一连三掌斜劈在伸来的手爪上，但仅能将抓来的手撼偏些小角度，自己却斜退了半圈，仍难摆脱大手的跟踪，双方的武功相去太远了。

指尖行将触及天灵婆的右胸，鬼神愁突然身形一顿，让天灵婆脱出指尖的控制。

“哎呀！”鬼神愁惊呼，左腿一软，脸色变青，几乎屈一膝跪倒。

“你也中了针……”北雷沮丧地叫：“快召你的手下来……”

天灵婆急急掩上房门，拉开马步准备扑上。

“人都撤走了。”天灵婆咬牙说；“我天灵婆受够了，今天我要……”

砰一声大震，房门被踢倒了。

门外涌入三名黑衣人，人进房立即撤剑堵住门口。

“天灵婆，你要什么？”当中而立的中年黑袍人语声像泉啼。

“她……要反……叛……”鬼神愁厉叫，身形一晃，向前一栽。

两个黑衣人急急冲上，掺住了他。

天灵婆跃身一跳，接着飞跃而起，在砰然大震中，撞毁了小窗如飞而遁。

“柏统领，你……”扶起鬼神愁的一名黑衣人急问。

“小泼妇刺了我一针。”鬼神愁急叫：“是……是麻痹毒，我……我囊中有解药，快……快助我取出……”

黑袍人追出窗，片刻便重行跳窗而入。

“老虔婆逃掉了。”黑袍人收剑，用手向蜷缩在床脚的飞燕一指：“柏统领，这小泼妇怎么了？”

“你……你们……”服了解药的鬼神愁仍在发抖。

“奉长上面谕，来请北雷往城内相见，你这里……”

“北雷老兄也被小泼妇暗算了。”

“哎呀！”

“快捉住她，小心她手中的毒针……”

“我先废了她的手，哼！”黑袍人拔剑出鞘，警觉地向飞燕挺剑接近。

飞燕暗叫完了，左手的毒针指向自己的心坎。

“本姑娘自己了断。”她咬牙说：“今后，江湖将成为血海屠场，你们这些人，将一个个死无葬身之地……啊！凌风……”

她最后的一声抖切的叫声，并非是绝望的惊叫，而是充满希望的欢份、兴奋、从死亡中回归阳世的叫喊，把在场的人吓了一跳。

房门口，站着脸色仍有点苍白的晁凌风。

“我要一个个痛宰你们这些混蛋。”他愤怒地说：“你们这么多人，竟然无耻地凌辱一个有身份的姑娘，你们已经失去了人性，我不能饶恕你们的无耻罪行。”

“晁凌风！”失去活动能力的鬼神愁骇然狂呼。

黑袍人大吃一惊，一声怪叫，双手一阵狂挥；一双大袍荡起阵阵风雷，灰蓝色的烟雾阵阵腾涌，淡淡的积尘怪味随风飘扬，刹那间，灰蓝色的烟雾充溢在房内，视界朦胧，像是黄昏降临。

晁凌风疾冲而入，排雾猛扑黑袍人。

“毒……雾……”是飞燕的惊叫声，但已看不清她的身影。

当然也看不到黑袍人，甚至连北雷的身影也被烟雾所笼罩。

不是邪术，晁凌风克制不了毒雾。  
不久，灰蓝色的毒雾终于飘散，房中已经人去房空，所有的人都不见了。飞蒸则昏迷不醒，被毒雾弄昏了。  
整座孙家大院，鬼影俱无。

青龙帮与太极堂火并了一夜，帮的城外秘舵有几处受到无情的攻击；堂的几处秘坛，也受到惨重的损失。

双方的总舵与总坛，总算不曾受到侵扰，可知这次火并，双方皆有所顾忌，不曾顾全力作破釜沉舟的孤注一掷，事发仓卒，来不及全力策划聚力生死一搏。

破晓时分，重要人物终于在东湖碰了头。

紫虚观东北里余，有一座藏在茂林修竹内的小小别墅型幽静小院，叫小雅居，是府城某位与楚王府沾亲带故的权势人物，建在此地避尘远器的隐居处，平时很少有人注意这处罕见有人走动的地方。

谁也没料到，小雅居成了一帮一堂重要人物结算的地方，因此闻风赶来凑热闹的人，只有凑巧碰上的少数几个江湖三流人物而已。

到底是那一方选定小雅居作为会面处的？知道内情的人没有几个，反正双方碰上了，唯一解决之道是设法消灭对方。

小雅居只有几间布置得幽雅的房舍，破晓时分，微曦日明，一目了然，花树修竹间，有几个飘忽不定的黑影活动，看不到任何灯火。

九个青衣劲装人影，飞越院墙进入前面的小院子，两面一分，列成阵势气氛一紧。

一个青衣人到了阶下，唰一声抖动手中的一面三角旗，高举过顶。

旗长尺八，色紫，绣了一条青龙，龙首前有两颗龙珠。

这是青龙帮四位传旗使者，所持有的是会旗，珠自一颗至四颗，持有人称为一珠使者、二珠使者……四人的地位甚高，由总舵会主直接指挥，传达帮主的令渝。

四使者之间，身份地位名义上是相等的，但通常珠数多的人，由资深的人担任，无形中有了高低，四珠使者算是地位最高的人。

“二珠使者骆，请见贵堂此地执事人员。”青衣人沉声叫，举旗一挥，向后退。

毫无动静，全宅寂静如死域。

青龙帮的二珠使者生死判骆一中，江湖声望甚高，在该帮自然具有份量，出面与太极堂的执事人员打交道，太极堂各坛主的身份要比他低一级。

这里的执事人员如果是坛主，应该不会拒绝他的请见。

可是，没有人理睬他。

久久，声息毫无。

九个青衣人耐性有限。本来，今晚双方的人皆已失去耐性。

“咱们就进去吧！”一位青衣人阴森森地说：“咱们已经尽了礼数，请使者下令。”

“哼！好。”二珠使者生死判沉声说：“既然他们没把咱们放在眼下，那就休怪咱们做得太绝了。”

右面屋顶上，突然传出一声异啸，接着四面入方的花树丛中，怪声此起彼伏。

最后，一个黑影出现在屋脊上，袍袂飘飘，面目难以看清，黑得像是刚幻现的鬼影。

“嘿嘿嘿嘿……”黑影发出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阴笑：“诸位果然找来了。门没开，诸位如果有胆量，那就进去吧！不必假仁假义拾出江湖礼数吓人。”

余音在耳，黑影却失了踪，一闪不见，真像是突然幻灭了，出现得快，消失得更快，轻功身法的速度，已臻匪夷所思境界。

两个青衣人是在余音未落之前，以惊人的速度向上跃升的，人接近檐口，黑影已经消失了。

两人继续掠上屋脊，举目四顾，哪有半个人影？

“咦！这人的身法快速绝伦，太极堂哪有如此高明的人物？”最先到达屋脊的人向同伴惊问：“不对，这里不是太极堂的秘窟，咱们的消息不可靠。”

后檐口突然出现两个黑影，身形再闪，已占据了屋脊的另一端。

“咱们的消息也错了。”一个黑影用刺耳的嗓音接口：“消息上说，你们的帮主会来，来的却是一个使者，委实令人失望。”

“阁下是太极堂的什么人？”生死判沉声问。

“不必多问。”黑影的嗓音更刺耳了。

“你认为骆某不配与你打交道？”

“你真的不配。”黑影的口气大得很。

“哼！骆某……”

“你不要哼！你只配与一些三流人物打交道。”

“在下却是不信。”生死判拔出了判官笔。

“不信你可以进入大厅瞧瞧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

“大厅中有七具尸体，那是太极堂的内坛高手，其中有义坛的第一把手三手丧门。”

七个高手，禁不起在下一击，一照面便死了三双半，你行吗？”

生死判吃了一惊，心中一跳。

三手丧门是太极堂极为出色的人物，名义上听命于义坛主九天玄女于天香，其实论真才实学，不但内功深厚三两成，拳剑与暗器更比九天玄女高明多多，只因为资历比九天玄女差，所以听命于九天玄女。

生死判的武功，与九天玄女相较，当然高明些，但与三手丧门比较，乐观的估计，双方该称势均力敌。

而听黑影的口气，三手丧门七个人不堪一击。

生死判感到脊梁发冷，毛骨悚然。

对方杀了三手丧门，显然不是太极堂的人，太极堂在这里的确布置有人，可是全被这两个来历不明的人杀光了，现在……

现在对方要对付他了，原因何在？

“好，在下要亲眼看看。”他沉声说；“不管阁下所说的话是真是假，骆某都要进去看看，看你阁下是真的呢，抑或是吹牛唬人。”

“你会进去的。”黑影发出刺耳的狞笑：“但进去的必须是半死人。”

“你阁下……”

“现在，你得先留下半条命……”

生死判突然冲进，判官笔作势雷霆一击。

黑影一声狂笑，笑声怪异已极。

生死判感到脑门一震，气血陡然下沉。

而生死判的同伴，突然尖叫一声，向后栽倒，骨碌碌向下滚坠。

危机临头，反应快经验丰富的人，永远比别人活得长久些。

生死判向侧倒，也骨碌碌向下滚。

下面，鬼啸声此起彼落，偶传出一两声刺耳的垂死叫号，模糊的快速移动人影乍隐，似乎整座小雅屋，已被不测的凶险所笼罩。

砰一声大震，同伴沉重的身躯摔落在屋下，高度虽然不足两丈，但神智昏迷时摔落，足以头破足折。

两黑影已经消失，怪笑声亦止。

“叭噗！”生死判伸张着手脚以腹着地，发出的声响虽然也沉重，但与同伴摔落的声响完全不同。

着地法，是练武人必须学的基本功夫，不管是失足跌倒，或者被人摔落，至少可以避免受伤断手折足。

生死判的着地功夫，听声响便知道他火候精纯。

各种声浪突然沉寂，死一般的静。

血腥刺鼻，尸体七零八落；

青龙帮来的九个人，似乎没有一个人活着离开的。

天一亮，一帮一堂的有头有脸人物，一个个都把自己隐藏起来，只有一些不起眼的混混在活动。

一帮一堂的总舵和总坛，已经人去屋空。

平湖门内的太白居酒楼，未牌时分开始有酒客光临。

两位年已半百出头、颇具威严的佩剑酒客，登上了二楼雅座。一进楼门，不理睬店伙招呼，迳自到了一处用屏风隔开的雅厢前。

那位红光满面身材修伟的人，在外面轻咳了一声。

另一位眼有紫棱的人，则伸手轻叩屏风。

屏风后转出一位衣着华丽的年轻人，英俊魁伟人才出众，一所佩的剑也装饰华丽，一看便知是颇有身份的武林世家子弟。

“噢！两位打扰了在下……”年轻人毫不客气地指责两个不速之客，但突然神色一变，被对方威严的气概所惊，下面的话说不下去了。

里面，传出放下酒杯的声音。

“葛贤侄，不可无礼。”里面传出妙手空空柏大空的语音：“贤侄少在江湖走动，但应该知道他们是令尊的朋友，侠义道至尊人物冷剑景大侠，与夜游神陆大侠。呵呵2两位老哥请进。”

声落人现，妙手空空一身破旧旧鸦衣，站在衣着华丽的年轻人身旁，的确十分不调和。

“柏老哥，你的大驾真难找。”冷剑景青云苦笑：“连以消息灵通见称的陆老哥，这几天费尽工夫，今天才知道你老哥的行踪。”

进入雅座，年轻人葛贤侄一直就在下首，用目光不住打量眼前这两位武林顶尖儿至尊人物，眼中有怀疑的表情流露，似乎认为闻名不如见面，一见面不过如此而已，并没多一个脑袋或多长一条胳膊。

“景老哥，不是我故示神秘躲躲藏藏，而是为了一帮一堂的事，被弄得两面不讨好，麻烦透顶。”妙手空空摆出无可奈何的姿态：“真没料到事情会

变得这么糟，实非始料所及的。”

“柏老哥，一帮一堂的事，难道比咱们追查天绝谷主的事重要吗？”夜游神的口气有不满；“似乎你老哥专做不务正业的事，紧要关头，居然有闲暇去管地方龙蛇的闲事，把正事给丢在脑后……”

“陆老哥的消息果然灵通，可是，却不知道这家伙是天绝谷主的耳目。”妙手空空表示自己更为灵通：“唆使一帮一堂火并，就是道宏暗中策划的杰作。早两天他突然宣称出外云游，其实躲在暗处进行他的阴谋。我已经获得确证，可惜查不出他的藏匿处，无法揭破他的奸谋。咱们必须秘密活动，两方面暗中追查。昨晚一帮一堂火并，死了不少人，只要找出道宏，便可以查出天绝谷主的消息。”

“唔！值得一试。”冷剑同意秘密追查。

“那就立即进行。”妙手空空结束话题，指指一旁的年轻人：“这位是葛老哥的公子，不是外人……”

“哦！定是兰州西极神熊葛老哥的公子，葛老哥很久没在中原走动了。”冷剑颇感意外：“令尊近况如何？”

“晚辈葛天龙。”年轻人傲然行礼：“家父最近静极思动，近期可望东来向老朋友问好。小侄先期前来，昨日幸遇柏老伯，得知柏老伯正策划除魔，特留供驱策。”

“哦！听贤侄的口气，令尊似乎并未接获侠义柬呢！”冷剑颇感失望：“但愿令尊能及时赶来，咱们毕竟实力不足以对付天绝谷。”

“家父名列宇内五大高手之外，来了也起不了多大作用。”葛天龙语中带刺：“武林道义有景老伯陆大叔主持，除魔卫道足矣够矣！小侄武功还可去得，或许可用。”

“令尊对早年武林排名的事，似乎仍然耿耿于心。”夜游神忍不住出言回敬：“贤侄目下东来闯道，柏老哥在江湖人缘极佳，剑名满天下，贤侄随他在江湖历练、有如风虎云龙，相信不需多少时日，贤侄必可成为年轻俊彦中的风云人物，老友有子克绍箕裘，可喜可贺啊。”

葛天龙虎目一翻，冷然傲视似要发作。

“柏老哥。”冷剑赶忙插入：“不想拨冗见见老友？”

“一帮一堂的局面已不可收拾，人力不可回天，算是一场劫难吧！我这局外人已无能为力。”妙手空空似有无限感慨：“昨晚一场惨烈搏杀，双方两败俱伤，近期内不至于再发生大规模杀搏了。两位老哥请先返客栈，我这里还有一些琐事未了。晚间再与诸位小聚，如何？”

“好吧！咱们专诚候驾。”冷剑略感心安：“哦！柏老哥可知道晁凌风的消息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妙手空空苦笑：“晁小哥被掳失踪，确有其事，一起被掳的还有一位江湖神秘女杰飞燕杨娟，这件事确是令人费解，一帮一堂……”

“兄弟已经获得确实消息，二帮一堂皆没有掳劫晁凌风的任何理由，双方都不曾劫持他们。”夜游神肯定地说：“这也是导致一帮一堂火并的主要原因，双方都犯不着担这么大的风险劫持晁、杨两人。怪的是昨晚突然出霸一群极端神秘的高手，也在找晁、杨两人的下落。这件事复杂得出人意料之外，柏老哥，你卷入这个漩涡，可真得十分当心。”

“我担心的是，晁凌风是灾祸之源。”妙手空空冷冷地说。

“柏老哥的意思是……”

“晁凌风可能是那批极端神秘高手的司令人。”妙手空空冷笑：“他的武功深不可测，身份来历是一团谜，不断制造纠纷兴风作浪，以便从中取利壮大自己。如果我所料不差，日后将有一群人取代江湖目下的风云人物，锄除异己号令江湖，这群人的首领，将是晁凌风。如果当代的高手名宿不出面干预，日后不知会造成多大的江湖风暴，我们必须及早为谋。”

“可能吗？”冷剑正色说：“他间接救了拙荆是事实，在东湖救了小女也是事实……”

“难道不能说，这是他阴谋的一部份？先结恩于你，再取得你的信任，他就可以减少侠义道对他的敌意和怀疑，就可全力进行其他的阴谋了。哼！我会查出来的，我相信他的被掳，完全是计划中的苦肉计，一帮一堂伤亡惨重，两败俱伤，他的阴谋达到了，不久他就会出现的，就可以证明我的猜想正确。更可怕的是……”

“是什么？”冷剑意动。

“他是天绝谷主的人。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但愿这件事我料错了，哼！只怕不会错。不过，我正布置。”

“老哥布置什么？”

“逼他露出狐狸尾巴。”

“柏老哥还是小心些为妙。”夜游神明显地表示不同意妙手空空的见解：“不要激怒这个年轻人，以免树下强敌。他如果是天绝谷主的人，咱们这群人恐怕早就遭了不测之祸了，至少他把那些邪魔外道打得落花流水，就足以表明他不是咱们侠义道的对头。

景老哥，咱们走吧。”

“这件事以后再说。”冷剑显得有点不安：“柏老哥，别忘了晚上的聚会。”

“放心，我会到的。”妙手空空似笑非笑地说：“两位好走，不送了。”

冷剑偕同夜游神出店，街上行人匆匆忙忙，一切皆显得安静如恒，闹市之中，不可能发出重大事故。

但夜游神的神色，却显得忧虑不安。

“离开大街。”夜游神不时留意所经处的征候。

“怎么啦？陆兄！”冷剑讶然问。

“我感到有点心神不宁。”

“一定是昨晚累坏了，精神不济，以至……”

“不可能。”夜游神断然说。

“那是……”

“一种灾祸临头的心神感应。”

“你是说……”

“有人在我们附近伺机而动，很可能是最高明的杀手，暗杀的大行家。”

“呵呵！陆兄，你在担心天绝谷主。”冷剑大笑：“这叫做杯弓蛇影……”

“景兄，与天绝谷主无关。”夜游神郑重地说：“天绝谷主固然凶残，但确是一条汉子，他不会派遣杀手行刺，他会光明正大地与咱们了断。”

“那……”

“大街行人众多，防不胜防。走，从小街绕过去，而且要步步提防。我觉得……”

“觉得什么不对？”



“不错。”

“你是说……”

“那叫葛天龙的年轻人，虽然人才一表，气概不凡，但请相信我的眼睛，我怎么看也会看出他神色间的邪气和阴森之气。景兄，你知不知道葛老哥有几个儿子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冷剑摇头：“咱们成名人物大多易于而教，儿子其实很少在家见客。”

葛老哥远居西陲边地，平时就少有朋友登门造访，谁知道葛老哥有多少子女？”

“葛老哥一枝铁爪威震武林，你不觉得他的儿子佩剑反常？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这个儿子，有一种令人不敢信任的气质流露，恐怕拍老哥会上当，他在引狼入室。”

“唔！右闪……”

冷剑一听叫声不对，不假思索地向下一挫，右掠出八尺外。这瞬间，两道淡虹从左肩外擦衣掠过，肌肤感到寒意而非高速擦掠的灼热。

夜游神在发出喝声的同时，向后躺由立即滚转，一道淡虹几乎掠胸而过，危极险极。

一个青衣人的背影，消失在街右一条小巷口，撤走时从行人丛中穿越，灵活得像一条泥鳅，转折穿越之快，令人目不暇给，几乎看不清身影。

冷剑飞跃而起，在行人惊呼走避声中，奇快地飘进小巷口，身法轻灵美妙，似乎身躯的重量已经消失了。

夜游神也从地上反弹而起，衔尾急追。

这是一条七弯八折的窄巷，三追两追，前面青衣人的身影已经不见了。

两人知道无法追及，站在一座紧闭的后院门前发怔。

“咱们在光天化日之下，相距约三丈左右，居然把人追丢了，你相信吗？”冷剑向夜游神悚然说。

“咱们站在这里发呆，还能不信？”夜游神苦笑。

“猜得出这位仁兄的来历吗？”

“不能，这家伙行刺的举动太大胆太肆无忌惮，我还想不起刺客杀手中，有谁具有如此高明的身手与胆气，恐怕不是此道中人，而是出类拔萃的无畏武林新秀。”

“葛天龙？”冷剑悚然问。

“不可能是他。”

“幸好你已有预感先兆，不然咱们九死一生。”冷剑余悸仍在，但心情总算放松了：“陆兄，你这种救命的预感，不妨多来几次。”

“哼！你还笑得出来？”夜游神指指紧闭的小后院门，又指指高有丈二的院墙：“我又有预感，这位仁兄很可能越墙进去了，里面即使不是他的巢穴，也是预先选作撤走的庇护所，要不要进去看看？”

“进去？里面的人只要大喊一声捉贼，你我官司打定了，哪来好日子过？走吧！不可冒险。”冷剑大声说。

两人互相一打眼色，由原路退走。

小巷空寂无人，原来是一条由众多后门形成的僻巷，平乎很少有人由后门出入，比防火巷大不了多少。

片刻，院墙上跨坐一个青衣年轻人，一袭青衫又宽又大，衣快报在腰带上，腰带上有一只古宝囊和一把精致的匕首。

“哈哈！”青衣人大笑：“在下知道两位不死心，躲在屋角守株待兔……”

冷剑出现在视线内，冷哼一声。

“你就是兔，守着了，是不是？”冷剑举步接近：“好像刚才行刺的人，不是你阁下。看来，这间宅子确是你们的巢穴了。”

“哈哈！景大侠，你说的是外行话。”青衣人仍在大笑：“果真是隔行如隔山。在我这一行来说，在巢穴附近做买卖，出事即往巢穴溜，那是职业上的大忌，不能犯的严重错误。”

“呵呵！承教了。”冷剑极有风度地抱拳行礼：“但不知尊驾受何人所托，接受谁的花红？”

“哈哈！景大侠，你又在说外行话，这些事，绝对不可能透露的。你刚才说行刺的人不是在下，你料错了，正是区区在下。在短暂期间变形易容，是在下这一行所必备的金巧功夫。”

“真的呀？”

“半点不假，在下是本行中顶尖的人物。可是，你们打破了在下从未失手的记录，在下确是不甘心，所以……”

“所以要改用明的？”

“不错。”

“下来吧！景某舍命陪君子，成全你就是。”

“在下不会陪你玩命。”

“你是说……”

“这不是在下的本行。”青衣人向对面的另一家院墙一指：“你瞧，陪你玩命的人就是他。”

对面的墙头上，站着一个人穿灰蓝劲装，蒙了青巾仅露双目的佩刀人，一双怪眼冷电四射，有一股震慑人心，令人心寒胆战的魔力流露在外。

冷剑心中一凛，被对方眼神中所透出的强大杀气所惊，缓缓拔剑出鞘。

不管面对的敌手是谁，他应敌时从不大意，即使对方是一个三流混混。他也从不掉以轻心。

蒙面人飘然而降、身轻似羽点尘不惊，人落地，慑人心魄的杀气已笼罩了附近的空间。

“阁下掩去本来面目。必定不愿以名号见示了。”冷剑沉着地升剑。剑在手他冷静得像个石人，这是经过千锤百炼所获致的成就，那静如山岳蓄劲待发的强大威势，决不是没经过大风浪的人所能企及的。

蒙面人连一个字也不愿说，手按上了刀把，眼神凌厉地紧吸着冷剑的眼神。

“景大侠。”墙头上的刺客怪笑；“哈哈！敢向宇内五大高手第一位至尊挑战的人，该亮名号时，他必定会亮的，你何必急于知道呢？上啦！”

啦字余音在耳，刀啸乍起，刀光似雷霆，凌厉无匹的刀气陡然及体。

好快，真可说捷逾电闪，眨眼间人刀俱至，蒙面人无畏地发起空前猛烈的进攻。

一道剑虹从刀光旁吐出，恰好从刀光的几微空隙中突入，比刀光更快，更灵活。

人影倏分，冷剑已出现在例方丈外，身形稳如山岳，剑斜向平伸，丝

纹不动像是石人似的。

墙上的刺客咦了一声，大惊失色。

蒙面人的刀斜支着地面，身形一再晃动，最后总算站稳了，眼中冷电已敛，但握刀的手依然显得坚强有力，也借刀支地的力量支撑身躯的重心。

有肩井出现鲜血，流速甚快。

不易击中的部位，竟然在一照面各出一招中被刺中了。几乎是不可能的事。

蒙面人攻击的刀法，其实威力与技巧皆已到了第一流的境界。

“宇内五大高手的首位，果然名不虚传。”墙头上的刺客叫；“见好即收，你可以走了。”

“在下要口供。”冷剑沉声说，剑随即指向。蒙面人，剑势已完全控制了对方。

“阁下不要妄想……”

夜游神突然从院内飞跃而上，猛扑刺客的背影。

刺客来不及将话说完，已发现身后有警，身形向墙外倒栽而下。

这瞬间，冷剑转身一剑击出。

刺客栽落的中途，发出两道淡淡的电芒，手法极为阴毒，出人意表。

冷剑不愧称宇内第一剑客，竟然击中了射向他的一道电芒，电芒在他的剑尖前炸裂飞散，响声与暗器高速飞行的啸声相应和，火星直冒。

“嗯……”中剑的蒙面人闷声叫，身形一晃，刀失手坠地。

刺客在及地的刹那间，改为脚下头上，翻转的技巧险之又险，足一沾地，身形已疾射三丈外，向小巷另一端飞掠而逝。

夜游神起步稍晚，追之不及只好放弃。

冷剑抢进，一把扣住了蒙面人的右肘。

“完了！”他懊丧地叫，颓然放手。

蒙面人仰面便倒，发出一声可怕的濒死呻吟，蜷缩着挣扎片刻，手脚渐松。

一把刺客专用的四寸柳叶刀，贯入心坎剖裂了心房，认位之准，令人心颤胆跳。

“这是刺客行业中灭口的惯技。”走近的夜游神摇摇头：“奇怪！除了天绝谷的人以外，到底有谁在计算我们？”

“也许真是天绝谷主派来的人。”冷剑说：“咱们这次到达武昌，唯一的对头是天绝谷……”

“不可能是郝天绝派来的人。”夜游神信心十足地说：“别忘了，飞天蜈蚣七煞书生那些人，就曾经拦劫尊夫人和袭击令媛。天绝谷主很可能唆使飞天蜈蚣行凶，但决不可能派遣刺客用暗杀手段对付我们。”

“这……”

“把凶手带走，慢慢查。”

两人急急离开现场，以免招惹是非。

距孙家大院的里余，有几家农舍，站在左近的树林前，便可以看清孙家大院的院门前景况。

晁凌风与飞燕杨娟，住宿在一家姓王的朴实老农处，劫后余生，精力未复，他们需要将养以恢复体力。

他们真够大胆，就在孙家大院的近旁歇息。

吃、喝、服药、睡大头觉，他们安安逸逸休息了一整天。

黄昏降临，晁凌风显得精神焕发，信步到了屋左近的树林前，背着手眺望里外的孙家大院。

孙家大院一片死寂，在晚霞余晖中毫无生气。

他锐利深邃的目光，在搜索院中可能看得到的每一角落，想找出一些可疑的征候。

一丝冷笑出现在他的嘴角，目光更阴森了。

飞燕出现在他身旁，深情地注视着他，留心他脸上神色的变化。

“你在想什么？”飞燕柔声问，声调柔柔地充满关切。

“我在想那些人。”他信口答。

“想冷香仙子？”

“以后再想她。”他自嘲地说：“那鬼女人香喷喷的胴体的确令人回味无穷，但目下我宁可不想她。我想的是她口中所说的长上，我要把这天杀的混蛋揪出来，他不能把我放上绞桩灌椒水而不受惩罚，虽则他大方得把一个裸女送上我的床，但我并不能因此而饶恕他。”

飞燕羞红着脸，白了他一眼。

